



股票代號：4430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YAO I FABRIC CO., LTD.

一〇八年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五 月 二 十 日 刊 印

查詢本年報網址：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www.yaoi.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陳伯瑄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4)7556111
電子郵件信箱：vincent.chen@yaoi.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莉萍
職稱：經理
電話：(04)7556111
電子郵件信箱：lipin@yaoi.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位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彰化縣和美鎮彰美路六段 334 號	(04)7556111
和美廠區	彰化縣和美鎮德美路 766 號	(04)7556111
彰濱廠區	彰化縣鹿港鎮彰濱工業區鹿工北一路 13 號	(04)7556111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044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www.kgieeworld.com.tw
電話：(02) 2314-88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名稱：徐建業會計師、楊明經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www.pwc.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www.yaoi.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 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揭露 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 期間.....	3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 關係之資訊.....	3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37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1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42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從業員工.....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7
六、重要契約	59
陸、財務概況	6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7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6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7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83
一、財務狀況	183
二、財務績效	184
三、現金流量	18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85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86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9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0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對本公司的支持與愛護，以下謹就 108 年度的營業成果及 109 年度的營業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營業成果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理念，持續積極改善營運，雖因大環境激烈變動，集團營收不易維持高成長動能，但在集團全球資源運籌配置調整後，108 年度稅後淨利仍較上一年度成長。

整體而言，長纖事業群的漁具、體育用品、單絲纖維及巧琺生活⁺等事業部，以及短纖事業群的工業、生活用品等事業部，在過去一年面臨的競爭仍有增無減，營收亦未明顯增長，結算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0.2 億元，約與 107 年度持平；本期稅後淨利為 392,276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6.97 元，二期比較損益請參閱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百分比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2,024,650	2,014,009	0.5%
營業毛利	467,752	539,612	(13.3)%
營業費用	471,984	375,475	25.7%
營業利益	(4,232)	164,137	(102.6)%
稅後淨利	392,276	144,554	171.4%
每股稅後盈餘(元)	6.97	2.57	171.2%

此外，耀億工業在 108 年度陸續完成下列幾項重點工作：

1. 108 年 4 月完成重要子公司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之股權移轉變更登記。
2.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新建廠房、加添附屬設施及購置雜項設備等工作陸續完成，量產能力逐步到位。
3. 完成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設立登記，並積極佈建產能，未來將和重要客戶進一步擴大合作，與客戶一起成長。
4. 漁具、體育用品、單絲纖維、巧琺生活⁺等事業部等持續穩定出貨，並提供多樣商品選擇，與客戶形成更緊密合作關係。
5. 東莞雅康寧加強與宜家家居(IKEA)合作，持續開發供應新產品，擴大無紡布產品在傢俱及其他生活用品的應用。

二、109 年營業計劃概要

經營方針

耀億工業秉持著創新突破、品質領先的經營理念，在休閒體育與工業線材上累積多年的研發生產經驗。持續導入高技術系統化之自動設備，降低人力成本負擔，以提昇在同業間之競爭能力，並開發獨特性產品，增加產品利基點，申請並取得各國專利。除延伸產品的運用面外，並積極開發新產品，跨入汽車材料、生活百貨、辦公用椅布、鞋材、寢具、寵物用品、健康照護床墊、嬰兒床墊、填充及家居類產品、空調床墊及電動床等市場，以增加公司銷售契機及提高獲利能力。

研發計畫

研發中心秉持著創新突破的研發理念，持續進行前瞻創新研發工作。今年度的研發工作將朝下列幾個重點方向進行：

1. 長纖線材：環保材質原料開發
光電材料功能開發
熱可塑性材料開發
鞋面材料開發
釣魚線新產品開發
寵物新產品開發
寢具新產品開發
健康照護相關新產品開發
2. 短纖材料：保溫棉材、防水材料、汽車材料、傢俱內材開發
3. 短纖成品：無紡布收納、裝飾、傢俱、填充及家居類產品應用開發
平鋪棉、防火棉相關產品應用開發

三、未來展望

耀億集團透過精實產品開發製造實力及優質客戶服務，與多家重要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事先預測市場趨勢，投入資源，進行新產品、新市場、新應用、新客戶的開發，雖因市場大環境不佳，新產品在 108 年度尚未有明顯成長，但我們深信，持續不斷努力改善，未來必能展現成效，回報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對本公司長期的支持。

展望下一年度，長纖事業群及短纖事業群仍將秉持創新突破、品質領先的經營理念，增進開發能力及客戶服務，繼續推出新產品，維持成長動能。

在全球推動自由貿易下，可以預期未來的市場，競爭不會消失，危機依然四伏，本公司將配合研發成果及新設備的投產，透過與國際大廠的技術合作與全球佈局，讓營收及獲利皆穩健成長。最後，謹代表公司全體同仁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多年來持續的關心以及鞭策，亦期盼秉持過去支持的熱誠，不吝給予指正及鼓勵，往後將更努力使公司業績與競爭力持續成長進步，讓股東、客戶及員工共享豐碩的經營成果，在此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王昭仁



謹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2 年 11 月 23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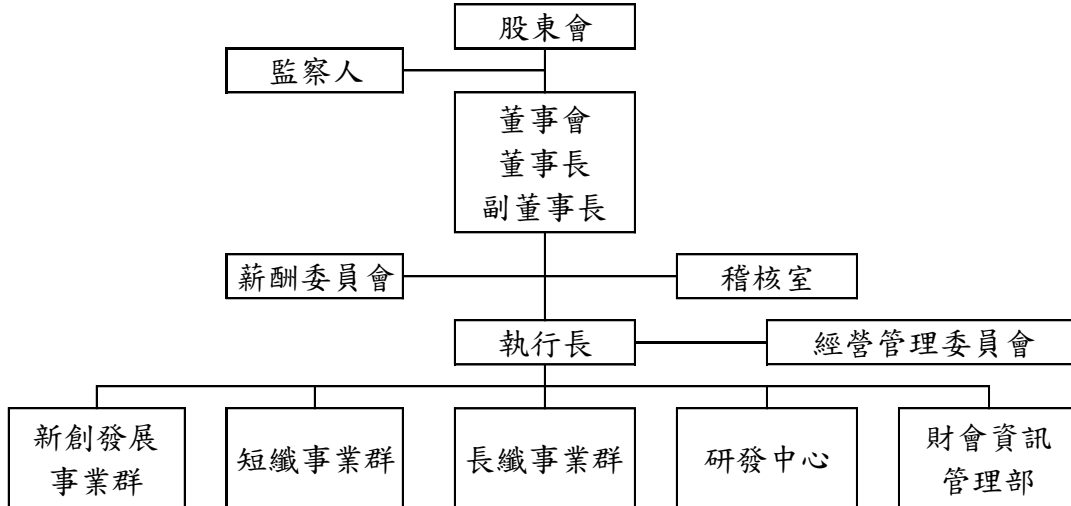
- 62 年 11 月 『耀億織造廠有限公司』正式成立於彰化縣和美鎮，設立時資本額為新台幣200仟元。
- 69 年 01 月 現金增資4,8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5,000仟元。
- 71 年 12 月 現金增資1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15,000仟元。
- 73 年 03 月 更名為『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75 年 05 月 現金增資15,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30,000仟元。
- 78 年 10 月 現金增資2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50,000仟元。
- 80 年 08 月 現金增資2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70,000仟元。
- 84 年 07 月 設立『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美國辦事處』，拓展美洲地區釣魚線業務。
- 88 年 06 月 ISO 9002認證通過。
- 88 年 10 月 現金增資3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100,000仟元整。
- 91 年 06 月 ISO 9002 2000版認證通過。
- 92 年 10 月 現金增資20,008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120,008仟元。
- 93 年 07 月 設立『SUFIX FISHING NORTH AMERICA, INC』，負責拓展美國地區釣魚線市場。
- 93 年 12 月 取得耐磨高強性球拍線專利(發明第90115502號)。
- 95 年 05 月 取得聚乙烯高性能釣魚線專利(發明第91112159號)。
- 95 年 10 月 現金增資81,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201,008仟元。
- 96 年 06 月 取得大陸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權。
- 96 年 07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24,42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新台幣225,428仟元。
- 96 年 09 月 現金增資39,58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265,008仟元。
- 97 年 08 月 現金增資13,992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279,000仟元。
- 98 年 07 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27,9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306,900仟元。
- 98 年 09 月 股票首次辦理公開發行。
- 98 年 10 月 台灣彰濱廠完工落成啟用。
- 98 年 10 月 股票登錄興櫃買賣。
- 99 年 04 月 收購品赫貿升股份有限公司資產，並成立內衣用品事業部門。
- 99 年 07 月 辦理現金增資30,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336,900仟元。
- 99 年 09 月 釣魚線產品榮獲2010年美國ICAST最佳釣魚線獎。

- 99年10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50,535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387,435仟元。
- 99年12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12,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399,435仟元。
- 100年6月 為上櫃前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8,55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437,985仟元。
- 100年6月 本公司股票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交易。
- 100年8月 本公司受讓取得雅康寧科技纖維(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權。
- 101年4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營運總部認定函。
- 101年7月 發行新台幣300,000仟元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101年8月 辦理現金增資62,5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00,485仟元。
- 101年10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2,459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02,944仟元。
- 102年8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50,427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53,371仟元。
- 102年10月 榮獲第三屆經濟部國家產業創新獎殊榮。
- 102年12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6,246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59,617仟元。
- 103年1月 東莞雅康寧新廠正式落成啟用。
- 103年4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1,933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61,550仟元。
- 103年6月 終止斗六廠內衣用品事業部門。
- 103年6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952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62,503仟元。
- 104年5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87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62,590仟元。
- 104年9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146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62,736仟元。
- 104年10月 於中國設立巧琺(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作為巧琺生活⁺事業部各項創新商品之行銷及通路佈建。
- 107年02月 於越南設立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 107年12月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完成吸收合併雅康寧科技纖維(深圳)有限公司。
- 108年03月 巧琺(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完成清算。
- 108年04月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完成股權移轉變更登記
- 108年09月 於中國設立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 營 業 務
稽核室	◎公司內控循環制度之運作執行稽核。 ◎公司內控制度之健全性及有效性檢查與評估。
執行長室	◎擬定公司願景及營運目標，執行董事會決議，綜理集團策略發展及營運管理。
新創發展事業群	◎QSHION、Life@pp、機能紡織相關產品之開發、製造與銷售。 ◎市場開發、客戶徵信、訂單處理、出貨及客戶服務。
短纖事業群	◎不織布及其相關產品之開發、製造與銷售。 ◎市場開發、客戶徵信、訂單處理、出貨及客戶服務。
長纖事業群	◎單絲、漁線、球線、特用線材產品之開發、製造與銷售。 ◎市場開發、客戶徵信、訂單處理、出貨及客戶服務。
研發中心	◎結合集團資源與願景，負責新產品及技術之研究開發。
財會資訊管理部	◎集團資金預算之擬定、籌措調度、執行及控制。 ◎會計報告之編製、分析及解釋、辦理年度決算及盈餘分配。 ◎財務、會計、股務、資訊等相關工作之制度規劃及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年4月11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份		在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王昭仁	男	107.6.11	3年	62.11.20	3,467	6.16	3,222	5.73	51	0.09	0	0	和美初中	金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副董事長 執行長 副總經理 監察人	王鴻輝 王贊景 王贊堯 陳同	兄弟 父子 父子 翁婿	註1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王鴻輝	男	107.6.11	3年	62.11.20	3,222	5.73	3,322	5.90	234	0.42	0	0	和美初中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創新發展事業群 總經理 長纖事業群總經理	王昭仁 王耀陞 王耀慶	兄弟 父子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王耀億	男	107.6.11	3年	100.6.10 (註2)	0	0	0	0	3,800	6.75	0	0	美國北卡羅萊納州立大學Greensboro分校	註3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日本	豐田通商株式會社	男	107.6.11	3年	100.6.10	1,200	2.13	1,200	2.13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日本	豐田通商株式會社代表人：大西正	男	107.6.11	3年	100.6.10	0	0	0	0	0	0	0	0	日本大阪市立大學經濟學部	日商豐田通商株式會社產業資材部部長	無	無	無	註4		
法人董事代表人	日本	豐田通商株式會社代表人：金田賢一	男	107.6.11	3年	100.6.10	0	0	0	0	0	0	0	0	國際基督教大學教養學部	日商豐田通商株式會社全球零件及物流本部	無	無	無	註5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山本	男	107.6.11	3年	98.12.11	0	0	0	0	0	0	0	0	鹿港初中	明昌洋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紀金海	男	107.6.11	3年	98.12.11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財稅學系前財政部中區國稅局主任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鴻湖	男	107.6.11	3年	100.6.10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研究所誠正法律事務所執業律師	鼎泰豐小吃店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顧問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金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男	107.6.11	3年	101.6.5	7,562	13.44	7,562	13.44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中華民國	金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同	男	107.6.11	3年	101.6.5	0	0	0	0	200	0.36	0	0	加拿大多倫多辛尼加國際學院	陳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董事長 執行長 副總經理	王昭仁 王贊景 王贊堯	翁婿 姊夫 妹夫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李哲男	男	107.6.11	3年	101.6.5	0	0	0	0	0	0	0	0	樹德工專工業工程科萊禮歐邸傢飾(股)總經理	永臻貿易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世紀藏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簡昭隆	男	107.6.11	3年	98.12.11	0	0	0	0	0	0	0	0	實踐專教會統系信業會計師事務所組長大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任德企管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 廣州宏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凱福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董事長與執行長為一親等關係，公司創立迄今46年，執行長於本公司服務滿28年，對公司所屬產業及公司各項業務甚為熟悉，考量創造公司最大價值及公司永續經營的目標，目前之職務安排有其必要性。

因應措施：

1. 現任三席獨立董事分別在經營管理、財務會計、法務等領域各有擅長，能有效發監督職能。
2. 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3. 每年安排董事參加外部專業機構所辦理之董事進修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4. 配合主管機關公司治理相關政策，將於本屆董事任期屆滿時設置審計委員會。

註2：101年6月5日至103年6月22日期間未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3：本公司董事兼任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董事長、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董事、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註4：109年4月15日卸任

註5：109年4月15日改派之新任法人董事代表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金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昭仁(11.1%)、王鴻輝(11.1%)、王贊堯(11.1%)、王贊景(11.1%)、王耀陞(11.1%)、王耀慶(11.1%)、王鴻德(6.3%)、王瓊敏(4.0%)、王櫻樺(4.0%)、邱懷慧(4.0%)、陳虹如(15.1%)
豐田通商株式會社	トヨタ自動車株式會社(21.69%)、株式會社豐田自動織機(11.18%)、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會社(信託口)(9.79%)、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會社(信託口)(4.65%)、株式會社三菱東京UFJ銀行(2.30%)、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會社(信託口5)(1.25%)、株式會社三井住友銀行(1.21%)、三井住友海上火災保險株式會社(1.19%)、JP Morgan Chase Bank 385151(1.02%)、日本生命保險相互會社(1.0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トヨタ自動車株式會社	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會社(11.54%)、株式會社豐田自動織機(7.31%)、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會社(5.60%)、日本生命保險相互會社(3.41%)、ジェーピーモルガン チェース バンク (常任代理人(株)みずほ銀行決済營業部)(3.09%)、株式會社デンソー(2.76%)、ステート ストリート バンク アンド トラスト カンパニー (常任代理人(株)みずほ銀行決済營業部)(2.64%)、資産管理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會社(1.77%)、三井住友海上火災保險株式會社(1.74%)、東京海上日動火災保險株式會社(1.56%)
株式會社豐田自動織機	トヨタ自動車株式會社(23.51%)、株式會社デンソー(9.10%)、東和不動産株式會社(5.00%)、豐田通商株式會社(4.69%)、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會社(信託口)(4.40%)、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會社(信託口)(3.86%)、日本生命保險相互會社(2.02%)、アイシン精機株式會社(2.02%)、あいおいニッセイ同和損害保險株式會社(1.50%)、NORTHERN TRUST CO. (AVFC) RE SILCHESTER INTERNATIONAL INVESTORS INTERNATIONAL VALUE EQUITY TRUST (1.41%)
株式會社三菱東京UFJ銀行	株式會社三菱UFJフィナンシャル・グループ(100%)
株式會社三井住友銀行	株式會社三井住友フィナンシャルグループ(100%)
三井住友海上火災保險株式會社	MS&AD インシュアランス グループ 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會社(100%)
日本生命保險相互會社	非股份有限公司，股東資料未揭露。

4.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或公 司 業 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 立大專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 律 師、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或公 司 業 務所須之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王昭仁	-	-	✓	-	-	-	-	-	✓	✓	-	✓	-	✓	✓	0	
王鴻輝	-	-	✓	-	-	-	-	-	✓	✓	-	✓	-	✓	✓	0	
王耀億	-	-	✓	-	-	-	-	✓	✓	✓	-	✓	✓	✓	✓	0	
渣打銀行受託保 管豐田通商株式 會社投資專戶 代表人:金田賢一	-	-	✓	✓	✓	✓	✓	✓	✓	✓	-	✓	✓	✓	✓	0	
林山本	-	-	✓	✓	✓	✓	✓	✓	✓	✓	✓	✓	✓	✓	✓	0	
紀金海	-	✓	✓	✓	✓	✓	✓	✓	✓	✓	✓	✓	✓	✓	✓	0	
黃鴻湖	-	✓	✓	✓	✓	✓	✓	✓	✓	✓	✓	✓	✓	✓	✓	0	
陳同	-	-	✓	✓	✓	-	✓	✓	✓	✓	✓	✓	-	✓	✓	0	
李哲男	-	-	✓	✓	✓	✓	✓	✓	✓	✓	✓	✓	✓	✓	✓	0	
簡昭隆	-	✓	✓	✓	✓	✓	✓	✓	✓	✓	✓	✓	✓	✓	✓	0	

註 1：“✓”表示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9年4月11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王贊景	男	95.07.01	1,641,502	2.92	774,973	1.38	-	-	復興工商美工科 耀億工業研發部副總經理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代表人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代表人	副總經理	王贊堯	兄弟	註2
新創發展事業群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耀陞	男	108.09.01	2,490,768	4.43	-	-	-	-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企業管理系 耀億工業長纖事業群總經理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總經理	長纖事業群總經理	王耀慶	兄弟	
長纖事業群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耀慶	男	108.09.01	2,280,767	4.05	200,000	0.36	-	-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企業管理系 耀億工業漁線產品經理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新創發展事業群總經理	王耀陞	兄弟	
短纖事業群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耀億	男	101.10.01	-	-	3,800,869	6.75	-	-	美國北卡羅萊納州立大學 Greensboro 分校	註1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贊堯	男	88.08.31	1,360,102	2.42	157,461	0.28	-	-	淡水專校會統科 耀億工業單絲纖維產品經理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執行長	王贊景	兄弟	
財會資訊管理部門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伯瑄	男	108.09.01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 EMBA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耀億工業財務部協理	無	-	-	-	
長纖事業群業務開發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淑鈴	女	108.09.01	-	-	-	-	-	-	東海大學 EMBA 耀億工業漁具用品事業部協理	無	-	-	-	
長纖事業群生產製造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琮榕	男	108.09.01	22,511	0.04	12,519	0.02	-	-	逢甲大學纖維與複合材料研究所 耀億工業體育用品事業部協理	無	-	-	-	
機能紡織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陶義祥	男	109.04.01	527	0.00	-	-	-	-	逢甲大學紡織工程學系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	-	-	

註1：本公司總經理兼任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董事長、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董事、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註2：本公司董事長與執行長為一親等關係，公司創立迄今46年，執行長於本公司服務滿28年，對公司所屬產業及公司各項業務甚為熟悉，考量創造公司最大價值及公司永續經營的目標，目前之職務安排有其必要性。

因應措施：

1. 現任三席獨立董事分別在經營管理、財務會計、法務等領域各有擅長，能有效發監督職能。
2. 董事會成員中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3. 每年安排董事參加外部專業機構所辦理之董事進修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4. 配合主管機關公司治理相關政策，將於本屆董事任期屆滿時設置審計委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王昭仁	480	480	-	-	1,503	1,503	0	0	0.51%	0.51%	6,767	8,350	-	-	1,321	-	1,321	-	2.57%	2.97%	無	
副董事長	王鴻輝																						
董事	王耀億																						
董事	豐田通商株式會社代表人：大西正																						
獨立董事	林山本	360	360	-	-	1,127	1,127	105	105	0.41%	0.41%	-	-	-	-	-	-	-	-	0.41%	0.41%	無	
獨立董事	紀金海																						
獨立董事	黃鴻湖																						

註1：108年度董監事酬勞業於109年3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2：

1. 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107年5月8日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及監察人薪酬支給辦法第4條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給付分三部分：

(1) 報酬：每月新台幣一萬元；

(2) 酬勞：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董事會得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 車馬費：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依法設置之功能性委員會，每次支給車馬費新台幣五千元。

同辦法第3條另規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薪資報酬內容及數額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董事及監察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本公司最近年度獨立董事酬金給付，已充分考量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並與本公司財務績效表現相符。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王昭仁、王鴻輝、王耀億、豐田通商株式會社代表人大西正、林山本、紀金海、黃鴻湖等 7 人	王昭仁、王鴻輝、王耀億、豐田通商株式會社代表人大西正、林山本、紀金海、黃鴻湖等 7 人	豐田通商株式會社代表人大西正、林山本、紀金海、黃鴻湖等 4 人	豐田通商株式會社代表人大西正、林山本、紀金海、黃鴻湖等 4 人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王昭仁、王鴻輝、王耀億等 3 人	王昭仁、王鴻輝等 2 人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王耀億等 1 人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金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同									
監察人	李哲男	360	360	1,127	1,127	70	70	0.40%	0.40%	無
監察人	簡昭隆									

註：108 年度董監事酬勞業於 109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 1,000,000 元	金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李哲男、簡昭隆	金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李哲男、簡昭隆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王贊景														
創新事業群總經理	王耀陞														
短纖事業群總經理	王耀億														
長纖事業群總經理	王耀慶														
副總經理	王贊堯	15,099	17,488	1,020	1,020	1,633	1,633	7,061	-	7,061	-	6.33	6.93	無	
副總經理	陳伯瑄														
副總經理	李淑玲														
副總經理	楊琮榕														
副總經理	陶義祥														

註：108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業於109年3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陳伯瑄、陶義祥	陳伯瑄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王贊景、王耀億、王贊堯、李淑玲、楊琮榕	王贊景、王贊堯、李淑玲、楊琮榕、陶義祥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王耀陞、王耀慶	王耀陞、王耀億、王耀慶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9	9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王贊景	-	7,061	7,061	6.33%
	創新事業群總經理	王耀陞				
	短纖事業群總經理	王耀億				
	長纖事業群總經理	王耀慶				
	副總經理	王贊堯				
	副總經理	陳伯瑄				
	副總經理	李淑玲				
	副總經理	楊琮培				
	副總經理	陶義祥				

註：108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業於 109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職稱	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07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	1.50%	1.50%	0.91%	0.91%
監察人	0.66%	0.66%	0.40%	0.4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9.61%	10.72%	6.33%	6.93%

-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政策，係參酌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未來可能風險，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情形及對公司業績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 董事、監察人：本公司 107 及 108 年度支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2.16% 及 1.31%，酬金之提撥均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其酬金係指董監事執行業務之報酬或相關費用，不包括兼任員工者所支領之員工薪酬，依其所擔任之職務權責及其貢獻度，並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水準訂定。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王昭仁	5	0	100%	
副董事長	王鴻輝	5	0	100%	
董事	王耀億	4	1	80%	
董事	豐田通商株式會社 代表人：大西正	4	1	80%	
獨立董事	林山本	5	0	100%	
獨立董事	紀金海	5	0	100%	
獨立董事	黃鴻湖	5	0	100%	
監察人	金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同	5	0	100%	
監察人	李哲男	5	0	100%	
監察人	簡昭隆	4	0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一次董事會 108.01.18	1. 通過大陸設廠投資案。	✓	無
	2. 通過對本公司 100%投資事業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增加投資美金 400 萬元案。	✓	無
第二次董事會 108.03.20	1. 107 年度董事暨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	無
	2. 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	無
	3. 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無
	4.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銷貨及收款循環」案。	✓	無
	5.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循環」案。	✓	無
	6. 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決議其報酬案。	✓	無
第四次董事會 108.08.06	1. 本公司為關係企業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	無
第五次董事會 108.11.04	1. 彰濱廠土地承租轉購入案。	✓	無
	2. 和美廠區廠房改建工程案。	✓	無

3. 本公司為關係企業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	無
4. 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	無
5. 對本公司投資事業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辦理貸與資金案。	✓	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並無與董事有利害關係而需迴避之討論議案，故不適用。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每年均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規定，以董事會內部自評之方式進行董事會評鑑，108 年度評鑑情形如下表：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針對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及董事持續進修等項目進行評估，並於 109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董事會授權其下設立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薪酬委員會成員由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主席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決議項目。

(二)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情形，擬於 109 至 111 年間完成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金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同	5	100%	
監察人	李哲男	5	100%	
監察人	簡昭隆	4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以了解公司運作情形。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稽核人員依稽核計畫提交稽核報告予監察人，會計師執行查核後並將相關報告送交監察人審查。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監察人列席之董事會，針對董事會所決議的議案，並無提出反對之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102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專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本公司藉由與主要股東互動，能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 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按時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 (三)本公司與各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均各自獨立運作，並訂有對子公司之監理辦法監理子公司運作。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	✓	(一)本公司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依多方面考慮成員多元化，目前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分別在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財務會計、法律及環保等各領域有不同專長或專業證照。 (二)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董事會於 101 年制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評估項目包括「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及「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等二大面向： (1)依法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之遵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2)每季是否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p> <p>(3)董事利益迴避之遵守</p> <p>(4)董監事每年進修時數</p> <p>(5)董事會出席率</p> <p>(6)股東會出席率</p> <p>及</p> <p>(1)監督並瞭解營運計畫之執行、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p> <p>(2)與公司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p> <p>(3)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p> <p>(4)與公司管理階層溝通互動情況</p> <p>108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經董事會以內部自評方式完成，於 109 年 3 月 13 日提報董事會，各項目評估結果均為良好，評估結果可供相關決策事項參考。</p> <p>(四)本公司依規定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針對會計師與本公司是否有重大利益關係、是否有密切商業關係、是否與本公司或董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是否擔任對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是否仲介本公司發行之股票、是否對本公司提供可能影響審計工作之非審計服務項目、是否兼營可能喪失獨立性之其他事業、是否收取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佣金、是否收受本公司或董監事經理人之重大餽贈或禮物、是否有不符主管機關規範之情形及是否與本公司有其他不適當關係等項目進行評估，並取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108 年評估結果已於 109 年 3</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月 13 日提報董事會。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依規定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專(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未指定專任公司治理主管。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均能適時提供，並提供適當建議，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項目，均依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針對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均分別提供溝通管道資訊，利害關係人可利用相關管道，迅速取得本公司之回應。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一)本公司依規定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同步於官網上揭露。 (二)本公司已架設官網及發言人制度，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的蒐集及揭露。 (三)公司均在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提倡平等就業機會、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及員工團體保險，並安排定期員工健康檢查等。</p> <p>(二)公司與往來的廠商及客戶建立夥伴關係，以穩定供應鏈。</p> <p>(三)投資人可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聯絡窗口與本公司溝通。</p> <p>(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詳附表。</p> <p>(五)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均依董事會議事規則相關規定迴避。</p> <p>(六)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責任限額 300 萬美金。</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每年均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持續進行改善。有關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等項目，已有明顯改善及提升；落實企業社會責任項目，依計畫改善中。</p>				

附表：董事及監察人 108 年度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王昭仁	108.08.06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低價營運模式和隱藏成本對永續經營的挑戰	3
		108.11.04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氣候變遷與能源政策趨勢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董事	王鴻輝	108.08.06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低價營運模式和隱藏成本對永續經營的挑戰	3
		108.11.04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氣候變遷與能源政策趨勢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董事	王耀億	108.09.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報表舞弊案例探討	3
		108.11.04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氣候變遷與能源政策趨勢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法人董事代表	大西正	108.08.06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低價營運模式和隱藏成本對永續經營的挑戰	3
		108.12.13	社團法人中華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黃鴻湖	108.03.29	金融財稅中心	現金逐出合併時少數股東之保護問題-從大法官釋字第 770 號解釋談起	3
		108.05.11	非訟事件委員會	公司經營權爭奪之規劃及爭議問題	3
		108.05.24	金融財稅中心	論財報不實之民事責任-從責任主體、因果關係到毛損益法、淨損差	3
獨立董事	林山本	108.08.06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低價營運模式和隱藏成本對永續經營的挑戰	3
		108.11.04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氣候變遷與能源政策趨勢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獨立董事	紀金海	108.08.06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低價營運模式和隱藏成本對永續經營的挑戰	3
		108.11.04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氣候變遷與能源政策趨勢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法人監察人代表	陳同	108.08.06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低價營運模式和隱藏成本對永續經營的挑戰	3
		108.11.04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氣候變遷與能源政策趨勢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監察人	李哲男	108.08.06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低價營運模式和隱藏成本對永續經營的挑戰	3
		108.11.04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氣候變遷與能源政策趨勢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監察人	簡昭隆	108.08.06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低價營運模式和隱藏成本對永續經營的挑戰	3
		108.11.04	大智澈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氣候變遷與能源政策趨勢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林山本	-	-	✓	✓	✓	✓	✓	✓	✓	✓	✓	✓	✓	無	-
獨立董事	紀金海	-	✓	✓	✓	✓	✓	✓	✓	✓	✓	✓	✓	無	-	
獨立董事	黃鴻湖	-	✓	✓	✓	✓	✓	✓	✓	✓	✓	✓	✓	無	-	

註 1：“✓”表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4 條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第 7 條並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及結構；
- (3) 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年6月11日至110年6月10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紀金海	2	0	100%	
委員	林山本	2	0	100%	
委員	黃鴻湖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本公司董事會有關薪資報酬議案，均依照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照案通過執行。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並未有成員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重要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8年第1次 108.3.20	1. 審議本公司駐外人員管理辦法及員工酬勞分派辦法修正案。 2. 審議本公司107年度董事暨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總額。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年第2次 108.8.6	1. 審議本公司107年度董事暨監察人酬勞及經理人酬勞配發明細。 2. 審議本公司108年上半年度主管人員激勵獎金案。 3. 審議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協理級以上人員職務異動及薪資調整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持續關注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並對其可能造成的營運影響或風險，依重大性原則評估，並訂定相關管理策略。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目前依職務功能性落實由各單位執行，向高階管理階層報告處理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	✓		(一)本公司訂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辦法，內含環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度？</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p> <p>✓</p> <p>✓</p>		<p>安全維護，並由勞安單位負責維護及推行。</p> <p>(二)公司致力於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的衝擊，如使用環保包材，企業內部推廣使用個人餐、設置資源回收及廚餘回收桶、使用定時切斷電源的節能設備等。</p> <p>(三)本公司已邀請專家針對氣候變遷等環境議題提供趨勢分析，並據此評估潛在風險與機會，於必要時採取適當因應措施。</p> <p>(四)本公司依法規要求及節能目標，針對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等，進行適當管理及統計。針對廢棄物管理，特別是有害廢棄物停用及減量，更已有實際成果且持續改善中。</p>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依勞基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訂定相關辦法，提供管理階層及員工遵循，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守則及敘薪、考績與獎金、獎懲等管理辦法，明確規範薪酬與獎懲標準，並依據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讓同仁與公司共享營運成果，共同成長。</p> <p>(三)本公司定期檢修消防、衛生器材及作業環境安全，提供員工年度健康檢查，並舉辦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落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p> <p>(四)本公司對不同職務員工</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		的能力發展訂有培訓計畫，並不定期開設相關訓練課程。 (五)本公司產品均符合產品相關安全標準及消費者保護法有關顧客健康與安全之規定，並對產品適當投保產品責任險以保障顧客健康與安全。於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顧客若有任何疑問，均有適當管道可提出申訴。 (六)有關環保、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等議題，本公司要求供應商簽署需遵守相關規範之承諾書，並透過適當時機向供應商宣導相關議題。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或其他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不定期捐款給如家扶中心等社會公益團體，並鼓勵員工參與和美創世基金會的募集捐助二手衣及物資活動。 108年度，本公司捐助政府機關及公益團體實績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108年上半年提供玩劇島公益活動之一元競標產品，捐贈項目含嬰兒透氣薄墊、推車坐墊、甜芯枕各一組。 (2) 於108年上半年捐贈彰化縣和美鎮四張社區發展協會及和美老人會等公益團體，捐贈項目包括四張社區發展協會20組精緻座墊、和美老人會6組精緻座墊等實物。 (3) 於108年10月，捐贈72床嬰兒床墊給勵馨基金會彰化分事務所。 (4) 為支持台灣導盲犬協會，本公司於107年正式成為該協會之長期贊助廠商。 108年上半年提供各尺寸之寵物緩壓睡墊70組，協助台灣導盲犬協會為導盲犬提供更好的生活環境。 2.本公司採購、業務單位設有專人處理供應商或客戶權益的相關問題，並通過全面品質管理系統，確保提供給客戶最佳的服務與產品。 3.職業安全衛生執行成果 監督與量測： 				

- (1) 勞工作業環境測定：指為掌握勞工作業環境實態與評估勞工暴露狀況，所採取之規劃、採樣、測定及分析之行。為保障勞工免於作業場所中有害物的危害，提供勞工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執行作業環境監測2次/年，瞭解工作人員的暴露狀態。
- (2) 消防設備安全及演練：為確保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能維持功能正常堪用，避免發生不必要之設備故障事故及減少財產之損失，提升員工正確防災防火觀念，與應變處置能力，以期許災害發生時，將傷害降到最低，每年均執行消防檢修申報及每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 (3) 飲用水檢測：為確保飲用水水源水質，提昇飲用水品質，維護同事健康，每季執行檢測大腸桿菌群。
- (4) 健康檢查與管理：公司每年提供在職勞工做「一般健康檢查」。在職勞工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定期或於變更作業時每年為該等作業勞工實施「特殊作業健康檢查」。經由定期體檢能更有效率地掌握大家的健康狀況，早期發現一些無痛或症狀不明顯的疾病。

工安績效：

- (1) 公司訂有「勞工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劃表」，由總經理任總召集人，各項查核報告由工安人員進行查核，將查核建議改善事項及具體改善情形記錄，並且每季召開安全衛生委員會檢討缺失。
- (2) 專業工安管理人員：

證照	人數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	2
甲種業務主管	3
防火管理人	2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3
特定化學作業主管	1
一噸以上堆高機作業人員	29
急救人員	14
保安監督人	1
小型鍋爐	1
乙炔熔接裝置等之金屬熔接、切斷、加熱作業人	2
三公噸以上固定式起重機	1

- (3) 工安年度目標：

期間		工安年度目標
短期	1年	暫時全失能之件數：1件以內 註：發生職業災害事件不能繼續其正常工作，必須休班離開工作場所，達損失時間在一日以上(包括休息日、例假日)，暫時不能恢復工作者。
期間		工安年度目標
中期	2~3年	發生損失工時之職業災害事件：5件以內 註：發生職業災害事件不能繼續其正常工作，必須休班離開工作場所，達損失時間在一日以下，暫時不能恢復工作者。
長期	3年以上	發生損失工時之職業災害事件：3件以內。

公司員工失能傷害							
年度	死亡事故		失能事故		傷害頻率	傷害嚴重率	綜合災害指數
	男	女	男	女	註1	註2	註3
107	0	0	1	0	1.66	5	0.04
108	0	0	0	0	0	0	0

註1：傷害頻率為每百萬總經歷工時之傷害次數。
註2：傷害嚴重率為每百萬總經歷工時之傷害損失日數。
註3：綜合災害指數為傷害頻率與傷害嚴重率相乘績之平方根。

制度規章：

- (1) 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為維護本公司工作場所之安全與衛生，確保員工之生命財產安全與身體健康，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三十四條，特訂定本守則。
 - (2) 聽力保護計劃：為有效掌握員工作業現場之危害，並避免員工因職業暴露於噪音場所，並定期檢視作業環境可能潛在之風險與有效管理，以符合職業安全衛生法令之相關規定，並提供員工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
 - (3) 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辦法：本規範督促承攬廠商建立安全衛生運作程序和遵循法令，落實勞動現場作業安全衛生管理，預防潛在性危害因子發生，維護本公司暨承攬廠商所屬作業人員安全暨健康。
 - (4) 緊急應變措施管理辦法：訂定全公司一致性的緊急應變相關措施，以因應意外事故狀況突發時，能依通報系統，使管理階層能掌握狀況，並採取必要之應變措施，應變人員能迅速就位應變，發揮群組互助功能，使人員、財物、設施、環境損害降至最低，特訂定本辦法。
 - (5) 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為預防本公司因長期暴露在設計不理想的工作環境、重複性作業、不良的作業姿勢或者工作時間管理不當，引起工作相關肌肉骨骼傷害、疾病之人因性危害發生。
 - (6) 母性健康保護管理計畫：對於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工作，應採取危害評估、控制及分級管理措施，另對於妊娠中或分娩後未滿一年之女性工作者，應依醫師適性評估建議，採取工作調整或更換等健康保護措施，以確保懷孕、產後、哺乳女性工作者之身心健康。
 - (7) 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書：為避免本公司工作者因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針對輪班、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等異常工作負荷可能促發疾病之工作者，提供健康管理措施，以防止工作者因過度勞累而罹患腦、心血管疾病，並達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的，以確保相關工作者之身心健康。
 - (8)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為預防員工及工作者於執行職務時遭受不法侵害即俗稱「職場暴力」及處置在與工作相關環境（包含通勤）遭受虐待、威脅或攻擊，以致明顯或隱含地對其安全、福祉或與健康構成挑戰的事件。
4. 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黨派，在就業機會上一律平等，並塑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	✓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二)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均已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規範，例如不得循私舞弊、收受餽贈、回扣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亦有捐贈相關規定，且定期稽核。</p> <p>(三)本公司於網頁設有利害關係人聯絡管道，當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有不誠信行為時，即要求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如未能落實相關規範或仍發生不誠信行為，則會檢討修正相關措施。</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由採購、業務單位進行往來供應商、客戶的評估審查，相關合約亦經由法律顧問審閱，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p> <p>(二)本公司由稽核室負責稽查企業內部是否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三)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範內線交易等辦法，明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設有意見箱、E-mail及電話等陳述管道。</p> <p>(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稽核計畫之擬訂已考量不誠信行為之風險評估，會計師事務所亦每年抽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 (五)本公司於經營月會、幹部教育訓練、管理會議及部門會議中，不定期宣導誠信原則。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員工可透過電話、意見箱、E-mail 進行檢舉，外部人士可透過官網聯絡頁面、電話進行申訴，公司內部亦設有專責單位處理申訴案件。 (二)對於意見的反應及申訴案件，調查完成後除改善措施外，並將回覆申訴人，公司並明定相關主管均有保密責任。 (三)本公司進行檢舉案件處理，均保護檢舉人，不會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站及公司網站內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並再增加揭露誠信經營之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請至本公司網站

(<http://www.yaoi.com.tw>)，於「投資人服務」項下之「公司治理」，點選「重要規章」即可查詢；或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項下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可供下載。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31 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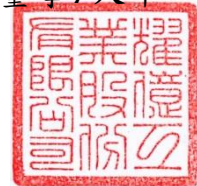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昭仁



簽章

總經理：王贊景



簽章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8 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108.06.10)

項次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	承認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略
2	承認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訂定 108 年 9 月 15 日為配息基準日，108 年 10 月 4 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5 元)
3	照案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4	照案通過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5	照案通過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已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2.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8 年第一次董事會	108.01.18	1.通過大陸設廠投資案。 2.通過對本公司 100%投資事業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增加投資美金 400 萬元案。
108 年第二次董事會	108.03.20	1.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案。 2.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暨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3.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5.通過修正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6.通過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7.通過修正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案。 8.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通過修正本公司「印鑑使用管理辦法」案。 10.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銷貨及收款循環」案。 11.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循環」案。 12.通過修正本公司「駐外人員管理辦法」案。 13.通過修正本公司「員工酬勞分派辦法」案。 14.通過召集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案。 15.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預算案。 16.通過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台中商業銀行、中華票券金融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銀行融資及金融交易額度新增與續約案。 17.通過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決議其報酬案。 18.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會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8年第三次董事會	108.05.08	1.通過台灣銀行彰化分行融資續約案。
108年第四次董事會	108.08.06	1.通過訂定107年度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日期案。 2.通過華南銀行、彰化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永豐銀行銀行融資、金融交易額度續約案。 3.通過為關係企業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4.通過108年上半年度主管人員激勵獎金案。 5.通過107年董事暨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6.通過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王俊傑協理薪資調整案。 7.通過本公司組織架構調整案。 8.通過本公司協理級以上人員職務異動案。
108年第五次董事會	108.11.04	1.通過彰濱廠土地承租轉購入案。 2.通過和美廠區廠房改建工程案。 3.通過兆豐銀行、凱基銀行、國泰世華銀行、台北富邦銀行等銀行授信額度續約及新增授信案。 4.通過為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5.通過為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6.通過資金貸與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案。 7.通過擬訂本公司109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8.通過本公司職位職等體系表修正案。
109年第一次董事會	109.03.13	1.通過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案。 2.通過本公司108年度董事暨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3.通過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通過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6.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7.通過修正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辦法」案。 8.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案。 9.通過修正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10.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1.通過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12.通過召集本公司109年股東常會案。 13.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股票補辦公開發行暨申請上櫃案。 14.通過本公司109年度營業預算案。 15.通過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決議其報酬案。 16.通過更換部分簽證會計師。 17.通過台中商業銀行、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新光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銀行融資及金融交易額度新增與續約案。 18.通過本公司為100%持股之轉投資事業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會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9.通過關係企業間資金貸與案。 20.通過修正本公司「敘薪管理辦法」案。 21.通過變更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代表人案。 22.通過子公司協理級以上幹部人事異動案。 23.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9 年第二次董事會	109.05.12	1.通過彰化銀行融資額度新增與續約案。 2.通過對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增加投資美金 1,000 萬元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研發主管	劉彥廷	103.09.01	108.07.12	個人生涯規畫

註：此到任日期為擔任該職務之日期。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 楊明經	108.01.01~108.12.31	無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	\$2,700	\$ -	\$ -	\$ -	\$802	\$802	108.01.01~108.12.31	營所稅服務 300 仟元、移轉訂價 300 仟元、各項交通及文件費等其它費用 202 仟元
	楊明經							108.01.01~108.12.31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5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 事 長	王昭仁	(70,000)	-	25,000	-
總 經 理	王贊景	(140,000)	-	(220,000)	-
副 總 經 理	王贊堯	(70,000)	-	(67,000)	-

(二)股權移轉資訊：

姓 名	股權移轉 原因	交易 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 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 易 價 格
王昭仁	贈與	108/09	王昱淇	祖孫	70,000	-
王贊景	贈與	108/09	葉妍良	配偶	70,000	-
王贊景	贈與	108/09	王宥淇	父女	70,000	-
王贊堯	贈與	108/08	王裕盛	父子	35,000	-
王贊堯	贈與	108/08	王裕富	父子	35,000	-
王贊堯	贈與	109/02	王裕盛	父子	33,500	-
王贊堯	贈與	109/02	王裕富	父子	33,500	-
王贊景	贈與	109/05	葉妍良	配偶	110,000	-
王贊景	贈與	109/05	王昱淇	父女	110,000	-

(三)股權質押資訊：

姓 名	質押變 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 公司、董事、監 察人、經理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 之關係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質 押 比 率	質借金額 (新台幣仟元)
王耀慶	質押	107.03	台北富邦銀行	無	758,265	4.05%	33.25%	10,00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單位：仟股 109年4月1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金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昭仁	7,562	13.44%	0	0%	0	0%	王昭仁 王鴻輝 王贊景、王贊堯、 王耀陞、王耀慶	本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 本公司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	
冠智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嫩婉	4,978	8.85%	0	0%	0	0%	陳虹如 王耀億	姑嫂 姊夫	
陳虹如	3,800	6.75%	0	0%	0	0%	王耀億 何嫩婉	配偶 弟媳	
王鴻輝	3,322	5.90%	234	0.42%	0	0%	王耀陞、王耀慶 王昭仁	父子 兄弟	
王昭仁	3,222	5.73%	51	0.09%	0	0%	王贊堯、王贊景 王鴻輝	父子 兄弟	
王耀陞	2,490	4.43%	0	0%	0	0%	王鴻輝 王耀慶	父子 兄弟	
王耀慶	2,280	4.05%	200	0.36%	0	0%	王鴻輝 王耀陞	父子 兄弟	
王贊景	1,641	2.92%	774	1.37%	0	0%	王昭仁 王贊堯	父子 兄弟	
王贊堯	1,360	2.42%	157	0.28%	0	0%	王昭仁 王贊景	父子 兄弟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豐田通商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1,200	2.13%	0	0%	0	0%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4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1,000	100%	-	-	1,000	100%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31,818	100%	-	-	31,818	100%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	31,703	100%	-	-	31,703	100%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29,423	100%	-	-	29,423	100%
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100%	3,000	100%	4,500	100%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6,000	100%	-	-	16,00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109年4月11日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2.10	1,000	0.2	200	0.2	200	募集設立	無	-
69.01	1,000	5	5,000	5	5,000	現金增資 4,800 仟元	無	-
71.12	1,000	15	15,000	15	15,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無	-
75.05	1,000	30	30,000	30	30,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
78.10	1,000	50	50,000	50	5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
80.08	1,000	70	70,000	70	7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1
88.10	1,000	100	100,000	100	100,0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2
92.10	1,000	120	120,008	120	120,008	現金增資 20,008 仟元	無	註 3
95.10	1,000	201	201,008	201	201,008	現金增資 81,000 仟元	無	註 4
96.07	25	22,543	225,428	22,543	225,428	現金增資 24,420 仟元	無	註 5
96.09	25	26,501	265,008	26,501	265,008	現金增資 39,580 仟元	無	註 6
97.08	25	50,000	500,000	27,900	279,000	現金增資 13,992 仟元	無	註 7
98.07	10	50,000	500,000	30,690	306,900	資本公積 27,900 仟元	無	註 8
99.08	50	50,000	500,000	33,690	336,9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9
99.10	10	50,000	500,000	38,743	387,435	盈餘轉增資 50,535 仟元	無	註 10
99.12	55	50,000	500,000	39,943	399,435	私募普通股 12,000 仟元	無	註 11
100.06	50	50,000	500,000	43,798	437,985	現金增資 38,550 仟元	無	註 12
101.06	32	68,000	680,000	50,048	500,485	現金增資 62,500 仟元	無	註 13
101.10	37	68,000	680,000	50,294	502,944	公司債轉換 2,459 仟元	無	註 14
102.08	37/35.7	68,000	680,000	55,337	553,371	公司債轉換 50,427 仟元	無	註 15
102.12	35.7	68,000	680,000	55,961	559,617	公司債轉換 6,246 仟元	無	註 16
103.04	35.7	68,000	680,000	56,155	561,550	公司債轉換 1,933 仟元	無	註 17
103.07	35.7	68,000	680,000	56,250	562,503	公司債轉換 952 仟元	無	註 18
104.05	34.3	68,000	680,000	56,259	562,590	公司債轉換 87 仟元	無	註 19
104.09	34.3	68,000	680,000	56,274	562,736	公司債轉換 146 仟元	無	註 20

註 1：80 年 10 月 1 日經(80)商 118901 號

註 2：88 年 11 月 8 日經(88)商一字第 088140848 號

註 3：92 年 10 月 14 日經授中字第 09232796240 號

註 4：95 年 11 月 6 日經授中字第 09533071590 號

註 5：96 年 7 月 25 日經授中字第 09632491120 號

註 6：96 年 10 月 11 日經授中字第 09632877290 號

註 7：97 年 8 月 29 日經授中字第 09732949990 號

註 8：98 年 7 月 15 日經授中字第 09832638650 號

註 9：99 年 8 月 5 日經授中字第 09932397180 號

註 10：99 年 10 月 5 日經授中字第 09932660770 號
 註 11：99 年 12 月 1 日經授中字第 09932895400 號
 註 12：100 年 8 月 11 日經授中字第 10032365070 號
 註 13：101 年 9 月 21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195740 號
 註 14：101 年 10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225040 號
 註 15：102 年 8 月 26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175820 號
 註 16：102 年 12 月 19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255350 號
 註 17：103 年 4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60990 號
 註 18：103 年 7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38150 號
 註 19：104 年 5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98180 號
 註 20：104 年 9 月 1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183430 號

2. 已發行股份種類

109年4月11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 通 股	56,273,609	11,726,391	68,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註：流通在外股份含私募普通股1,200,000股。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9 年 4 月 11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	-	16	2,730	5	2,751
持 有 股 數	-	-	13,848,529	41,037,080	1,388,000	56,273,609
持 股 比 例	-	-	24.61%	72.93%	2.46%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9 年 4 月 11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294	44,324	0.08%
1,000 至 5,000	1,800	3,831,664	6.81%
5,001 至 10,000	295	2,407,112	4.28%
10,001 至 15,000	106	1,358,473	2.41%
15,001 至 20,000	62	1,148,615	2.04%
20,001 至 30,000	73	1,832,872	3.26%
30,001 至 50,000	46	1,897,314	3.37%
50,001 至 100,000	32	2,186,003	3.88%
100,001 至 200,000	16	2,446,105	4.35%
200,001 至 400,000	9	2,471,844	4.39%
400,001 至 600,000	6	3,106,492	5.52%
600,001 至 800,000	1	763,000	1.36%
800,001 至 1,000,000	1	920,000	1.63%
1,000,001 以上	10	31,859,791	56.62%
合 計	2,751	56,273,609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9年4月1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金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562,174	13.44%
冠智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4,978,000	8.85%
陳虹如	3,800,869	6.75%
王鴻輝	3,322,804	5.90%
王昭仁	3,222,805	5.73%
王耀陞	2,490,768	4.43%
王耀慶	2,280,767	4.05%
王贊景	1,641,502	2.92%
王贊堯	1,360,102	2.42%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 豐田通商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1,200,000	2.13%
合計	31,859,791	56.6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高		36.50	38.65	33.45
	最低		23.60	27.00	19.5
	平均		28.16	33.67	27.6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2.94	37.28	37.22
	分配後		31.44	35.78	35.7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6,274	56,274	56,274
	每股盈餘	調整前	2.57	6.97	(0.03)
		調整後	2.57	6.97	(0.0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5	1.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0.96	4.83	-
	本利比		18.77	22.45	-
	現金股利殖利率		5.33%	4.46%	-

註：108年度盈餘分配將俟股東常會決議後分配之。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 28 條之 1 訂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108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84,410,414 元，以董事會決議當日流通在外普通股計算，每股普通股配發 1.5 元現金股利，本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 28 條訂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並得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扣除累積虧損後，再依董事會決議提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擬實際配發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將以本期費用調整之。

本公司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估計，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A. 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 24,107,454 元。

B. 董事、監察人酬勞：現金新台幣 3,756,515 元。

上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期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

108 年配發 107 年度盈餘		決議配發數	實際配發數
董事會決議通過股利配發日期		108 年 3 月 20 日	
股東會日期		108 年 6 月 10 日	
員工股票紅利	配發股數(股)	0	0
	金額(元)	0	0
員工現金紅利	總金額(元)	7,933,879	7,933,879
董監酬勞(元)		2,262,465	2,262,465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網球拍線、羽毛球拍線、工業用線、尼龍線、釣魚線、漁網線、割草線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
- (2)各種寬緊帶、鞋帶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
- (3)各種帶類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
- (4)各種運動用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
- (5)床墊及寵物用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
- (6)不織布及其應用產品之製造與銷售。
- (7)上列有關業務之經營及投資。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營收比重	金額	營收比重
漁 線	569,280	28.27%	481,903	23.80%
球 線	174,773	8.68%	182,345	9.01%
單 絲	344,294	17.09%	293,019	14.47%
不織布產品	878,337	43.61%	1,028,625	50.81%
其 他	47,325	2.35%	38,758	1.91%
合 計	2,014,009	100%	2,024,650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主要之產品為釣魚線、割草線、尼龍線、工業用線、羽毛球拍線、網球拍線、床墊、寵物用品及各種寬緊帶、不織布及其相關應用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與外銷等業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一直以來致力於漁線、球線及工業用線等產品之設計、研發，近年致力於開發新種素材，以期能將耀億之特用線材生產技術廣泛應用於不同領域，本公司長纖事業群研發中心今年將根據訂定之研發方向進行新商品(服務)項目開發：

- A.PVDF 開發
- B.NBK 色紗開發
- C.球線開發
- D.工業布料開發
- E.寵物產品

此外，短纖事業群一直以來致力於材料端的產品之設計、研發，未來將

朝下列方向發展：

- A. 高效保溫材料
- B. 傢具收納材料升級及延伸
- C. 吸聲隔聲產品擴展
- D. 新型功能內衣填充材料
- E. 高性能車裝內飾及填充座墊材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產業現況

A. 釣魚線產業現況

全球漁具市場約 63 億美金，釣魚線市值約占 9%，5.66 億美金。尼龍單絲釣魚線為市場主流，市場規模約 2.81 億美金，其次為編織線 1.8 億美金，主要的國際品牌有 Shimano、Daiwa、Rapala VMC Corporation、Pure Fishing，此四大品牌約佔市場總值的 70%。過去釣魚線市場係以尼龍線為主，但科技日新月異，新的材料不斷推陳出新，消費者追求的是線徑更細、強度更高的產品，高強力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複絲編織線乃應運而生。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複絲編織線之原材料，主要掌握在 Honeywell (美國)、DSM (荷蘭) 及 Toyobo (日本) 等三大供應商。目前開發中的國家如中南美洲、東歐、中國大陸及俄羅斯市場，受限於人均國民所得，仍以傳統的尼龍線為主，但拜資訊普及，以及全球釣魚者口耳相傳之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複絲編織線的良好特性深獲消費者的肯定，市場需求逐年穩定成長。

B. 球拍線所屬產業現況

球拍線發展主要係隨著我國體育用品製造業起始，自民國 70 年後蓬勃發展，業者先後引進國外先進生產技術與觀念，複合材料應用愈趨廣泛，並大量接受國際著名體育用品廠商委託製造 OEM 訂單，從而奠定了我國在國際體育用品市場上重要供應國的地位。

爾後本產業由勞力密集轉向技術密集，相關業者採產業升級與外移並行的策略，將研發、接單、打樣、開模及高製造技術層次之生產留在國內，而將勞力密集的加工部分或低單價高需工的產品外移至中國及其他勞工成本較低廉的地區。

C. 割草線所屬產業現況

本公司所產製之割草線係以歐美為主要銷售市場，歐美等國由於腹地廣大，庭院植栽之維護為普遍需求，多數家庭均購置植栽修剪之機具，故割草機已為不可或缺的設備。近年來因為安全及環保意識抬頭，已將過去用金屬刀片為主之割草刀片，轉換變成強力塑膠線材為主之割草線，以達到操作安全及降低噪音的目的，因而提升該產品採購意願。在園藝機械持續成長的趨勢下，相關零組件如傳動軸中管，或是割草線等耗材

類商品仍會維持一定的需求。

D.工業用線所屬產業現況

本公司現有以尼龍單絲產品為主，應用在織帶、織布的產品、聚酯系列的單絲產品以及應用在輸送帶、織物等產品，近年著重開發 TPEE、TPU 等單絲產品，擴展運用到鞋材。

E.不織布所屬產業現況

目前全球不織布生產基地主要集中在北美、西歐和東亞地區，主要生產國為美國、中國、日本、韓國、台灣、印尼、馬來西亞、泰國和菲律賓等，約占全球非織造布總產量的 66% 以上。其中高檔非織造布生產技術集中在美國、日本、義大利等先進國家，開發中國家的生產技術仍較落後，中國在傳統不織布的生產由於進入門檻較低，市場競爭激烈，部分產品的產能甚至有過剩情形。

耀億工業於 100 年 8 月取得雅康寧科技纖維(深圳)有限公司 100% 股權後，進入不織布相關產品之生產領域。雅康寧所生產的直立式彈力棉因生產製程環保，又可重覆回收利用，且因產品結構特殊，優良的隔熱、隔音、阻燃、抗壓性等特性，適合取代傳統泡棉，應用領域擴及航空器、居家等填充材料，其生產之工法與材料應用與傳統不織布有明顯區隔，故在中國市場仍存有競爭優勢。

(2)未來發展特性

A.釣魚運動結合休閒產業，創造更大經濟價值

歐美及日本等先進國家為了充分利用海洋資源，積極投入觀光休閒資源的開發與利用，將傳統漁業從一級產業升級轉型為三級產業。各項與漁業相關之活動趨向多元化，如直銷魚市、假日魚市、海上觀景巡航、賞鯨、海釣、參觀漁撈作業及親自體驗魚貨採捕等。根據統計，休閒漁業產值是常規漁業產值的 3 倍，在休閒釣魚運動的人口成長的趨勢下，將可促成產業整體產值持續提升。

B.球線產品多樣，滿足各種客層

球拍線隨著消費型態不斷改進，目前市面產品種類涵蓋多纖維結構高級複絲線、專利押出成型聚脂纖維線、中高等級複絲纖維單股多層結構線到單股單層纖維結構入門線，滿足不同市場客層需求。

C.單絲產品應用範圍廣泛

單絲製品強調安全性及耐用性，應用在園藝割草之用途外，隨著單絲線徑規格的增加，一般工業用途也日趨廣泛，開發管道拉繩，比原有的鋼纜強韌度更高。

另外特殊工程塑料的開發運用，例如運動品牌的專業化在原有的纖維需增加緩衝保護，開發 TPEE、TPU 等單絲產品，運用在網椅布、運動用品織物等。

D.不織布應用範圍及未來發展特性

由於不織布材質與生產技術的不斷改善，其應用範圍包括下列領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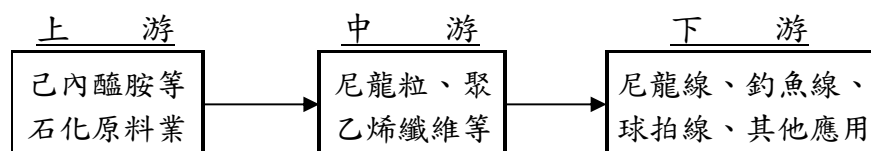
用途	應用範圍
醫療衛生	手術衣、帽、膏藥棉、嬰兒尿布、濕面巾、防塵罩、各式濾材。
工業	軟碟內襯、過濾材料、音箱隔音氈、密封環內襯、防震襯墊、絕緣材料、膠帶基襯、管基襯、通風管道、沙皮布。
服裝、鞋材	服裝襯、鞋頭鞋跟硬襯、內衣褲、人造鹿皮、合成革、保暖鞋襯。
汽車工業	廢紡隔離熱氈、防震氈、頂篷、坐墊內襯、地毯、車門內襯、汽車過濾芯、成型坐墊。
家用服飾	沙發內包布、地毯、貼牆布、拭鏡布、吸塵器濾袋、購物袋、印花床單、軟墊、睡袋、乾洗擦布、窗簾、檯布、燈罩、戶外夾克。
其他	運載火箭、導彈頭部防熱錐體、尾噴管喉襯、高級印鈔紙、太空梭耐熱瓦、地圖布、年曆布、人造布、油畫布。

不織布新技術與消費發展趨勢，是由複合雙組份或多組份及微細纖維製成的高階非織造布，近年來消費量迅速上升，未來不織布發展會向功能化方向發展：通過功能添加劑或功能性整理使產品獲得阻燃、抗靜電、抗紫外線、抗菌、抗老化、親水、除濕、耐洗滌、耐光等功能；纖維向微細方向發展：細單尼數非織造布的主要優點是手感柔軟、強力高、成網均勻、比表面積大、具有良好的透氣性和防液體滲透性，是良好的過濾材料。

E. 寵物用品的發展性

隨著現代人生活越來越富足，養寵物已成為一種風潮，且對於寵物的概念也不同於動物的概念，而是轉化為家庭成員或是陪伴動物的觀念。也因為觀念的轉換，讓寵物商品市場的商機無限。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所生產之釣魚線、球拍線及工業用線等產品，目前所使用之單股聚脂纖維線由單絲纖維事業部生產，主要原物供應商為巴斯夫(BASF)、力寶龍、日本三菱化工；複絲纖維則以 DSM 及 TOYOBO 等國際大廠供應為主。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運動風氣之盛行及運動賽事的舉辦

目前全球主要已開發國家已經對休閒運動產業有一定水準之認知及發展，針對開發中國家對於此部分之認知有逐漸開發之潛能，在大眾對休閒運動較為重視時，社會上的運動風氣可帶動體育用品各項產品之需求，運動人口的成長速度較快，對體育用品的需求亦會提高。每年各大運動賽事，都能促使消費者對體育用品的需求增加。

(2) 商業市場佔有率逐漸提升

目前在美國地區商業市場約佔整體割草機銷售市場之 38%，因應大眾化需求以及新興國家的安全意識提高，進而帶動銷售區域同步增加；另外造景服務業之商業市場興起，加上學校場所、公園、軍事設施及機場等特殊設施對於園藝維持之重視性均逐年上升，各行各業亦會藉由開發相關綠化環境之景觀以維持生態上綠化平衡，將能間接帶動割草線的需求同步增加。

(3) 寵物用品發展趨勢

近年來隨著人們生活水準的提高，寵物扮演著更多的承擔著家人或者朋友的角色，人類最初飼養寵物用作農業生產、生活的功能正在逐步弱化。據美國獸醫協會調查，目前有超過 66.7% 的美國人視寵物狗為自己的家庭成員之一，只有不到 1% 的美國人僅僅將寵物狗當做自己的財產。這導致了寵物行業在消費方面與一般行業有著本質上的差別，寵物消費實質上是一種情感消費，隨著寵物在人們心中的地位越來越重要，人與愛寵之間的情感粘性帶來的寵物消費不斷增長將成為影響寵物行業規模不可忽視的支撐力量。

4. 競爭情形：

(1) 釣魚線

目前業界大部份的漁線製造廠家主要集中於尼龍釣魚線，如匈牙利的 Carbotex、德國的 Bayer；或是編織釣魚線如日本的 YGK，荷蘭的 Eurocord；或是 PVDF 碳素線如日本的 Seagard 等，但皆非專業的釣魚線製造廠商，其本業都是專職於其他不同領域的行業。而本公司卻能同時供應尼龍線釣魚線、編織釣魚線及 PVDF 碳素線，所生產的釣魚線產品線徑範圍涵蓋 0.06mm 至 4.5mm；可承受從 1 磅至 1,600 磅的拉力；適用淡水、鹹水所有水域，例如 Spinning、Jigging、池釣、河釣、溪釣、湖釣、磯釣、冰釣、深水釣等各項釣法。

(2) 球拍線

球線市場主要區分為網球拍線及羽毛球拍線，主要網拍線供應商有台灣耀億、法國 BABOLAT、比利時 Luxilon、日本 TOA、GOSEN 等，在羽線市場則由日本 YONEX 一家獨大。目前網球拍線市場已趨飽和，羽球拍線市場競爭相對激烈。本公司在網球拍線深耕三十餘年，充分瞭解客戶與消費者偏好，進而能開發出最具競爭力之產品。目前包括 WILSON、BABOLAT、PRINCE、DUNLOP、HEAD 等國際知名球拍大廠皆為本公司之客戶，本公司工廠用線之全球市佔率達 80% 以上，零售用線達 30% 以上，為全球第一大之網球拍線製造商。

(3) 工業用線

相較於釣魚線及球拍線產品，工業用線市場之競爭相對較為激烈，但工業用線的生產要求穩定性及批量需求，本公司累積多年線材開發及生產經驗，且對於產品規格特性與市場要求能充分掌握，因此具有提供客制化產品之能力，針對不同市場與需求之產品，可為客戶量身打造專

有之產品。目前本公司依舊秉持創新突破之理念，持續尋找並開發可應用於不同領域之產品，例如近年來陸續開發完成之大型輸送帶紗、網椅布、運動用品織物等產品，朝向開發更加多元化之產品及以客戶需求發展。

(4) 不織布市場競爭情形

目前中國不織布市場競爭激烈，在產能過剩情況下，中低階不織布產業已淪為殺價競爭。雅康寧近年來除了在生產製程、纖維材料開發上持續努力，在終端產品的開發上也投入相當的資源，與歐洲知名生活家居廠商已有多項商品開發成功，並已順利量產上市，未來雅康寧將持續往高階不織布產品發展，在生產工法、纖維差異化等方向與其他同業做出區隔，積極研究市場需求，開發替代產品以及拓展新應用領域，如此始能脫離價格競爭。

(5) 寵物用品

寵物用品市場中雖有部分屬高單價品牌，但絕大多數以低價產品為主流。因此建立品牌知名度是一個重要課題，透過使用者的見證及分享，凸顯材料特性及產品設計、降低成本…等以提升知名度增加競爭力，吸引消費者買單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45,697	9,526
營收淨額	2,024,650	402,299
佔營收淨額比例	2.26%	2.37%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研 發 成 果
108 年度	1.SUFIX Advance FC 釣魚線
	2.貓隧道與貓帳棚
	3.嬰兒推車涼墊
	4.甜芯枕
	5.靜音窗簾
	6.靜音系列產品
	7.珠寶盒二代
	8.餐椅坐墊及背墊
	9.工作椅座墊及背墊
109 年度	1.PVDF mono 色紗
	2.貓蛋糕盒
	3.梭織平紋布種

年 度	研 發 成 果
	4.TPU mono 紗線
	5.撒粉彈力棉
	6.自行車褲墊，夾心座墊
	7.高鐵座椅
	8.PATAGONIA 背包填充材
	9.吸音靜音系列門窗簾畫框
	10.鞋架、印花抽屜墊、隔板、屏風、四格門等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產品規劃策略

立足客戶，以客戶為依託，廣泛收集市場訊息，開發出滿足客戶及市場多種規格不同型號或應用的產品，以更高效高質，快速反應地為客戶服務。

(2)行銷規劃策略

因應多重產品應用市場，增加客戶類型與來源，建立並維持與客戶之供應合作夥伴關係，並藉由長期夥伴關係建立，而能有較佳的銷售價格及長期產品發展趨勢之掌握。

(3)研發規劃策略

持續擴充研發團隊，網羅新型人才，完善流程機制，培養提升人員開發能力，建立基礎材料科學及運用技術為公司核心競爭力。

(4)營運管理策略

保持與國際一流策略伙伴之合作關係，維持產品競爭力；持續強化對客戶之即時且完善的技術支援與服務，達成業務目標。

2.長期發展計畫

(1)產品規劃策略

A.繼續提昇公司開發新材料及附加價值高的新產品，除了長期滿足客戶需求外，也繼續保有產品高附加價值，以避免面臨價格競爭之處境。

B.致力於提昇技術層次、朝向不同需求領域進行差異化研發或是降低成本以價格取勝。

C. 加強差別化高功能性材料的開發應用。

(2)行銷規劃策略

與下游品牌廠商建立更緊密的合作關係，有助於進行產品創新與長期產品規劃。使本公司更精準掌握產品的設計方向及未來性，在新產品未問世前取得先機。

(3)生產規劃策略

提供產品少量多樣之優勢，快速調整新產線之產能及良率，增加生產效益與彈性，以因應快速成長及日新月異的客戶需求，並在現有的良率基礎下，

持續進行製程改善以提高公司整體之良率，及新材料的導入，進而提高產能及降低成本。

(4)營運管理及財務策略

A.建立公司目標、方針，落實內控制度及各式管理制度，充實經營團隊，追求永續經營。

B.公司目前財務體質健全，為因應業務規模擴大所需之營運資金，除借款外，將藉由資本市場多樣化的籌資管道，強化公司長期發展實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內 銷		142,990	7.10%	141,511	6.99%
外 銷	美 洲	385,620	19.15%	312,636	15.44%
	亞 洲	794,292	39.44%	723,628	35.74%
	歐 洲	655,467	32.54%	645,612	31.89%
	其 他	35,640	1.77%	201,263	9.94%
	小 計	1,871,019	92.90%	1,883,139	93.01%
合 計		2,014,009	100.00%	2,024,650	100.00%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佔有率

由於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係漁具、球具及園藝用品之基本耗材，其規模占全球體育用品之整體總產值比例不高，且生產廠家分散全球各地，相關資料統計不易，惟參考過往台灣經濟研究院之體育用品研究報告，在全台之育樂用品製造業之統計數值以及體育用品業產銷值資料，發現台灣體育用品項目中，漁具用品佔體育用品業細項產品銷售值比重於各年度皆佔有穩定之比重，可見其漁線用品市場並未因整體經濟波動而影響其基本佔有率。另以本公司近幾年度漁線銷售狀況來看，更加確認該產品市場屬於穩定成長的態勢。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釣魚線

在技術面的成長機會，本公司與國際大廠技術合作增加國際競爭力，在新原物料複材的提供上能取得穩定充裕的供應來源，而強大研發技術能力為客戶提供新型態、多樣化且附加價值高的產品。

在通路面的成長機會，釣具產業未來發展趨勢將以品牌為導向，品

牌會持續擴大其營業項目。本公司透過與釣魚界龍頭 Rapala VMC Corporation 之策略結盟，透過產銷專業分工模式，得以將產品觸角延伸至全球，緊密的產銷合作模式下，必然可為本公司帶來穩定永續之成長。

B.球拍線

網拍用線：歐洲及美國為主要銷售地區。鑒於網拍用線已為發展成熟市場，隨著 ATP 及 WTA 職業網球選手線材使用習性改變，近年來網線開發及發展趨勢逐漸轉移至聚酯單絲網線，本公司於 2010 年起致力於此類型單絲網線研究及開發，透過自有核心抽絲技術持續發展各類型特殊單絲網線，陸續供應各大網線品牌，為已飽和的網拍線市場帶來穩定的銷售及持續成長動能。

羽拍用線：羽球運動市場 90% 主要來自於亞洲國家，其中成長規模與比重最大的地區為中國大陸，另東南亞國家的印尼、馬來西亞，與東北亞的日本、韓國等國家，羽球運動的普及率也逐步提高。另外隨著歐美選手逐漸在各大賽事崛起，歐美羽毛球運動人口亦逐年提升。本公司近年開發的新複合材料羽線，其舒適打感、強勁攻擊力以及精準的控球感，已成為首度進軍羽拍線市場的利器。目前羽線銷售佔本公司比重仍低，但隨著高質量羽線陸續開發完成，並陸續生產提供給 VICTOR、FLEET、FLYPOWER、WILSON、ADIDAS、LI-NING 等各知名品牌，預估本項產品未來將是體育用品事業單位營收成長的主力。

C.割草用線

本公司之割草線主要以外銷為主，客戶遍及五大洲，直接面對客戶不透過貿易商，充分掌握終端客戶需求。本公司持續開發新產品，例如低磨耗割草線、鋸齒割草線、特殊斷面割草線等，以滿足客戶不同需要。本公司割草線產品估計在全球市場佔有率約 10%。

D.其他單絲纖維產品

世界非織造布的生產基地主要集中在北美、西歐和東亞地區，主要生產國為美國、中國、日本、韓國、台灣、印尼、馬來西亞、泰國和菲律賓等，本公司生產之工業用線近年來普遍應用於織帶、漁網、粘扣帶勾面、輸送帶及跑布機帶、網椅用布等領域，並依客戶需求及市場趨勢研發新產品，透過不斷改良精進的抽絲設備，並開發織布的整經織造的能力，提供客戶更穩定及安全的品質及服務，深獲客戶的信賴。

E.不織布產品

世界非織造布的生產基地主要集中在北美、西歐和東亞地區，主要生產國為美國、中國、日本、韓國、台灣、印尼、馬來西亞、泰國和菲律賓等，約占全球非織造布總產量的 66% 以上。世界高檔非織造布生產技術集中在美國、日本、義大利等先進國家。從全球來看，開發中國家的非織造布消費量正快速增長，已開發國家則有日漸下滑的趨勢。據預測，受人口增長因素及化纖、水利、交通、農業、建築業等的快速發展的影響，亞洲將成為最大的非織造布消費市場。

3. 競爭利基

A. 研發能力強，掌握市場的需求

對於客戶提出的各項需求，本公司研發團隊皆快速找出各種適合的材料，並掌握產品的特性，開發出讓客戶滿意的產品。耀億每年固定投入營收金額的一定比率在新產品開發上，並致力於製程革新及新素材開發。

B. 產品規格的完整多樣

公司在線材及不織布領域所累積的多年經驗，可依客戶需要一次購足不用多家採購，能完全滿足客戶多樣、多變化的需求。

C. 專有獨力開發自製製程設備

針對關鍵製程設備大部份均獨立開發、組裝，因此競爭對手無法於市場上取得相同功能及特性之設備，以維持本公司在產品開發及製程技術之優勢地位。

D. 充分利用成本優勢，進行國際化分工

由於國內土地、勞工成本高漲，使得一些高競爭性的產品無法在台灣製造與印度、大陸、東歐競爭。而本公司近年推動生產設備自動化，降低人工使用、提高生產效率，以使本公司產品在成本及品質上持續保持優勢，使得我們仍能生產高競爭性產品銷往歐美及其他開發中國家。

E. 嚴格品質控管

耀億為 ISO 9001 認證公司，每一生產環節依循相關 SOP 及相對應之檢驗手法，確保產品穩定性及一致性。

F. 材料獨特

以 4D 涵氧纖維製作的床墊及寵物墊，具有透氣釋壓、水洗快乾、抑菌防蟎、安全無毒、環保可回收等五大特性。符合現代人對健康、安全、無毒、友善地球的訴求，其特性為當今其它市售材質無法比擬。

貓窩及貓籃子則以 PET 針軋布及高質感的簡約設計，凸顯品味及時尚感，與市售品有質量差異化。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新興市場經濟持續成長，將成為未來市場成長動力來源

包括中國、印尼、泰國、巴西、南非、馬來西亞、印度等新興市場國家總人口數達到 34 億人，整體內需市場相當廣大，就已開發國家人民消費模式而言，當國民所得提高，則應用於休閒運動之消費支出亦將相對增加，因此新興市場其未來休閒運動之消費潛力將十分驚人。

● 多樣化的產品種類

本公司生產之各類線材能依據用途之不同、材質之不同、顏色之差異，擁有多樣化產品種類，進而滿足客戶一次性的購物，不需耗時多家採購，能完全滿足客戶多樣、多變化的需求。

● 品質領先之經營理念

本公司所有產品皆經過嚴格的安全檢驗，不合乎標準者，即予以報廢、

淘汰，以達到出廠之產品皆為良品之目標，展現出對客戶完全負責之企業責任，建立起消費大眾對本公司產品的信心。

- 開發能力強，滿足客戶每年推陳出新之需求

本公司每年都有多種新產品成功開發上市，且經常尋求及研發新材料，以提升產品效能、降低生產成本，並經由客戶及市場回饋之訊息，及時開發出符合市場潮流及趨勢之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

- 專有獨力開發自製製程設備

針對關鍵製程設備大部份均採獨立開發、組裝，因此競爭對手無法於市場上取得生產功能及特性相同之機器設備，以此能維持本公司在產品開發及製程技術之優勢地位。

- 製程管理能力強

產品品質之可靠性與供貨之時效性一向為客戶最基本、最重要的要求，本公司憑藉獨立開發自製設備之能力，能在重點關鍵製程持續執行改善，強化製程管理，藉以提高生產良率、提升成本優勢，並精確掌握交期。

(2) 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 易受品牌大廠以專利攻防波及

專利之原意在於對智慧財產權的保障與肯定，然而目前往往演變為商場上競爭的利器，由於本公司主要客戶為歐美品牌大廠，當客戶遭同業競爭過程以專利作為攻擊手段時，本公司為客戶提供代工亦需分擔損害賠償責任。

因應對策：本公司於產品量產前，由研發部門協調專利事務所提供相關專利，確認未侵犯其他公司專利後，產品才會正式出貨，故因侵權產生損失之風險將有效降低，另本公司每年至少提撥前一年度銷貨收入之一定比例作為研發支出，關鍵技術之開發完成時，並積極申請專利，作為保護自身正當權益的防禦武器。

- 主要原料之供應掌握於少數廠商

為維護產品品質之前提下，主要原料之一尼龍粒係由國際少數大型供應廠商所掌握，故部份原料之供應有過於集中之虞。

因應對策：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穩固之合作關係，並以一年一約的方式簽訂採購合約，以取得更穩定之供貨來源。此外，隨時掌握產業脈動，持續進行新材料、新製程之研究發展，以降低對單一原料之依賴性。

- QSHION 材料新穎，知名度不高，成本高不具價格競爭力

因應對策：由於 4D 涵氧纖維應用於床墊及寵物墊，材料不為多數人知悉，需投入更多人力及推廣成本，讓消費者熟悉及瞭解產品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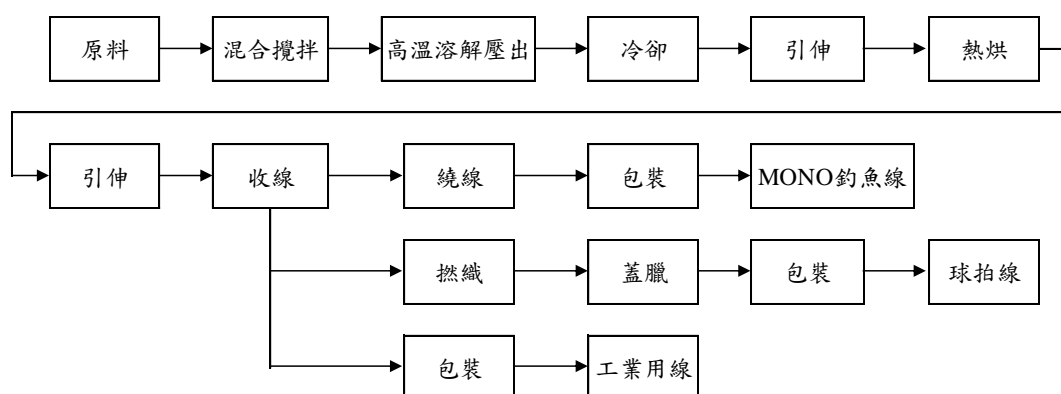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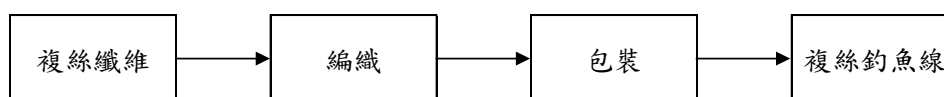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及功能
釣魚線	休閒用釣魚線可用於淡水釣、海水釣、溪釣、河釣、磯釣等
球拍線	用於網球拍、羽球拍及壁球拍等
割草用線	用於割草機、管道拉繩、農業支架等
工業用線	用於織帶、粘扣帶、輸送帶等
網布	用於椅子、運動鞋等
不織布產品	應用於汽車及家庭之各種內飾、填充及過濾材料等
寢具	床墊、薄墊、嬰兒、長照醫療床墊、枕頭、坐墊、打坐墊
寵物用品	寵物墊、貓窩、貓籃子、貓蛋糕盒、三角帳棚等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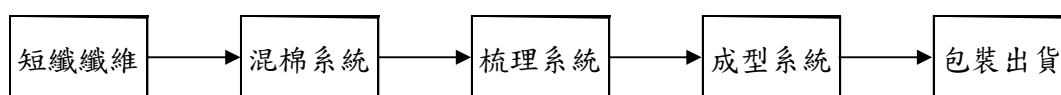
(1)MONO 釣魚線、球拍線及工業用線：



(2)複絲釣魚線：



(3)直立式彈力棉等不織布相關產品：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情況

原料名稱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塑膠粒	BASF、力鵬、奧聖德	來源正常穩定
高強度聚乙烯纖維	日本東洋紡公司	來源正常穩定
滌綸短纖	龍塔、常明拓展	來源正常穩定
ELK 纖維	日本帝人	來源正常穩定
防火黏膠	日本三井	來源正常穩定

以上原物料供應商大都為國內外大廠，在該行業具有良好品質信譽，而且均與本公司往來多年，具有穩定之合作關係，可確保本公司生產原料來源不虞匱乏。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巴斯夫	146,457	16.59	無	耀輝	114,843	10.04	關係人	耀輝	27,248	11.43	關係人
2	其他	736,229	83.41	-	其他	1,028,794	89.96	-	其他	211,210	88.57	-
	進貨淨額	882,686	100.00		進貨淨額	1,143,637	100.00		進貨淨額	238,458	100.00	

變動說明：108 年本公司出售深圳耀輝 100% 股權後，向深圳耀輝洽購其未來不予使用之設備及半成品。

2.最近二年度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I 公司	325,239	16.15	無	I 公司	456,241	22.53	無	I 公司	64,829	16.12	無
2	SFL	321,412	15.96	無	SFL	230,326	11.38	無	SFL	56,292	13.99	無
3	其他	1,367,358	67.89	-	其他	1,338,083	66.09	-	其他	281,179	69.89	-
	銷貨淨額	2,014,009	100.00		銷貨淨額	2,024,650	100.00		銷貨淨額	402,300	100.00	

變動說明：不適用。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釣魚線(噸)	130	130	29,956	145	145	40,864
釣魚線(千米)	59,414	59,414	24,833	33,733	33,733	21,932
釣魚線(千個)	7,844	7,844	309,980	5,937	5,937	275,554
釣魚線(千組)	216	216	6,768	22	22	2,247
羽、網球拍線(千米)	51,993	51,993	25,425	38,660	38,660	34,737
羽、網球拍線(千個)	11,667	11,667	72,624	8,002	8,002	58,922
羽、網球拍線(千組)	134	134	8,769	35	35	2,336
羽、網球拍線 (千 REEL)	108	108	27,541	92	92	27,881
羽、網球拍線(噸)	14.32	14.32	3,216	17.28	17.28	4,319
工業用線(噸)	636	636	76,520	546	546	71,363
工業用線(千米)	928	928	860	104	104	146
工業用線(千袋)	17	17	1,883	0	0	0
工業用線(千碼)	169	169	32,908	85	85	17,800
工業用線(千個)	8,699	8,699	202,829	7,072	7,072	168,489
其他營業收入(千個)	30.6	30.6	14,395	22.2	22.2	11,430
其他營業收入(組)	70	70	123	0	0	0
生活用品(千個)	7,165	7,165	383,371	22,477	22,477	448,906
工業用品(千碼)	1,169	1,169	102,638	1,160	1,160	67,940
工業用品(千米)	7,607	7,607	160,461	8,097	8,097	175,207
工業用品(千個)	56	56	6,019	104	104	6,565

註：本公司產品係依客戶訂製而生產，且各產品規格及單位不一，故無法依各產品別估計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釣魚線(噸)	10	10,869	110	24,926	15	14,585	101	28,531
釣魚線(千米)	52,633	35,532	6,707	8,211	30,978	32,207	2,459	6,989
釣魚線(千個)	32	5,240	6,505	478,655	32	3,002	5,633	401,430
釣魚線(千組)	0	0	216	6,805	0	0	26	2,941
羽、網球拍線(千個)	714	3,995	9,727	87,237	818	3,889	9,337	87,735
羽、網球拍線(千捲)	4	1,666	84	56,919	4	1,711	103	59,761
羽、網球拍線(千米)	75	158	5,550	2,113	43	4,420	3,037	1,385
羽、網球拍線(噸)	0	0	0	0	0	0	0	147
羽、網球拍線(千組)	1	96	110	7,517	2	55	37	3,243
羽、網球拍線(箱)	61	913	627	11,413	70	1,235	656	12,176
羽、網球拍線(千碼)	0	0	0	0	0	0	25	29
工業用線(噸)	297	30,697	331	56,415	324	33,179	249	50,039
工業用線(千米)	0	16	2,763	2,348	0	0	987	1,147
工業用線(千個)	8	349	8,388	241,604	11	534	7,132	205,027
工業用線(千碼)	97	31,652	68	20,976	76	25,245	17	4,277
其他營業收入	-	15,919	-	13,584	-	10,753	-	3,244
生活用品(千個)	-	-	6,728	562,380	-	-	18,444	716,822
工業用品(千碼)	-	-	1,084	129,096	-	-	1,156	126,485
工業用品(千米)	-	-	7,517	178,639	-	-	7,693	178,509
工業用品(千個)	-	-	52	5,164	-	-	99	7,761
普通滌綸纖維(千碼)	-	-	5	20	-	-	0	19
普通滌綸纖維(千個)	-	-	207	231	-	-	82	294
普通滌綸纖維(千米)	-	-	159	1,029	-	-	1,246	7,135
普通滌綸纖維(噸)	-	-	2	72	-	-	1,209	3,353
合計	-	142,990	-	1,871,018	-	141,510	-	1,883,14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84	71	82
	直接員工	874	649	790
	間接員工	281	457	495
	合 計	1,239	1,177	1,367
平均年歲		35.47	34.42	34.37
平均服務年資		4.5	6.13	4.5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0%	0.00%	0.07%
	碩 士	1.61%	1.53%	1.24%
	大 專	19.94%	24.21%	22.90%
	高 中	22.44%	22.94%	23.48%
	高中以下	56.01%	51.32%	52.3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 員工福利措施

(1) 保險類：

本公司除依法規定辦理勞保、健保外，另為全體員工投保「僱主補償契約責任保險暨團體傷害保險」，並為因公出差之同仁加保「團體海外商務旅行平安保險」，讓員工能有更完整的保障。

(2) 公司福利：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本公司定期每年辦理員工健檢外，當新進員工試用期滿後，針對報到時所辦理體格檢查的費用將予以補助。每年提供夏季與冬季公司制服，讓員工不必為上班衣著煩惱。本公司備有員工餐廳，每日為上班同仁免費供應午、晚膳。為打造友善職場環境，並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18 條規定：子女未滿 2 歲須受僱者親自哺乳者，除規定之休息時間外，雇主應每日另給哺(集)乳室時間 60 分鐘；且受僱者於每日正常工作時間以外之延長工作時間達 1 小時以上者，雇主應給予哺(集)乳時間 30 分鐘。因此提供員工專屬的哺(集)

乳空間。本公司除了結婚、奠儀及新居落成之禮金福利外，當員工本人或子女或同胞兄弟姐妹訂、結婚有請假需求時，公司另給予喜慶假之申請，且不影響其考績。為獎勵員工士氣、留任優秀人才，每年將視當年度公司營運狀況及員工績效發放年終獎金與員工酬勞分派。員工購買公司產品亦享有員工優惠價格。

(3) 職工福利委員會：

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金補助項目如下：

- 結婚禮金、喪葬奠儀、生日禮金、生育禮金、住院慰問金、三節禮金或禮券(春節、勞動節、中秋節)。
- 推動特約商店、員工社團補助、不定期文康活動(羽球競賽、保齡球比賽…等)、舉辦年度員工旅遊活動。

藉由上述各項措施凝聚員工向心力，並增進員工間之情感聯繫。

2. 員工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制訂有「教育訓練辦法」，並依管理、職別及專業技能類之要求規劃相關培訓課程，並且導入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TQS)與職能建構，依據員工職涯規劃定期安排員工在職進修，增進員工知能、加強專業技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以改善企業經營體質。

3. 退休制度：

為增進勞工退休生活保障，加強勞雇關係，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對於具有舊制年資同仁，每月依薪資總額提撥 2.21% 之「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保管運用，並於每年 3 月底前將今年預計退休同仁之舊制退休金提撥足額至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以確保員工請領退休金之權利不受損。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併行採用政府新制退休辦法，依勞工薪資總所得提撥 6% 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若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並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第 19 號公報之規定，呈請精算會計師對於應計退休金負債進行評估精算，並提出精算評估報告。

員工退休條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1) 自請退休：

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依同條例規定辦理）

-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 強制退休：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 年滿六十五歲者。
-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員工退休金支付按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本公司應給付員工之退休金，自員工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之。

4.勞資間之協議：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勞資關係之協調一直是本公司努力的重點。本公司舉凡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以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1. 耀億工業及子公司之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1,204,390	1,315,188	1,363,491	1,756,246	1,996,125	1,929,6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5,913	1,364,516	1,291,154	1,361,080	1,477,339	1,556,413
無形資產		31,627	37,552	37,097	27,401	23,059	21,753
其他資產		185,526	166,006	172,602	306,511	400,302	389,623
資產總額		2,867,456	2,883,262	2,864,344	3,451,238	3,896,825	3,897,47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42,252	858,263	903,956	1,441,351	1,499,032	1,544,456
	分配後	809,780	914,537	960,230	1,525,761	1,583,442	1,628,866
非流動負債		169,538	144,130	138,283	156,292	300,085	258,66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11,790	1,002,393	1,042,239	1,597,643	1,799,117	1,803,121
	分配後	979,318	1,058,667	1,098,513	1,682,053	1,883,527	1,887,53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1,954,278	1,879,529	1,822,105	1,853,595	2,097,708	2,094,357
股本		562,736	562,736	562,736	562,736	562,736	562,736
資本公積		734,559	734,559	734,559	734,559	734,559	734,55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94,906	610,085	574,006	659,525	965,838	964,057
	分配後	527,378	553,811	517,732	575,115	881,428	879,647
其他權益		62,077	(27,851)	(49,196)	(103,225)	165,425	166,995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1,388	1,340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55,666	1,880,869	1,822,105	1,853,595	2,097,708	2,094,357
	分配後	1,888,138	1,824,595	1,765,831	1,769,185	2,013,298	2,009,947

註1：108年度盈餘分配將俟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註2：上列本公司之109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已經會計師核閱。

2.耀億工業及子公司之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1,921,108	1,762,621	1,724,315	2,014,009	2,024,650	402,299
營業毛利	488,218	476,523	411,144	539,612	467,752	78,695
營業損益	121,476	108,239	55,527	164,137	(4,232)	(28,9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694	5,430	(30,026)	27,948	567,030	(151)
稅前淨利	162,170	113,669	25,501	192,085	562,798	(29,07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6,285	85,430	19,569	144,554	392,276	(1,78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26,285	85,430	19,569	144,554	392,276	(1,7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934)	(92,699)	(20,719)	(55,019)	(63,753)	(1,5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7,351	(7,269)	(1,150)	89,535	328,523	(3,35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6,371	85,451	19,569	144,554	392,276	(1,78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86)	(21)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17,422	(7,221)	(1,150)	89,535	328,523	(3,35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71)	(48)	-	-	-	-
每股盈餘	2.25	1.52	0.35	2.57	6.97	(0.03)

註1：上列本公司之109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已經會計師核閱。

(二) 1. 耀億工業之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629,924	765,641	824,303	653,061	671,091	-
長期投資		1,382,425	1,278,617	1,243,942	1,538,112	2,168,64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9,075	621,474	609,816	603,190	556,045	-
無形資產		25,182	34,502	34,091	27,305	21,913	-
其他資產		45,154	36,395	44,177	76,895	145,741	-
資產總額		2,681,760	2,736,629	2,756,329	2,898,563	3,563,435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57,944	713,694	795,946	888,677	1,183,535	-
	分配後	625,472	766,368	852,220	973,087	1,267,945	-
非流動負債		169,538	143,406	138,278	156,291	282,192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27,482	857,100	934,224	1,044,968	1,465,727	-
	分配後	795,010	909,774	990,498	1,129,378	1,550,137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1,954,278	1,879,529	1,822,105	1,853,595	2,097,708	-
股本		562,736	562,736	562,736	562,736	562,736	-
資本公積		734,559	734,559	734,559	734,559	734,559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94,906	610,085	574,006	659,525	965,838	-
	分配後	527,378	557,411	517,732	575,115	881,428	-
其他權益		62,077	(27,851)	(49,196)	(103,225)	(165,425)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54,278	1,879,529	1,822,105	1,853,595	2,097,708	-
	分配後	1,886,750	1,826,855	1,765,831	1,769,185	2,013,298	-

註1：108年度盈餘分配將俟股東常會決議後定案。

註2：109年第一季免編製個體財務報告。

2.耀億工業之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1,078,698	1,020,310	1,152,166	1,187,640	1,030,741	-
營業毛利	312,632	300,374	262,903	279,835	221,577	-
營業損益	122,761	101,884	77,919	90,653	17,00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204	4,193	(54,669)	92,467	474,625	-
稅前淨利	155,965	106,077	23,250	183,120	491,631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6,371	85,451	19,569	144,554	392,276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26,371	85,451	19,569	144,554	392,27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949)	(92,672)	(20,719)	(55,019)	(63,75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7,422	(7,221)	(1,150)	89,535	328,523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6,371	85,451	19,569	144,554	392,276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17,422	(7,221)	(1,150)	89,535	328,523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2.25	1.52	0.35	2.57	6.97	-

註1：109年第一季免編製個體財務報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玉娟、楊明經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楊明經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楊明經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楊明經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建業、楊明經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80	34.77	36.39	46.29	46.17	46.2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6.98	148.40	151.83	147.67	162.3	151.1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2.26	153.24	150.84	121.85	133.16	124.94
	速動比率	97.31	97.47	96.62	85.20	100.00	90.04
	利息保障倍數	16.49	14.49	3.73	22.11	48.10	-7.2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75	6.34	5.93	5.28	5.10	4.28
	平均收現日數	63	57	62	69	71	85
	存貨週轉率(次)	2.56	2.39	2.36	2.51	2.68	2.2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40	15.33	11.16	11.29	8.85	5.70
	平均銷貨日數	143	152	155	145	136	1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31	1.25	1.30	1.52	1.43	1.03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6	0.61	0.60	0.64	0.55	0.41
	資產報酬率(%)	4.64	3.22	0.95	4.82	10.94	0.03
	權益報酬率(%)	6.55	4.45	1.06	7.87	19.86	-0.0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8.82	20.20	9.87	34.13	100.01	-5.17
	純益率(%)	6.58	4.85	1.13	7.18	19.38	-0.44
現金流量 %	每股盈餘(元)	2.25	1.52	0.35	2.57	6.97	-0.03
	現金流量比率	45.53	28.26	10.59	9.6	1.44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37	78.96	83.02	86.22	57.71	(註1)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9.91	6.45	1.45	2.86	2.16	-
	營運槓桿度	2.77	3	5.38	2.55	-	-
	財務槓桿度	1.09	1.08	1.20	1.06	0.26	0.89

註1：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採最近五年度資料計算，故季報不適用。

註2：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08年度出售深圳耀輝認列股權處分利益，致使利息保障倍數，及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等各項獲利能力指標均較107年度明顯提高。
- 108年度來自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減少，另支付之所得稅增加，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減少，故現金流量指標較前一年度降低。
- 108年度營業利益減少，使得財務槓桿度均較前一年度提高。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13	31.32	33.89	36.05	41.13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4.52	325.51	321.47	333.21	428.00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2.90	107.28	103.56	73.49	56.70	-
	速動比率	72.93	79.63	81.35	51.60	37.47	-
	利息保障倍數	22.66	15.77	3.74	21.29	42.49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5	5.58	5.39	4.47	3.79	-
	平均收現日數	80	65	68	81	96	-
	存貨週轉率(次)	3.06	2.99	3.95	4.02	3.26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00	7.94	6.64	6.17	9.81	-
	平均銷貨日數	119	122	92	90	11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8	1.67	1.87	1.96	1.78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1	0.38	0.42	0.42	0.32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99	3.37	0.97	5.38	12.43	-
	權益報酬率(%)	6.55	4.46	1.06	7.87	19.86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7.72	18.85	4.13	32.54	87.36	-
	純益率(%)	11.72	8.38	1.70	12.17	38.06	-
	每股盈餘(元)	2.25	1.52	0.35	2.57	6.97	-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54.57	22.83	15.26	6.50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0.38	73.79	121.45	83.54	49.96	-
	現金再投資比率	9.60	3.97	2.75	0.06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2	2.07	2.63	2.44	9.10	-
	財務槓桿度	1.06	1.08	1.12	1.11	3.30	-

註 1：本公司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故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 2：109 年第一季免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故未揭露當季個體財務比率。

註 3：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 者可免分析)

- (1) 108 年度增加中期借款額度，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提高。另因增加短期借款，致流動比率、速動比率較前一年度降低。
- (2) 108 年度出售深圳耀輝認列股權處分利益，致使利息保障倍數，及總資產週轉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等各項獲利能力指標均較 107 年度提高。
- (3) 108 年度存貨去化速度較慢，致平均銷貨日數增加、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等較前一年度降低。
- (4) 108 年度營業利益減少，使得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均較前一年度明顯提高。

註 1：上列本公司之 10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已經會計師核閱。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第 68 頁。
-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69~ 129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30~182 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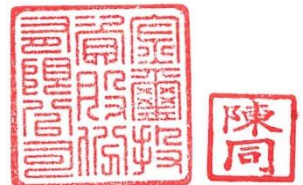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建業會計師及楊明經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等查閱，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如上，謹請鑒察。

此 致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金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 同



監 察 人：簡 昭 隆



監 察 人：李 哲 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昭仁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481 號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耀億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耀億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耀億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耀億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六)。

耀億集團銷貨收入來源分為外銷收入及內銷收入。其係與個別客戶約定交易條件並於出貨後確認商品之控制移轉後認列銷貨收入，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而可能造成收入認列未適當記錄於正確期間之情形，特別是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已出貨商品之控制是否移轉予買方將會影響銷貨收入所歸屬之財務報表期間，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已針對耀億集團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2. 已抽查耀億集團認列收入之佐證文件，執行之程序包含核對訂單及出貨單等相關文件，以評估交易已被記錄於適當之期間。
3.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以評估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4.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進而評估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耀億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556,943 仟元及新台幣 68,518 仟元。

耀億集團之存貨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受市場競爭激烈及國際尼龍價格之影響，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耀億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銷售價格變化，將其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考量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及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過時陳舊存貨調整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考量存貨備抵評價損失金額對耀億集團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管理階層評估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2. 檢視耀億集團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用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報表、驗證報表之完整性並測試淨變現價值及相關計算之正確性，進而評估耀億集團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4. 取得用以評估之存貨庫齡報表、驗證報表之完整性、報表邏輯之適當性及庫齡計算之正確性，進而評估耀億集團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出售子公司股權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對子公司投資之會計政策及出售子公司股權之說明，請分別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2. 註5、附註六(二十四)及附註六(三十)。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處分透過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予深圳市鵬祥泰投資有限公司。該股權交易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新台幣 564,318 仟元之處分股權利益及相關所得稅費用新台幣 62,700 仟元(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因該股權出售為耀億集團本期之重大交易事項，且所認列之利益及費用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出售子公司股權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所敘明之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董事會議事錄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確認上開出售子公司股權係依相關程序執行。
2. 取得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截至股權讓售日前之資產、負債及損益表，據以評估及確認股權讓售日時依據合約條件移轉之資產帳面價值之正確性。
3. 評估該股權交易之會計處理，並取得處分相關合約及協議文件，抽樣驗證與該股權交易有關之憑證，以驗證處分損益計算及認列之正確性。
4. 取得銀行對帳單之往來記錄，確認應收取之處分價款係依合約收款時程收取。
5. 取得耀億集團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申報轉讓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之投資案核准文件，確認該處分交易已完結。

其他事項- 個體財務報告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耀億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耀億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耀億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耀億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耀億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耀億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耀億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耀億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楊明經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3 日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48,982	24	\$ 297,832	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六(二)	55,818	1	405,615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5,517	-	10,45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36,218	9	411,432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16,383	-	2,887	-
130X	存貨	六(四)	488,425	13	523,193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及七(二)	144,782	4	104,837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996,125</u>	<u>51</u>	<u>1,756,246</u>	<u>51</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477,339	38	1,361,080	3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241,730	6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23,059	1	27,40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57,611	1	49,32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及八	100,961	3	257,187	8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900,700</u>	<u>49</u>	<u>1,694,992</u>	<u>49</u>
1XXX	資產總計		<u>\$ 3,896,825</u>	<u>100</u>	<u>\$ 3,451,238</u>	<u>100</u>

(續次頁)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863,247	22	\$ 576,602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	129,786	3	109,809	3	
2150	應付票據		9,886	-	16,793	-	
2170	應付帳款		130,902	4	102,581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91,656	2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51,554	4	157,710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5,685	-	16,73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46,093	1	-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18,677	1	20,25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三)	51,546	1	440,871	1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499,032</u>	<u>38</u>	<u>1,441,351</u>	<u>4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84,000	2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59,130	4	72,401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17,892	1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十六)	39,063	1	83,891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00,085</u>	<u>8</u>	<u>156,292</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1,799,117</u>	<u>46</u>	<u>1,597,643</u>	<u>46</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562,736	14	562,736	1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734,559	19	734,559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137,215	4	122,76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4,570	3	114,57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714,053	18	422,195	1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165,425)	(4)	(103,225)	(3)	
3XXX	權益總計		<u>2,097,708</u>	<u>54</u>	<u>1,853,595</u>	<u>5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896,825</u>	<u>100</u>	<u>\$ 3,451,23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昭仁



經理人：王贊景



會計主管：陳伯瑄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	\$ 2,024,650	100	\$ 2,014,00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六)(二十七)及七(二)	(1,556,898)	(77)	(1,474,397)	(73)
5900 營業毛利		467,752	23	539,612	27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二十七)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136,290)	(7)	(141,067)	(7)
6200 管理費用		(289,997)	(14)	(202,258)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697)	(2)	(32,150)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71,984)	(23)	(375,475)	(19)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4,232)	-	164,137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27,500	1	21,09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551,480	27	15,955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11,950)	-	(9,099)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7,030	28	27,948	1
7900 稅前淨利		562,798	28	192,085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170,522)	(9)	(47,531)	(2)
8200 本期淨利		\$ 392,276	19	\$ 144,554	7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941)	-	(\$ 1,68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88	-	69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553)	-	(99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7,750)	(4)	(65,229)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八)	15,550	1	11,20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2,200)	(3)	(54,029)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3,753)	(3)	(\$ 55,019)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8,523	16	\$ 89,535	4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92,276	19	\$ 144,554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28,523	16	\$ 89,535	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6.97		\$ 2.57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6.87		\$ 2.5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昭仁



經理人：王贊景



會計主管：陳伯瑄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	公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溢價	資本公積—處 分資產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07 年 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562,736	\$	733,562	\$	997	\$	120,803	\$	114,570	\$	338,633	(\$	49,196)	\$	1,822,105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影響數		-		-		-		-		-		(1,771)		-	(1,771)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562,736		733,562		997		120,803		114,570		336,862		(49,196)		1,820,334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144,554		-			144,554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一)	-		-		-		-		-		(990)		(54,029)	(55,0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43,564		(54,029)		89,535						
106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		-		-		1,957		-		(1,957)		-		-						
現金股利		-		-		-		-		-		(56,274)		-		(56,27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62,736		\$	733,562		\$	997		\$	122,760		\$	114,570		\$	422,195	(\$	103,225)		\$	1,853,595
108 年 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562,736		\$	733,562		\$	997		\$	122,760		\$	114,570		\$	422,195	(\$	103,225)		\$	1,853,595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392,276		-				392,276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一)	-		-		-		-		-		(1,553)		(62,200)		(63,7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90,723		(62,200)		328,523						
107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455		-		(14,455)		-		-						
現金股利		-		-		-		-		-		(84,410)		-		(84,41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62,736		\$	733,562		\$	997		\$	137,215		\$	114,570		\$	714,053	(\$	165,425)		\$	2,097,70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昭仁



經理人：王贊景



會計主管：陳伯瑄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62,798	\$ 192,08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二十六) 99,342	103,627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七)(二十六) 5,347	-
各項攤提	六(八)(二十六) 9,060	13,128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數	六(九) -	2,858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六(二十三) (4,509)	3,23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11,950	9,099
利息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七)(二十五) 2,285	-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0,138)	(8,59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四) (2,528)	6,949
處分子公司利益	(564,31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55,818)	-
應收票據	4,934	(4,61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0,502)	(108,825)
存貨	(159,157)	(44,434)
其他流動資產	(7,501)	(12,2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6,907)	(1,69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92,248	(18,85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3,464	23,32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458	(2,284)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965)	(9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2,543	151,764
支付之所得稅	(79,215)	(12,698)
收取之利息	10,138	8,590
支付之利息	(11,901)	(9,2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565	138,3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3,718)	(195,3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3,557	18,316
使用權資產增加	(21,358)	-
土地使用權增加數	-	(91,694)
無形資產增加	(4,764)	(6,194)
存出保證金增加	(2,255)	(128)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款	758,316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2,928)	(42,0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6,850	(317,14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數	287,210	84,17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000	30,000
長期借款新增數	12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12,000)	-
租賃本金償還	(4,664)	-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265)	(3,994)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84,410)	(56,2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4,871	53,909
匯率變動數	(32,136)	(30,51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51,150	(155,37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7,832	453,2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48,982	\$ 297,83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昭仁



經理人：王贊景



會計主管：陳伯瑄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62 年 11 月設立於中華民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釣魚線、割草線、尼龍線、工業用線、羽毛球拍線、網球拍線、內衣服飾、無紡布及其製品及各種寬緊帶之製造加工、買賣與外銷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之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 230,416 仟元,並調增租賃負債 47,200 仟元。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此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7,235 仟元。
 - (4)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1.55%~4%。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金額相同。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雅康寧貿易)	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本公司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各種投資業務	100	註1
本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製造加工及銷售釣魚線、工業用線和網球拍線等	100	註1、2
Golden Crown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香港耀億)	各種投資業務	100	註1
香港耀億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耀輝)	製造加工及銷售釣魚線、工業用線和網球拍線等	0	註1、5
香港耀億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東莞雅康寧)	製造加工及銷售纖維製品	100	註1
香港耀億	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長興雅康寧)	製造加工及銷售纖維製品	100	註6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雅康寧貿易)	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本公司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各種投資業務	100	註1
本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製造加工及銷售釣魚線、工業用線和網球拍線等	100	註2
Golden Crown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香港耀億)	各種投資業務	100	註1
香港耀億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耀輝)	製造加工及銷售釣魚線、工業用線和網球拍線等	100	註1
香港耀億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東莞雅康寧)	製造加工及銷售纖維製品	100	註1
香港耀億	雅康寧科技纖維(深圳)有限公司(深圳雅康寧)	製造加工及銷售纖維製品	100	註3
香港耀億	巧琺(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上海巧琺)	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註4

註 1：為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之重要子公司。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於越南設立子公司，名稱為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 600 萬元，另於 107 年 8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美金 600 萬元，後續於 108 年 1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美金 400 萬元，本公司對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投資總額為美金 1,600 萬元。

註 3：為提升營運績效及簡化投資架構，深圳雅康寧於民國 104 年 2 月結束營運，並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26 日通過深圳市市場監督管理局准予注銷登記，並於民國 108 年 1 月完成清算。

註 4：為提升營運績效及簡化投資架構，上海巧琚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31 日起結束營運，並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23 日通過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注銷登記，並於民國 108 年 3 月完成清算。

註 5：本集團出售子公司 - 深圳耀輝 100%股權予深圳市鵬祥泰投資有限公司，致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第三季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因而分別認列新台幣 564,318 仟元之處分股權利益及相關所得稅費新台幣 62,700 仟元，該利益及所得稅費分別認列於綜合損益表「其他利益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中。詳見附註六、(二十四)及六、(二十八)。與該子公司相關之現金流量資訊，請見附註六、(三十)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註 6：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嘉興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公司名稱暫定)，並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函在案。後因客觀條件變化故改赴浙江長興設廠，公司名稱正式定為「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亦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完成投資大陸地區事業公司名稱變更。本公司係透過 100%持股之子公司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轉投資，預計投資金額為美金 4,500 仟元，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4 日完成設立登記，已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28 日投入資本金美金 1,000 仟元。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 ~ 45年
機器設備	1年 ~ 20年
營業器具	1年 ~ 20年
其他	3年 ~ 10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108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

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及專利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權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標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商標權及專利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24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2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期及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釣魚線、割草線、尼龍線、工業用線、羽毛球拍線、網球拍線、內衣服飾及各種寬緊帶之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存貨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受市場競爭激烈及國際尼龍價格之影響，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88,425 仟元。

(以下空白)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86	\$ 85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08,122	265,895
定期存款	<u>739,774</u>	<u>31,081</u>
合計	<u>\$ 948,982</u>	<u>\$ 297,83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u>\$ 55,818</u>	<u>\$ 405,615</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u>\$ 112</u>	<u>\$ 5,330</u>

2.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含讓售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所收取之暫收款，請詳附註六(十三)及六(二十四)之說明。

3. 本公司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55,818 仟元及 405,615 仟元。

5.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u>\$ 5,517</u>	<u>\$ 10,450</u>
應收帳款	<u>\$ 338,672</u>	<u>\$ 420,166</u>
減：備抵損失	<u>(2,454)</u>	<u>(8,734)</u>
	<u>\$ 336,218</u>	<u>\$ 411,432</u>

1. 應收帳款及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302,909	\$ 5,517	\$ 381,729	\$ 10,450
30天內	23,896	-	20,614	-
31-90天	11,859	-	13,446	-
91-180天	8	-	4,377	-
	<u>\$ 338,672</u>	<u>\$ 5,517</u>	<u>\$ 420,166</u>	<u>\$ 10,45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344,189 仟元、430,616 仟元及 318,267 仟元。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16,488	(\$ 27,515)	\$ 188,973
在製品	145,615	(16,558)	129,057
製成品	169,942	(24,445)	145,497
商品	313	-	313
在途存貨	24,585	-	24,585
合計	<u>\$ 556,943</u>	<u>(\$ 68,518)</u>	<u>\$ 488,425</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52,703	(\$ 24,965)	\$ 227,738
在製品	166,945	(28,347)	138,598
製成品	174,128	(28,014)	146,114
商品	1,572	-	1,572
在途存貨	9,171	-	9,171
合計	<u>\$ 604,519</u>	<u>(\$ 81,326)</u>	<u>\$ 523,193</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68,365	\$ 1,376,312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84,529	80,665
報廢損失	24,523	33,053
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2,808)	(2,003)
存貨盤盈(虧)	1,896	(1,132)
出售下腳收入	(9,607)	(12,498)
	<u>\$ 1,556,898</u>	<u>\$ 1,474,397</u>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陸續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五) 其他流動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留抵稅額	\$ 57,961	\$ 49,064
預付貨款	66,120	45,215
其他	20,701	10,558
合計	<u>\$ 144,782</u>	<u>\$ 104,837</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8年度</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除列</u>	<u>本期移轉</u>	<u>淨兌換差額</u>	<u>期末餘額</u>
成本							
土地	\$ 227,508	\$ 23	\$ -	\$ -	\$ -	\$ -	\$ 227,531
房屋及建築	828,071	141,605	(99)	(41,215)	532	(19,667)	909,227
機器設備	851,548	176,620	(102,666)	(149,975)	31,661	(13,287)	793,901
營業器具	56,034	7,718	(1,221)	(14,296)	559	(804)	47,990
其他	137,721	28,295	(8,068)	(27,092)	7,373	(5,108)	133,121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01,031	27,222	-	-	(532)	-	127,721
合計	<u>\$ 2,201,913</u>	<u>\$ 381,483</u>	<u>(\$ 112,054)</u>	<u>(\$ 232,578)</u>	<u>\$ 39,593</u>	<u>(\$ 38,866)</u>	<u>\$ 2,239,491</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28,050	\$ 22,374	(\$ 43)	(\$ 36,982)	\$ -	(\$ 3,172)	\$ 210,227
機器設備	522,705	59,331	(45,968)	(94,515)	-	(5,746)	435,807
營業器具	45,079	4,236	(1,049)	(13,025)	-	(529)	34,712
其他	95,103	13,401	(3,965)	(19,732)	-	(3,401)	81,406
合計	<u>\$ 890,937</u>	<u>\$ 99,342</u>	<u>(\$ 51,025)</u>	<u>(\$ 164,254)</u>	<u>\$ -</u>	<u>(\$ 12,848)</u>	<u>\$ 762,152</u>
帳面價值	1,310,976						<u>\$ 1,477,339</u>
轉列使用權資產之租賃資產	50,104						
	<u>\$ 1,361,080</u>						

	107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除列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 227,449	\$ 59	\$ -	\$ -	\$ -	\$ -	\$ 227,508
房屋及建築	835,798	2,655	-	-	289	(10,671)	828,071
機器設備	816,887	82,010	(44,467)	-	5,376	(8,258)	851,548
營業器具	58,105	3,154	(4,702)	-	-	(523)	56,034
其他	178,495	17,466	(6,062)	-	390	(2,464)	187,825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	101,031	-	-	-	-	101,031
合計	<u>\$2,116,734</u>	<u>\$ 206,375</u>	<u>(\$ 55,231)</u>	<u>\$ -</u>	<u>\$ 6,055</u>	<u>(\$ 21,916)</u>	<u>\$2,252,017</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08,141	\$ 21,718	\$ -	\$ -	\$ -	(\$ 1,809)	\$ 228,050
機器設備	482,872	64,608	(20,478)	-	-	(4,297)	522,705
營業器具	46,224	3,817	(4,547)	-	-	(415)	45,079
其他	88,343	13,484	(4,942)	-	-	(1,782)	95,103
合計	<u>\$ 825,580</u>	<u>\$ 103,627</u>	<u>(\$ 29,967)</u>	<u>\$ -</u>	<u>\$ -</u>	<u>(\$ 8,303)</u>	<u>\$ 890,937</u>
總計	<u>\$1,291,154</u>						<u>\$1,361,080</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無此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民國 108 年度除列數係出售子公司 - 深圳耀輝股權之影響，請詳附註六（三十）。

(七) 租賃交易 - 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民國 97 年 10 月與經濟部簽訂土地租賃契約，租賃總價款為 84,036 仟元，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97 年 10 月 16 日至民國 117 年 10 月 15 日。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本公司於契約到期時可以明顯較低之優惠承購價格買入該土地，租金給付每年不調增，而租金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
2. 本集團於民國 80 年 9 月 19 日及民國 96 年 7 月 19 日與寶安縣觀瀾鎮松原村經濟發展公司及東莞市永利達實業有限公司簽訂位於深圳市寶安區觀瀾街道松元社區及東莞市橋頭鎮大洲村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年限分別為 50 年及 48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2,858 仟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予越南設立子公司，並向越南 VSIP 工業區管理局承租位於越南平陽省順安市之越南-新加坡工業區土地，承租期間為 40 年。

4.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土地	\$ 241,730	\$ 5,347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28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585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619
	\$ 9,489

6.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4,664 仟元。

7. 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租賃負債為 63,985 仟元。

(八) 無形資產

	108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成本					
商標權	\$ 1,440	\$ 138	(\$ 84)	\$ -	\$ 1,494
專利權	20,692	568	(232)	(5)	21,023
電腦軟體	28,523	4,058	(1,334)	(69)	31,178
合計	\$ 50,655	\$ 4,764	(\$ 1,650)	(\$ 74)	\$ 53,695
累計攤銷					
商標權	\$ 582	\$ 159	(\$ 84)	\$ -	\$ 657
專利權	10,350	2,547	(232)	(2)	12,663
電腦軟體	12,322	6,354	(1,334)	(26)	17,316
合計	\$ 23,254	\$ 9,060	(\$ 1,650)	(\$ 28)	\$ 30,636
總計	\$ 27,401				\$ 23,059

(以下空白)

	107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成本					
商標權	\$ 1,450	\$ 149	(\$ 158)	(\$ 1)	\$ 1,440
專利權	20,849	89	(244)	(2)	20,692
電腦軟體	30,751	5,956	(8,176)	(8)	28,523
商譽	1,855	-	(1,875)	20	-
合計	<u>\$ 54,905</u>	<u>\$ 6,194</u>	<u>(\$ 10,453)</u>	<u>\$ 9</u>	<u>\$ 50,655</u>
累計攤銷					
商標權	\$ 491	\$ 147	(\$ 55)	(\$ 1)	\$ 582
專利權	8,044	2,551	(244)	(1)	10,350
電腦軟體	9,273	10,430	(7,375)	(6)	12,322
合計	<u>\$ 17,808</u>	<u>\$ 13,128</u>	<u>(\$ 7,674)</u>	<u>(\$ 8)</u>	<u>\$ 23,254</u>
總計	<u>\$ 37,097</u>				<u>\$ 27,401</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成本	\$ 3,167	\$ 4,940
管理費用	5,893	8,188
	<u>\$ 9,060</u>	<u>\$ 13,128</u>

無形資產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無此情形。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租金		
成本	\$ -	\$ 219,412
減：累計攤銷	-	(31,121)
長期預付租金帳面價值	-	188,291
預付設備款	66,586	47,986
存出保證金	5,214	3,346
質押定存	5,454	2,5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707	14,965
	<u>\$ 100,961</u>	<u>\$ 257,187</u>

1. 本集團於民國 80 年 9 月 19 日及民國 96 年 7 月 19 日與寶安縣觀瀾鎮松原村經濟發展公司及東莞市永利達實業有限公司簽訂位於深圳市寶安區觀瀾街道松元社區及東莞市橋頭鎮大洲村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分別為 50 年及 48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2,858 仟元。

2. 本公司取得位於彰化縣和美鎮福澤段地號#1342、#1343、#1344(因地政單位重新劃分土地區域，故原地號為和美鎮月眉段地號#1342、#1343及#1344 變更為和美鎮福澤段地號#1342、#1343 及#1344)及和北段#1188之土地帳面價值共計 14,825 仟元，該土地毗鄰工業區，因係屬農地無法過戶給本公司，暫以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保有該土地所有權狀正本，並與名義所有人訂有信託契約，雙方約定於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前，名義持有人不得將該標的物之所有權移轉予第三人或設定任何抵押。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予越南設立子公司，並向越南 VSIP 工業區管理局承租位於越南平陽省順安市之越南-新加坡工業區土地，承租期間為 40 年。

註：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將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91,798	1.22%~1.30%	土地、房屋及建築、定存單
信用借款	571,449	1.08%~1.31%	-
	<u>\$ 863,247</u>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34,823	1.20%~1.28%	土地、房屋及建築、定存單
信用借款	341,779	1.07%~1.30%	-
	<u>\$ 576,602</u>		

於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8,803 仟元及 6,114 仟元。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短期票券	\$ 130,000	\$ 11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14)	(191)
	<u>\$ 129,786</u>	<u>\$ 109,809</u>
利率	<u>1.14%~1.20%</u>	<u>1.14%~1.19%</u>

上述應付短期票券係由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證發行。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72,607	\$ 70,717
應付設備款	25,891	18,126
應付保險費	5,547	5,446
應付修繕費	3,543	7,025
應付水電費	3,498	4,972
其他應付款-其他	40,468	51,424
	<u>\$ 151,554</u>	<u>\$ 157,710</u>

(十三) 其他流動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股權轉讓之暫收款	\$ -	\$ 405,615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之長期借款	24,000	-
其他	27,546	35,256
	<u>\$ 51,546</u>	<u>\$ 440,871</u>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股權轉讓之暫收款，請詳附註六(二十四)之說明。

(十四)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擔保品</u>	<u>108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08.6.12~113.6.12按 月付息並平均攤還本金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 108,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4,000)
			<u>\$ 84,000</u>
利率區間：			1.40%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十五)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租賃款	\$ -	\$ 47,2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7,835	35,773
存入保證金	1,228	918
	<u>\$ 39,063</u>	<u>\$ 83,891</u>

自民國 108 年起，應付租賃款轉列至租賃負債-流動及租賃負債-非流動。

(十六) 應付租賃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於民國 97 年 10 月與經濟部簽訂土地租賃契約，租賃總價款為 84,036 仟元，租賃期間為民國 97 年 10 月 16 日至民國 117 年 10 月 15 日。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本集團於契約到期時可以明顯較低之優惠承購價格買入該土地，租金給付每年不調增，而租金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民國 107 年度認列 347 仟元之或有租金為當期損益。有關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非流動			
1年~5年	\$ 18,123	(\$ 8,416)	\$ 9,707
5年以上	44,716	(7,223)	37,493
	<u>\$ 62,839</u>	<u>(\$ 15,639)</u>	<u>\$ 47,200</u>

(十七)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21%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5,112	\$ 43,41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277)	(7,63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7,835</u>	<u>\$ 35,773</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年度			
1月1日餘額	\$ 43,410	(\$ 7,637)	\$ 35,773
當期服務成本	539	-	539
利息費用(收入)	660	(113)	547
	<u>44,609</u>	<u>(7,750)</u>	<u>36,85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271)	(271)
財務假設變動影 響數	1,186	-	1,186
經驗調整	1,026	-	1,026
	<u>2,212</u>	<u>(271)</u>	<u>1,941</u>
提撥退休基金	-	(965)	(965)
支付退休金	(1,709)	1,709	-
12月31日餘額	<u>\$ 45,112</u>	<u>(\$ 7,277)</u>	<u>\$ 37,835</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度			
1月1日餘額	\$ 42,567	(\$ 8,652)	\$ 33,915
當期服務成本	577	-	577
利息費用(收入)	705	(136)	569
	<u>43,849</u>	<u>(8,788)</u>	<u>35,06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204)	(204)
財務假設變動影 響數	796	-	796
經驗調整	1,089	-	1,089
	<u>1,885</u>	<u>(204)</u>	<u>1,681</u>
提撥退休基金	-	(969)	(969)
支付退休金	(2,324)	2,324	-
12月31日餘額	<u>\$ 43,410</u>	<u>(\$ 7,637)</u>	<u>\$ 35,773</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8年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1.30%	1.55%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1.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採用台灣年金保險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1,186)	\$ 1,240	\$ 5,284	(\$ 4,503)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1,314)	\$ 1,379	\$ 5,929	(\$ 4,98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集團於民國109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54仟元。

(7) 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6.9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9,882
1-2年		1,719
2-5年		16,209
5年以上		11,163
	\$	<u>48,973</u>

2.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深圳耀輝及東莞雅康寧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 13%。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越南耀億受越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職工退休金養老基金並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08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267 仟元。
- (4)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249 仟元及 24,166 仟元。

(十八)股本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80,000 仟元，分為 68,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562,736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實際流通在外股數為 56,274 仟股。

(十九)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故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 114,570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072		\$ 14,455	
特別盈餘公積	50,855		-	
現金股利	84,110	\$ 1.50	84,410	\$ 1.50
	<u>\$ 123,182</u>		<u>\$ 98,865</u>	

6. 前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止，尚待經股東會決議。
7.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以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其他權益項目

	108年		107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月1日	(\$	103,225)	(\$	49,196)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77,750)	(65,229)
- 集團之稅額		15,550		11,200
12月31日	(\$	<u>165,425)</u>	(\$	<u>103,225)</u>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2,024,650		\$ 2,014,009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亞洲地區	歐洲地區	美洲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108年度					
部門收入	\$ 1,756,293	\$ 645,613	\$ 312,636	\$ 201,263	\$ 2,915,805
內部部門					
交易之收入	(891,155)	-	-	-	(891,155)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u>\$ 865,138</u>	<u>\$ 645,613</u>	<u>\$ 312,636</u>	<u>\$ 201,263</u>	<u>\$ 2,024,650</u>

(1) 亞洲地區：耀億工業 379,089 仟元、東莞雅康寧 398,566 仟元、深圳耀輝 77,065 仟元、香港雅康寧 10,276 仟元及越南耀億 142 仟元。

(2) 歐洲地區：耀億工業 186,502 仟元、東莞雅康寧 457,151 仟元及越南耀億 1,960 仟元。

(3) 美洲地區：耀億工業 210,173 仟元、東莞雅康寧 28,944 仟元、香港雅康寧 56,295 仟元及越南耀億 17,224 仟元。

(4) 其他地區：耀億工業 65,915 仟元、東莞雅康寧 133,959 仟元及深圳耀輝 1,389 仟元。

	亞洲地區	歐洲地區	美洲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107年度					
部門收入	\$ 1,929,302	\$ 529,083	\$ 385,620	\$ 174,907	\$ 3,018,912
內部部門					
交易之收入	(1,004,903)	-	-	-	(1,004,903)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u>\$ 924,399</u>	<u>\$ 529,083</u>	<u>\$ 385,620</u>	<u>\$ 174,907</u>	<u>\$ 2,014,009</u>

(1) 亞洲地區：耀億工業 403,450 仟元、東莞雅康寧 345,877 仟元及深圳耀輝 175,072 仟元。

(2) 歐洲地區：耀億工業 196,421 仟元及東莞雅康寧 332,662 仟元。

(3) 美洲地區：耀億工業 304,975 仟元、東莞雅康寧 15,851 仟元及香港雅康寧 64,794 仟元。

(4) 其他地區：耀億工業 62,831 仟元、東莞雅康寧 111,171 仟元及深圳耀輝 905 仟元。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無此情事。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0,138	\$ 8,590
租金收入	358	365
壞帳轉回利益	4,509	-
其他收入－其他	12,495	12,137
	<u>\$ 27,500</u>	<u>\$ 21,092</u>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 2,528	(\$ 6,949)
處分子公司股權利益	564,318	-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25	(27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3,731)	26,78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55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3,237)
什項支出	(1,760)	(930)
	<u>\$ 551,480</u>	<u>\$ 15,955</u>

本公司與深圳市鵬祥泰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雙方共同簽訂股權買賣契約，約定以人民幣 178,900 仟元之價格，將本公司持有之子公司－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讓售予對方，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收取股權轉讓暫收款計人民幣 89,450 仟元(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流動負債」)，該筆款項併同買方剩餘應付股款人民幣 89,450 仟元，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5 日存入由本交易買賣雙方於中國建設銀行所開立之共同監管帳戶，本交易已於民國 108 年 4 月 26 日完成公司股權移轉變更登記，後續經各主管部門審批並扣除相關稅費後將交易價金兌換成美元匯至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帳戶，並認列處分股權利益新台幣 564,318 仟元及所得稅費用 62,700 仟元。相關交易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三)2. 註 5 及附註六(三十)。

(二十五)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8,803	\$ 6,114
融資租賃/應付租賃款	2,285	2,211
應付短期票券	862	774
	<u>\$ 11,950</u>	<u>\$ 9,099</u>

(二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550,091	\$ 483,558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342	103,627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5,347	-
攤銷費用(註)	9,060	15,986
	<u>\$ 663,840</u>	<u>\$ 603,171</u>

註：民國 107 年度包含土地使用權攤銷數。

(二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薪資費用	\$ 459,566	\$ 405,442
勞健保費用	25,068	21,827
退休金費用	29,602	25,312
董事酬金	5,132	2,262
其他用人費用	30,723	28,715
	<u>\$ 550,091</u>	<u>\$ 483,558</u>

註：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員工人數分別為 1,191 人及 1,15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均為 4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情形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員工酬勞	\$ 24,107	\$ 7,934
董監酬勞	3,757	2,262
	<u>\$ 27,864</u>	<u>\$ 10,196</u>

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尚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淨利，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採現金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4,814	\$ 27,62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147	74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76,142</u>	<u>28,368</u>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4,380	17,714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449
遞延所得稅變動數	94,380	19,163
所得稅費用	<u>\$ 170,522</u>	<u>\$ 47,53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5,550	\$ 10,424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388	336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131
	<u>\$ 15,938</u>	<u>\$ 11,891</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	\$ 169,038	\$ 45,334
所得稅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		
影響數	156	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1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147	743
稅法修正影響數	-	1,449
所得稅費用	<u>\$ 170,522</u>	<u>\$ 47,531</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16,077	(\$ 9,158)	\$ -	\$ 6,919
退休金費用尚未提撥數	5,624	24	-	5,648
虧損扣抵	4,103	7	-	4,110
備抵呆帳超限	1,169	58	-	1,227
退休金再衡量數	2,696	-	388	3,084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1	1,338	-	1,479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18,215	-	15,550	33,765
其他	1,299	80	-	1,379
小計	<u>\$ 49,324</u>	<u>(\$ 7,651)</u>	<u>\$ 15,938</u>	<u>\$ 57,61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提撥數	(\$ 29,544)	\$ -	\$ -	(\$ 29,54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2,857)	(86,729)	-	(129,586)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	-	-
小計	<u>(\$ 72,401)</u>	<u>(\$ 86,729)</u>	<u>\$ -</u>	<u>(\$ 159,130)</u>
合計		<u>(\$ 94,380)</u>	<u>\$ 15,938</u>	

	107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17,300	\$ 1,398	\$ -	\$ 18,698
退休金費用尚未提撥數	4,751	873	-	5,624
虧損扣抵	4,130	(27)	-	4,103
備抵呆帳超限	711	458	-	1,169
退休金再衡量數	2,005	-	691	2,696
未實現兌換損失	3,303	(3,162)	-	141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4,394	-	11,200	15,594
其他	1,509	(210)	-	1,299
小計	<u>\$ 38,103</u>	<u>(\$ 670)</u>	<u>\$ 11,891</u>	<u>\$ 49,32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提撥數	(\$ 29,544)	\$ -	\$ -	(\$ 29,54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5,414)	(17,443)	-	(42,857)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399)	399	-	-
小計	<u>(\$ 55,357)</u>	<u>(\$ 17,044)</u>	<u>\$ -</u>	<u>(\$ 72,401)</u>
合計		<u>(\$ 17,714)</u>	<u>\$ 11,891</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之虧損扣抵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尚未抵減虧損扣抵	最後扣抵年度
108	申報數	\$ 7,052	\$ 7,052	113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之虧損扣抵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尚未抵減虧損扣抵	最後扣抵年度
106	申報數	\$ 27,874	\$ 11,355	111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九)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92,276	56,274	\$ 6.9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392,276	56,27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9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92,276	57,071	\$ 6.87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44,554	56,274	\$ 2.57

	107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44,554	56,27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8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44,554</u>	<u>56,563</u>	<u>\$ 2.56</u>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三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1,483	\$ 206,37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8,126	54,32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5,891)	(65,326)
本期支付現金	<u>\$ 373,718</u>	<u>\$ 195,377</u>

2. 本集團出售子公司 - 深圳耀輝 100% 股權予深圳市鵬祥泰投資有限公司，致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第三季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因而分別認列新台幣 564,318 仟元之處分股權利益及相關所得稅費新台幣 62,700 仟元，該利益及所得稅費分別認列於綜合損益表「其他利益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中。詳見附註六、(二十四)說明。

(1) 交易收取之對價及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108年度
收取對價	
現金	<u>\$ 795,800</u>
子公司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13,862
應收帳款	16,397
應收帳款-關係人	88,439
其他應收款	1,505
存貨	121,4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3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766
應付帳款	(25,69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634)
其他應付款	(37,038)
其他流動負債	(232)
淨資產總額	<u>\$ 234,140</u>

(2)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收取對價	\$	795,800
處分之可辨認資產總額	(234,14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差額		2,658
處分利益	\$	<u>564,318</u>

(3)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795,800
減：處分時子公司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減少數	(13,862)
106年度暫收股權轉讓價款	(23,622)
合併個體現金增加數	\$	<u>758,316</u>

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576,602	\$ 109,809	\$ 47,200	\$ -	\$ 733,61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87,210	20,000	(4,664)	108,000	410,54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23)	21,449	(24,000)	(2,574)
匯率變動之影響	(565)	-	-	-	(565)
108年12月31日	<u>\$ 863,247</u>	<u>\$ 129,786</u>	<u>\$ 63,985</u>	<u>\$ 84,000</u>	<u>\$ 1,141,018</u>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491,453	\$ 79,870	\$ -	\$ -	\$ 571,32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4,177	30,000	-	-	114,17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61)	-	-	(61)
匯率變動之影響	972	-	-	-	972
107年12月31日	<u>\$ 576,602</u>	<u>\$ 109,809</u>	<u>\$ -</u>	<u>\$ -</u>	<u>\$ 686,41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日商豐田通商株式會社(豐田通商)	主要管理階層
豐田通商(廣州)有限公司(廣州豐通)	其他關係人
豐田通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豐通)	其他關係人
台灣豐田通商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豐通)	其他關係人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耀輝)	其他關係人/子公司

註：原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耀輝於民國 108 年第三季出售予深圳市鵬祥泰投資有限公司，因尚有部分搬遷作業未完成。僅其負責人尚為本公司之管理階層，預計於民國 109 年第二季完成相關作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銷售		
主要管理階層	\$ 39,855	\$ 58,154
其他關係人	<u>11,457</u>	<u>402</u>
合計	<u>\$ 51,312</u>	<u>\$ 58,556</u>

上開銷貨交易係同一般客戶計價，對主要管理階層收款條件為對方收到提單後 15 日內收款，對其他關係人收款條件均為對方收到提單 15 天內收款及月結 30 天收款；一般客戶收款條件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皆為月結 30~90 天收款。

2. 進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主要管理階層	\$ 15,483	\$ 2,299
其他關係人	<u>114,851</u>	<u>26,800</u>
合計	<u>\$ 130,334</u>	<u>\$ 29,099</u>

(1) 上開進貨交易係比照一般供應商計價，對其他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55 天付款；對主要管理階層付款條件為 L/C 150 天付款，而一般供應商則採月結 35~90 天票期、L/C 或 T/T 方式支付。

(2) 108 年度對其他關係人屬委託加工費，係依雙方協議之加工價格計算，付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主要管理階層	\$ 1,805	\$ 2,887
其他關係人	<u>14,578</u>	<u>-</u>
合計	<u>\$ 16,383</u>	<u>\$ 2,887</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91,656</u>	<u>\$ -</u>

5. 預付貨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付貨款：		
主要管理階層	<u>\$ -</u>	<u>\$ 1,836</u>

6. 財產交易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關係人	\$ 14,248	\$ -

7. 提供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情形

請詳附註十三(一)1. 資金貸與他人及附註十三(一)2. 為他人背書保證之說明。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6,058	\$ 26,989
退職後福利	758	760
總計	\$ 36,816	\$ 27,74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地	\$ 178,216	\$ 178,216	長、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21,461	126,749	長、短期借款
定存單			短期借款、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453	2,599	土地租賃擔保
	\$ 305,130	\$ 307,56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集團出售子公司 -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予深圳市鵬祥泰投資有限公司，相關事宜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說明。
2.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美金 1,558 仟元及美金 1,055 仟元。
3.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7,573	\$ 100,341

4.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與經濟部簽訂土地租賃契約，租賃總價款為 84,036 仟元，租賃期間為民國 97 年 10 月 16 日至民國 117 年 10 月 15 日，該資本租賃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七)及六(十六)。
5. 本公司為降低原料採購成本，於民國 106 年 5 月 1 日與主要原料供應商 B 公司簽訂最低採購量合約，合約明訂本公司於每年度須達一定之最低採購量，付款條件為 B 公司出貨前電匯完畢或使用即期信用狀付款。經評估，本公司於合約到期前，履行合約所載明之義務應無疑慮。

6. 台灣華歌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歌爾公司)就本公司 103 年 4 至 6 月間交貨且驗收合格之內衣罩杯產品應付貨款計新台幣 3,735 仟元未按時支付，並於 103 年 11 月 7 日以產品瑕疵為由，向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民事庭對本公司提起民事損害賠償訴訟，請求本公司給付其損失金額 46,057 仟元。本公司亦對華歌爾公司提出反訴，請求給付前揭貨款及利息。經桃園地方法院審理，於 108 年 7 月 12 日第一審判決駁回華歌爾公司之本訴，並判決華歌爾公司應給付本公司新台幣 3,735 仟元及利息，並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5 日由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民事庭出具之判決確定證明書予以確定結案。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依規定沖轉華歌爾所欠貨款及認列預期信用損失迴轉利益 3,735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二十)5。
2.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原透過第三地區 100%投資事業 GOLDEN CROWNENTERPRISE LTD. 及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已於 108 年 4 月 26 日完成股權移轉變更登記，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並於 108 年 9 月 4 日收到處分股款，其中原投資股款美金 4,884 仟元，由第三地投資事業辦理減資，於 109 年 2 月 20 日匯回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成立迄今近四十五年，所生產之漁線、網球拍線、工業用線等長纖線材於全球市場已佔一定比率，屬穩定成長之產品，惟短纖部分產品仍處於快速成長階段，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集團內各事業群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集團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集團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集團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集團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集團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48,982	\$ 297,8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818	405,615
應收票據	5,517	10,450
應收帳款	336,218	411,43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383	-
其他應收款	15,983	9,851
存出保證金	5,214	3,346
其他金融資產	2,623	2,599
	<u>\$ 1,386,738</u>	<u>\$ 1,141,125</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63,247	\$ 576,602
應付短期票券	129,786	109,809
應付票據	9,886	16,793
應付帳款	130,902	102,581
應付帳款-關係人	91,656	-
其他應付款	151,554	177,966
退款負債-流動	18,677	20,25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	108,000	-
租賃負債	63,985	-
	<u>\$ 1,567,693</u>	<u>\$ 1,004,006</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集團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 B.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以買入匯率交換合約與舉借外幣負債為主要規避匯率風險之工具。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以下空白）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527	29.98	\$ 195,679	1%	\$ 1,957	\$ -
歐元：新台幣	504	33.59	16,929	1%	169	-
日幣：新台幣	36,665	0.2760	10,120	1%	101	-
人民幣：新台幣	80	4.2937	343	1%	3	-
美金：人民幣	1,702	6.9830	52,154	1%	522	-
港幣：人民幣	7	0.8965	28	1%	-	-
美金：港幣	24,956	7.7890	769,365	1%	7,694	-
美金：越盾	303	24,983	9,084	1%	9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99	29.98	\$ 14,960	1%	(\$ 150)	\$ -
歐元：新台幣	54	33.59	1,814	1%	(18)	-
日幣：新台幣	29,411	0.2760	8,117	1%	(81)	-
美金：港幣	4,237	7.79	130,622	1%	(1,306)	-
					<u>\$ 8,982</u>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661	30.72	\$ 235,308	1%	\$ 2,353	\$ -
歐元：新台幣	746	35.20	26,259	1%	263	-
日幣：新台幣	64,486	0.2782	17,940	1%	179	-
人民幣：新台幣	90,640	4.48	405,614	1%	4,056	-
美金：人民幣	2,682	6.87	82,403	1%	41	-
港幣：人民幣	108	0.88	424	1%	1	-
美金：港幣	1,201	7.83	36,889	1%	24	-
美金：越盾	1,479	23,220	41,211	1%	41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9	30.72	\$ 11,027	1%	(\$ 110)	\$ -
歐元：新台幣	59	35.20	2,077	1%	(21)	-
日幣：新台幣	20,216	0.2782	5,624	1%	(56)	-
美金：港幣	1,326	7.83	40,728	1%	(26)	-
					<u>\$ 7,116</u>	

- D.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13,731 仟元及利益 26,785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B. 當利率上升或下跌 0.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680 仟元及 434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本集團定期依外部信用機構評等，檢視存款信用，經評估該銀行信用評等良好，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信用風險管理及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雙週會議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上述評估依據時，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以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先就個別應收款項有客觀證據顯示無法收回者，評估並提列減損損失，其餘應收款項則係以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建立之損失率，並做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全數收回以前年度個別評估提列減損損失款項並認列迴轉利益 3,735 仟元，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別評估減損之應收款項累計備抵損失金額為 3,735 仟元，其餘應收款項本集團納入過去壞帳發生機率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30天</u>	<u>逾期60天</u>	<u>逾期90~180天</u>	<u>逾期180天</u>	<u>合計</u>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24%	2.04%	10.45%	62.50%	100%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帳面價值總額	\$ 302,909	\$ 23,896	\$ 11,859	\$ 8	\$ -	\$ 338,672
備抵損失	\$ 723	\$ 487	\$ 1,239	\$ 5	\$ -	\$ 2,454
	<u>未逾期</u>	<u>逾期30天</u>	<u>逾期60天</u>	<u>逾期90~180天</u>	<u>逾期180天</u>	<u>合計</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68%	1.77%	10.98%	90.19%	100%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帳面價值總額	\$ 381,729	\$ 20,614	\$ 13,446	\$ 642	\$ -	\$ 416,431
備抵損失	\$ 2,578	\$ 365	\$ 1,477	\$ 579	\$ -	\$ 4,999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u>
	<u>應收帳款-備抵損失</u>
1月1日	\$ 6,963
減損損失迴轉	(188)
本期沖銷數	(3,735)
匯率影響數	(586)
12月31日	<u>\$ 2,454</u>
	<u>107年</u>
	<u>應收帳款-備抵損失</u>
1月1日	\$ 5,497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1,771
提列減損損失	153
匯率影響數	1,313
12月31日	<u>\$ 8,734</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422,292		\$ 555,144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3個月	3個月至				
108年12月31日	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60,019	\$305,512	\$ -	\$ -	\$ -	\$ 865,531
應付短期票券	129,902	-	-	-	-	129,902
應付票據	9,462	424	-	-	-	9,886
應付帳款	100,420	-	30,482	-	-	130,902
應付帳款- 關係人	91,656	-	-	-	-	91,656
其他應付款	41,885	109,669	-	-	-	151,554
長期借款	6,362	18,979	49,673	36,372	-	111,386
租賃負債	7,295	48,033	10,942	-	-	66,270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3個月	3個月至				
107年12月31日	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65,919	\$ 16,939	\$ -	\$ -	\$ -	\$ 582,858
應付短期票券	110,826	-	-	-	-	110,826
應付票據	16,793	-	-	-	-	16,793
應付帳款	102,581	-	-	-	-	102,581
其他應付款	121,914	35,796	-	-	-	157,710
其他金融負債	918	-	-	-	-	918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為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二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倒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均屬之。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u>\$ -</u>	<u>\$ 55,818</u>	<u>\$ -</u>	<u>\$ 55,818</u>
107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u>\$ -</u>	<u>\$ 405,615</u>	<u>\$ -</u>	<u>\$ 405,615</u>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2)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子各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以下空白)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子公司別分為耀億、深圳耀輝、香港雅康寧貿易、東莞雅康寧、越南耀億及長興雅康寧等部門。

(二)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做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 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耀 億	深圳耀輝	香港雅康寧		東莞雅康寧	長興雅康寧	其 他	沖 銷	合 計
			貿 易	耀億(越南)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841,679	\$ 78,454	\$ 66,571	\$ 19,326	\$ 1,018,620	\$ -	\$ -	\$ -	\$ 2,024,650
內部部門收入	189,062	237,076	393,220	2,757	69,040	-	-	(891,155)	-
收入合計	<u>\$ 1,030,741</u>	<u>\$ 315,530</u>	<u>\$ 459,791</u>	<u>\$ 22,083</u>	<u>\$ 1,087,660</u>	<u>\$ -</u>	<u>\$ -</u>	<u>(\$ 891,155)</u>	<u>\$ 2,024,650</u>
部門稅前損益	<u>\$ 491,631</u>	<u>(\$ 1,100)</u>	<u>(\$ 5,342)</u>	<u>(\$ 37,361)</u>	<u>\$ 99,002</u>	<u>(\$ 3,068)</u>	<u>\$1,095,387</u>	<u>(\$ 1,076,351)</u>	<u>\$ 562,798</u>
部門損益包括：									
利息費用	\$ 11,850	\$ -	\$ -	\$ -	\$ 4	\$ 96	\$ -	\$ -	\$ 11,950
折舊及攤銷	56,779	8,460	-	5,476	40,661	2,373	-	-	113,749
所得稅費用	99,355	(1,095)	-	-	9,842	-	62,420	-	170,522

107年度

	耀 億	香港雅康寧				其 他	沖 銷	合 計
		深圳耀輝	貿 易	耀億(越南)	東莞雅康寧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967,677	\$ 175,977	\$ 64,794	\$ -	\$ 805,561	\$ -	\$ -	\$ 2,014,009
內部部門收入	219,962	325,123	395,931	-	63,887	-	(1,004,903)	-
收入合計	<u>\$ 1,187,639</u>	<u>\$ 501,100</u>	<u>\$ 460,725</u>	<u>\$ -</u>	<u>\$ 869,448</u>	<u>\$ -</u>	<u>(\$ 1,004,903)</u>	<u>\$ 2,014,009</u>
部門稅前損益	<u>\$ 183,121</u>	<u>(\$ 10,012)</u>	<u>(\$ 1,204)</u>	<u>(\$ 1,998)</u>	<u>\$ 85,483</u>	<u>\$ 138,666</u>	<u>(\$ 201,971)</u>	<u>\$ 192,085</u>
部門損益包括：								
利息費用	\$ 9,023	\$ -	\$ -	\$ -	\$ 76	\$ -	\$ -	\$ 9,099
折舊及攤銷	61,038	14,321	-	97	44,157	-	-	119,613
所得稅費用	38,566	(123)	-	-	9,088	-	-	47,531

本集團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對民國108年度之部門資訊影響如下：

	耀億	耀億(越南)	東莞雅康寧	長興雅康寧	其他	總計
折舊費用增加	<u>\$ -</u>	<u>\$ 1,763</u>	<u>\$ 1,211</u>	<u>\$ 2,373</u>	<u>\$ -</u>	<u>\$ 5,347</u>
部門資產增加	<u>\$ 50,104</u>	<u>\$ 89,931</u>	<u>\$ 82,710</u>	<u>\$ 18,985</u>	<u>\$ -</u>	<u>\$ 241,730</u>
部門負債增加	<u>\$ 46,093</u>	<u>\$ -</u>	<u>\$ -</u>	<u>\$ 17,892</u>	<u>\$ -</u>	<u>\$ 63,985</u>

2.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將業務組織按營運公司別分類。
3.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係生產銷售體育用線、工業用線、釣魚線及不織布。
4. 本集團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5.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1. 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收入	\$ 2,915,805	\$ 3,018,912
消除部門間收入	(891,155)	(1,004,903)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u>\$ 2,024,650</u>	<u>\$ 2,014,009</u>

2. 本期調整後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損)益	\$ 543,762	\$ 257,654
其他營運部門稅前(損)益	1,095,387	136,402
營運部門合計	1,639,149	394,056
消除部門間損益	(1,076,270)	(201,777)
已實現銷貨毛利	1,688	1,494
未實現銷貨毛利	(1,769)	(1,688)
合併稅前利益	<u>\$ 562,798</u>	<u>\$ 192,085</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於經營釣魚線、割草線、尼龍線、工業用線、羽毛球拍線、網球拍線、內衣服飾、各種寬緊帶、無紡布及其製品、床上用品及腳墊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銷售。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長纖製品銷售收入	\$ 996,025	\$ 1,135,672
短纖製品銷售收入	1,028,625	878,337
	<u>\$ 2,024,650</u>	<u>\$ 2,014,009</u>

(以下空白)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外銷銷貨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瑞典	\$ 504,177	\$ -	\$ 405,892	\$ -
香港	272,431	-	111,028	-
美國	263,207	-	343,562	-
台灣	188,595	664,964	178,060	668,940
越南	157,686	431,065	91,149	205,230
中國	129,317	743,858	384,494	768,534
日本	61,701	-	83,629	-
英國	51,895	-	43,679	-
德國	40,811	-	31,804	-
馬來西亞	9,775	-	33,342	-
其他	345,055	-	307,370	-
合計	<u>\$ 2,024,650</u>	<u>\$ 1,839,887</u>	<u>\$ 2,014,009</u>	<u>\$ 1,642,704</u>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銷售國別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銷貨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	\$ 490,688	東莞雅康寧	\$ 376,535	東莞雅康寧
乙	230,326	耀億	321,412	耀億

(以下空白)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一)(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一)(3)	備註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名稱	價值	額(註一)		
1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	是	\$ 137,250	\$ 134,910	\$ -	0%	2	\$ 92,938	營業週轉	\$ -	無	\$ -	\$ 419,542	\$ 839,083	(註三)

註一：(1)本公司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個別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本公司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均為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貸與企業淨值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註二：(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三：合併財務報表已沖銷。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四)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雅康寧(香港)貿易 有限公司	註一	\$ 839,083	\$ 123,590	\$ 122,690	\$ 44,921	\$ -	5.85	\$1,048,854	Y	N	N	(註五)
0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 品有限公司	註二	839,083	67,500	67,500	-	-	3.22	1,048,854	Y	N	Y	(註五)
0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耀德(越南)責任有 限公司	註一	839,083	60,800	60,800	-	-	2.90	1,048,854	Y	N	N	(註五)

註一：背書保證對象本公司之關係為直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本公司之關係為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三：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四：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五：合併財務報表已沖銷。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期 末		
	名稱(註1)	帳列科目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理財產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160,114	-	\$ 245,673	-	\$ -	\$ 405,787	\$ -	-	\$ -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	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深圳市鵬祥泰 投資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294,772	-	-	-	795,800	231,482	564,318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三)
						交易條件		
0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87,008	原物料之價格依以採購成本加價1%-5%計價，半成品之價格係以生產成本加價1%-30%計價，按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4.30
0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80,618	原物料之價格依以採購成本計價，按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3.98
0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1	進貨	47,804	半成品之價格係以生產成本加價1%-30%計價，按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2.36
0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1	進貨	200,643	成品係依採購成本加價1%-2%計價，按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9.91
0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89,573	原物料之價格依以採購成本計價，按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2.30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1,986	採購進貨價加價1%-2%為其售價，按月結並與應付沖抵後90天付款。		1.09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88,026	依該產品之原採購成本加價5%，按月結90天收款。		4.35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6,325	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3.28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3	進貨	170,710	依生產成本加價1%-10%為其採購價，按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90天內付款。		8.43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3	進貨	50,170	原料係依採購成本加價5%計價，月結90天付款。		2.48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3,951	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1.64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8,174	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1.50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62,946	依生產成本加價1%-10%為其採購價，按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90天內付款。		1.62

註一：編號之填寫為母公司填 0；子公司填 1。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 1. 母公司對子公司；2. 子公司對母公司；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心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註三)	香港	進出口貿易業務	\$ 29,980	\$ 30,715	1,000,000	100.00	\$ 69,815	(\$ 5,342)	(\$ 5,342)	註三、五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薩摩亞	各種投資業務	1,085,362	1,081,256	36,202,873	100.00	1,697,146	516,437	516,199	註一、三、五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製造加工及銷售釣魚線等	479,680	291,793	-	100.00	401,685	(37,361)	(37,684)	註三、四、五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	香港	各種投資業務	1,081,914	1,077,724	36,087,873	100.00	1,696,281	-	-	註二、三、五

註一：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含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之損益沖銷數及實現數。

註二：係孫公司，未予列示投資損益。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該公司已於民國106年11月27日董事會決議於越南設立子公司，目前投入 USD 16,000仟元。

註五：合併財務報告已沖銷。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註四)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期損益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損益 (註三)		匯回投資收益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製造加工及銷售釣魚線等	\$ -	1	\$ 151,599	\$ -	(\$ 151,599)	\$ -	\$ -	100%	\$ -	\$ -	\$ -	註六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製造加工及銷售纖維製品	882,102	1	882,102	-	-	882,102	87,014	100%	87,014	956,756	-	註五
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加工及銷售纖維製品	29,980	1	-	29,980	-	29,980	(2,994)	100%	(2,994)	27,443	-	註五、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 自台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投資 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 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 資限額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912,082	\$ 912,082	\$ - (註二)

註一：透過香港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依經濟部民國107年3月30日經審字第10720408900號令修正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設算投資限額。

註三：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台幣對美金匯率29.98：1換算。

註五：合併財務報告已沖銷。

註六：本集團於民國108年度出售該子公司100%股權。

註七：係透過100%持股之子公司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轉投資，預計投資金額為美金4,500仟元，於民國108年9月24日完成設立登記，係於民國108年10月28日投入資本金美金1,000仟元。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 有限公司	\$ 3,515	0.17%	\$ -	-	\$ 1,249	0.35%	\$ -	-	\$ -	\$ -	-	\$ -	附註一、 二、三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 有限公司	(346)	0.03%	\$ -	-	(113)	0.05%	\$ -	-	\$ -	\$ -	-	\$ -	附註一、 二、三

註一：上開之進貨價格，對香港雅康寧貿易進貨之成品及半成品分別係以其等之採購成本加價2%、生產成本加價8%及實際成本加價5%。

付款條件採與期末應收款沖抵後，於90天付款，一般供應商則係採月結30-90天票期及付款後發貨。

註二：上開之進貨價格依實際成本加價20%，月結90天。

註三：合併財務報告已沖銷。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094 號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耀億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耀億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耀億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耀億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

耀億公司銷貨收入來源分為外銷收入及內銷收入。其係與個別客戶約定交易條件並於出貨後確認商品之控制權移轉後認列銷貨收入，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而可能造成收入認列未適當記錄於正確期間之情形，特別是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已出貨商品之控制權是否移轉予買方將會影響銷貨收入所歸屬之財務報表期間，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已針對耀億公司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2. 已抽查耀億公司認列收入之佐證文件，執行之程序包含核對訂單及出貨單等相關文件，以評估交易已被記錄於適當之期間。
3.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以評估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4. 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進而評估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耀億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262,795 仟元及新台幣 42,617 仟元。

耀億公司之存貨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受市場競爭激烈及國際尼龍價格之影響，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耀億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銷售價格變化，將其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考量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及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過時陳舊存貨調整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考量存貨備抵評價損失金額對耀億公司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管理階層評估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2. 檢視耀億公司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用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報表、驗證報表之完整性並測試淨變現價值及相關計算之正確性，進而評估耀億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4. 取得用以評估存貨庫齡之報表、驗證報表之完整性、報表邏輯之適當性及庫齡計算之正確性，進而評估耀億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出售子公司股權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對子公司投資之會計政策及出售子公司股權之說明，請分別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及附註六(五)。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處分透過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予深圳市鵬祥泰投資有限公司。該股權交易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新台幣 564,318 仟元之處分股權利益及相關所得稅費用新台幣 62,700 仟元(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因該股權出售為耀億公司本期之重大交易事項，且所認列之利益及費用對本期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出售子公司股權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所敘明之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董事會議事錄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確認上開出售子公司股權係依相關程序執行。
2. 取得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截至股權讓售日前之資產、負債及損益表，據以評估及確認股權讓售日時依據合約條件移轉之資產帳面價值之正確性。
3. 評估該股權交易之會計處理，並取得處分相關合約及協議文件，抽樣驗證與該股權交易有關之憑證，以驗證處分損益計算及認列之正確性。
4. 取得銀行對帳單之往來記錄，確認應收取之處分價款係依合約收款時程收取。
5. 取得耀億公司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申報轉讓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之投資案核准文件，確認該處分交易已完結。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耀億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耀億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耀億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

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耀億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耀億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耀億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耀億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耀億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建業

會計師



楊明經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3 日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7,105	4	\$ 152,192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5,517	-	10,45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47,842	4	205,464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110,301	3	60,644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43,267	1	17,794	1
130X	存貨	五(一)及六(三)	220,178	6	190,716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四)及七(二)	16,881	1	15,80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71,091</u>	<u>19</u>	<u>653,061</u>	<u>23</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168,645	61	1,538,112	5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七(二)及				
		八	556,045	16	603,190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50,104	1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21,913	1	27,30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54,767	1	35,24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40,870	1	41,64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892,344</u>	<u>81</u>	<u>2,245,502</u>	<u>77</u>
1XXX	資產總計		<u>\$ 3,563,435</u>	<u>100</u>	<u>\$ 2,898,563</u>	<u>100</u>

(續次頁)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817,798	23	\$ 545,824	1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	129,786	4	109,809	4	
2150	應付票據		9,886	-	16,793	1	
2170	應付帳款		23,838	1	19,999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3,907	-	80,548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97,489	3	85,49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4,697	-	14,08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46,093	1	-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4,795	-	5,72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5,246	1	10,40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183,535</u>	<u>33</u>	<u>888,677</u>	<u>3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84,000	2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59,130	5	72,401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十五) (十六)	39,062	1	83,890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82,192</u>	<u>8</u>	<u>156,291</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465,727</u>	<u>41</u>	<u>1,044,968</u>	<u>3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562,736	16	562,736	1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734,559	21	734,559	2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137,215	4	122,76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4,570	3	114,570	4	
3350	未分配盈餘		714,053	20	422,195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	(165,425)	(5)	(103,225)	(3)	
3XXX	權益總計		<u>2,097,708</u>	<u>59</u>	<u>1,853,595</u>	<u>6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563,435</u>	<u>100</u>	<u>\$ 2,898,56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昭仁



經理人：王贊景



會計主管：陳伯瑄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二)	\$ 1,030,741	100	\$ 1,187,64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五)及七(二)	(809,164)	(78)	(907,805)	(77)
5900 營業毛利		221,577	22	279,835	23
5910 未實現銷貨損失		1,348	-	685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22,925	22	280,520	2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57,505)	(6)	(56,767)	(5)
6200 管理費用		(118,719)	(11)	(100,950)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695)	(3)	(32,150)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5,919)	(20)	(189,867)	(16)
6900 營業利益		17,006	2	90,653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7,361	2	14,30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4,059)	(1)	22,392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11,850)	(1)	(9,02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473,173	46	64,789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74,625	46	92,467	8
7900 稅前淨利		491,631	48	183,120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99,355)	(10)	(38,566)	(3)
8200 本期淨利		\$ 392,276	38	\$ 144,554	12
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二十七)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941)	-	(\$ 1,68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88	-	69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553)	-	(99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7,750)	(8)	(65,229)	(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5,550	2	11,200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2,200)	(6)	(54,029)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3,753)	(6)	(\$ 55,019)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8,523	32	\$ 89,535	8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6.97		\$ 2.57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6.87		\$ 2.5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昭仁



經理人：王贊景



會計主管：陳伯瑄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處分資產增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u>107 年 度</u>								
107年1月1日餘額	\$ 562,736	\$ 733,562	\$ 997	\$ 120,803	\$ 114,570	\$ 338,633	(\$ 49,196)	\$ 1,822,105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影響數	-	-	-	-	-	(1,771)	-	(1,771)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u>562,736</u>	<u>733,562</u>	<u>997</u>	<u>120,803</u>	<u>114,570</u>	<u>336,862</u>	<u>(49,196)</u>	<u>1,820,334</u>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144,554	-	144,554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 綜合損益 六(二十)	-	-	-	-	-	(990)	(54,029)	(55,0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43,564	(54,029)	89,535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六(十九)	-	-	-	1,957	-	(1,957)	-	-
現金股利	-	-	-	-	-	(56,274)	-	(56,27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62,736</u>	<u>\$ 733,562</u>	<u>\$ 997</u>	<u>\$ 122,760</u>	<u>\$ 114,570</u>	<u>\$ 422,195</u>	<u>(\$ 103,225)</u>	<u>\$ 1,853,595</u>
<u>108 年 度</u>								
108年1月1日餘額	\$ 562,736	\$ 733,562	\$ 997	\$ 122,760	\$ 114,570	\$ 422,195	(\$ 103,225)	\$ 1,853,595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392,276	-	392,276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 綜合損益 六(二十)	-	-	-	-	-	(1,553)	(62,200)	(63,7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90,723	(62,200)	328,523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六(十九)	-	-	-	14,455	-	(14,455)	-	-
現金股利	-	-	-	-	-	(84,410)	-	(84,41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62,736</u>	<u>\$ 733,562</u>	<u>\$ 997</u>	<u>\$ 137,215</u>	<u>\$ 114,570</u>	<u>\$ 714,053</u>	<u>(\$ 165,425)</u>	<u>\$ 2,097,708</u>

註1：民國106年度董監酬勞490仟元及員工酬勞1,453仟元，已於民國106年度損益表扣除。

註2：民國107年度董監酬勞2,262仟元及員工酬勞7,934仟元，已於民國107年度損益表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昭仁



經理人：王贊景



會計主管：陳伯瑄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91,631	\$ 183,12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	六(二) (3,860)	(874)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五) 48,240	48,073
各項攤提	六(八)(二十五) 8,539	12,9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淨損失	-	(55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六(五)	
及合資損益份額	(473,173)	(64,78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	(1,348)	(6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六)(二十三) (1,718)	(403)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11,850	9,023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1,604)	(3,0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4,933	(4,61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825	(25,979)
存貨	六(三) (29,462)	(17,19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25,473)	(17,794)
其他流動資產	六(四) (1,080)	12,0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6,907)	(1,69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七(二) (62,802)	(57,72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六(十二)及七 (二) 11,894	4,422
其他流動負債	(86)	7,61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六(十六) (965)	(9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9,566)	80,897
支付之所得稅	(25,592)	(12,975)
收取之利息	1,604	3,050
支付之利息	(11,873)	(9,0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5,427)	61,889

(續次頁)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 233,762)	(\$ 295,02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82,701)	(44,3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388	20,667
無形資產增加數	六(八) (3,147)	(6,17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數	(7,291)	(23,8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5,513)	(348,7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變動數	六(二十九) 271,974	86,82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二十九) 20,000	30,000
長期借款新增數	六(二十九) 120,000	-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12,000)	-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數	1,396	1,341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1,107)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84,410)	(56,27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5,853	61,8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5,087)	(225,0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2,192	377,2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7,105	\$ 152,19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昭仁



經理人：王贊景



會計主管：陳伯瑄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62 年 11 月設立於中華民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釣魚線、割草線、尼龍線、工業用線、羽毛球拍線、網球拍線及各種寬緊帶之製造加工、買賣與外銷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 50,104 仟元，並調增租賃負債 47,200 仟元。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此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3,677 仟元。
 - (4)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 4%。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金額相同。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3 年 ~ 45 年
機 器 設 備	1 年 ~ 20 年
營 業 器 具	1 年 ~ 20 年
其 他	3 年 ~ 10 年

(十二)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及專利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權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標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商標權及專利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24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2 年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

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釣魚線、割草線、尼龍線、工業用線、羽毛球拍線、網球拍線、內衣服飾及各種寬緊帶之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存貨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受市場競爭激烈及國際尼龍價格之影響，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20,178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96	\$ 34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6,629	120,766
定期存款	29,980	31,081
合計	<u>\$ 127,105</u>	<u>\$ 152,192</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5,517	\$ 10,450
應收帳款	\$ 148,039	\$ 209,521
減：備抵損失	(197)	(4,057)
	<u>\$ 147,842</u>	<u>\$ 205,464</u>

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u>
未逾期	\$ 5,517	\$ 143,571	\$ 10,450	\$ 201,378
30天內	-	3,508	-	4,189
31-90天	-	960	-	13
91-180天	-	-	-	3,941
	<u>\$ 5,517</u>	<u>\$ 148,039</u>	<u>\$ 10,450</u>	<u>\$ 209,52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153,556 仟元、219,971 仟元及 181,274 仟元。

3.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82,259	(\$ 18,266)	\$ 63,993
在製品	97,281	(9,883)	87,398
製成品	78,171	(14,468)	63,703
商品	313	-	313
在途存貨	4,771	-	4,771
合計	<u>\$ 262,795</u>	<u>(\$ 42,617)</u>	<u>\$ 220,178</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2,831	(\$ 16,806)	\$ 76,025
在製品	67,427	(11,281)	56,146
製成品	66,479	(14,676)	51,803
商品	1,572	-	1,572
在途存貨	5,170	-	5,170
合計	<u>\$ 233,479</u>	<u>(\$ 42,763)</u>	<u>\$ 190,716</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57,778	\$ 858,070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7,875	41,997
報廢損失	13,714	9,956
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46)	(1,441)
存貨盤虧	695	198
出售下腳收入	(752)	(975)
	<u>\$ 809,164</u>	<u>\$ 907,805</u>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因出售及報廢部分已提列呆滯及跌價損失之存貨，而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四) 其他流動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付貨款	\$ 6,612	\$ 9,715
預付款項	7,444	3,806
其他	2,825	2,280
合計	<u>\$ 16,881</u>	<u>\$ 15,801</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 1,697,146	\$ 1,202,670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401,685	259,012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69,814	76,430
	<u>\$ 2,168,645</u>	<u>\$ 1,538,112</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而得，有關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 516,199	\$ 67,991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37,684)	(1,998)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5,342)	(1,204)
	<u>\$ 473,173</u>	<u>\$ 64,789</u>

3.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處分透過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予深圳市鵬祥泰投資有限公司。該股權交易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新台幣 564,318 仟元之處分股權利益及相關所得稅費用新台幣 62,700 仟元。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十)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轉投資於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嘉興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公司名稱暫定)，並取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後因客觀條件變化故改赴長興設廠，公司名稱正式定為「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亦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完成投資大陸地區事業公司名稱變更。本公司係透過 100% 持股之子公司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轉投資，預計投資金額為美金 4,500 仟元，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4 日完成設立登記，已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28 日投入資本金美金 1,000 仟元。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無此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民國 97 年 10 月與經濟部簽訂土地租賃契約，租賃總價款為 84,036 仟元，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97 年 10 月 16 日至民國 117 年 10 月 15 日。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本公司於契約到期時可以明顯較低之優惠承購價格買入該土地，租金給付每年不調增，而租金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度</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50,104	\$ -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18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5,314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96
	<u>\$ 7,899</u>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1,107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租賃負債為 46,093 仟元。

(八) 無形資產

	<u>108年度</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餘額</u>
成本				
商標權	\$ 1,439	\$ 138	(\$ 84)	\$ 1,493
專利權	21,888	568	(232)	22,224
電腦軟體	26,982	2,441	(1,334)	28,089
合計	<u>\$ 50,309</u>	<u>\$ 3,147</u>	<u>(\$ 1,650)</u>	<u>\$ 51,806</u>
累計攤銷				
商標權	\$ 581	\$ 159	(\$ 84)	\$ 656
專利權	11,633	2,534	(232)	13,935
電腦軟體	10,790	5,846	(1,334)	15,302
合計	<u>\$ 23,004</u>	<u>\$ 8,539</u>	<u>(\$ 1,650)</u>	<u>\$ 29,893</u>
總計	<u>\$ 27,305</u>			<u>\$ 21,913</u>

	107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商標權	\$ 1,297	\$ 149	(\$ 7)	\$ 1,439
專利權	22,042	89	(243)	21,888
電腦軟體	27,845	5,941	(6,804)	26,982
合計	<u>\$ 51,184</u>	<u>\$ 6,179</u>	<u>(\$ 7,054)</u>	<u>\$ 50,309</u>
累計攤銷				
商標權	\$ 441	\$ 147	(\$ 7)	\$ 581
專利權	9,338	2,538	(243)	11,633
電腦軟體	7,314	10,280	(6,804)	10,790
合計	<u>\$ 17,093</u>	<u>\$ 12,965</u>	<u>(\$ 7,054)</u>	<u>\$ 23,004</u>
總計	<u>\$ 34,091</u>			<u>\$ 27,305</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成本	\$ 3,167	\$ 4,940
管理費用	5,372	8,025
	<u>\$ 8,539</u>	<u>\$ 12,965</u>

無形資產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無此情形。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22,078	\$ 23,621
存出保證金	1,344	602
質押資產	2,623	2,59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825	14,825
	<u>\$ 40,870</u>	<u>\$ 41,647</u>

本公司取得位於彰化縣和美鎮福澤地號#1342、#1343、#1344(因地政單位重新劃分土地區域，故原地號為和美鎮月眉段地號#1342、#1343及#1344變更為和美鎮福澤地號#1342、#1343及#1344)及和北段#1188之土地帳面價值共計14,825仟元，該土地毗鄰工業區，因係屬農地無法過戶給本公司，暫以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保有該土地所有權狀正本，並與名義所有人訂有信託契約，雙方約定於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前，名義持有人不得將該標的物之所有權移轉予第三人或設定任何抵押。

(十)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8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91,798	1.22%~1.30%	土地、房屋及建築、定存單
信用借款	<u>526,000</u>	1.08%~1.31%	
	<u>\$ 817,798</u>		
<u>借款性質</u>	<u>107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34,824	1.20%~1.28%	土地、房屋及建築、定存單
信用借款	<u>311,000</u>	1.07%~1.30%	
	<u>\$ 545,824</u>		

於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9,691 仟元及 9,023 仟元。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短期票券	\$ 130,000	\$ 11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214</u>)	(<u>191</u>)
	<u>\$ 129,786</u>	<u>\$ 109,809</u>
利率	<u>1.14%~1.20%</u>	<u>1.14%~1.19%</u>

上述應付短期票券係由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證發行。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59,963	\$ 35,135
應付佣金	2,179	2,988
應付保險費	5,547	5,112
應付設備款	18,226	18,126
其他應付款-其他	<u>11,574</u>	<u>24,134</u>
	<u>\$ 97,489</u>	<u>\$ 85,495</u>

(以下空白)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108.6.12~113.6.12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 108,000
	按月付息並平均攤還本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4,000)
			\$ 84,000
利率區間：			1.40%

(十四)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租賃款	\$ -	\$ 47,2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7,835	35,773
存入保證金	1,227	917
合計	\$ 39,062	\$ 83,890

自民國 108 年起，應付租賃款轉列至租賃負債-流動。

(十五) 應付租賃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與經濟部簽訂土地租賃契約，租賃總價款為 84,036 仟元，租賃期間為民國 97 年 10 月 16 日至民國 117 年 10 月 15 日。依據租賃契約之條款，本公司於契約到期時可以明顯較低之優惠承購價格買入該土地，租金給付每年不調增，而租金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民國 107 年度認列 347 仟元之或有租金為當期損益。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非流動			
1年~5年	\$ 18,123	(\$ 8,416)	\$ 9,707
5年以上	44,716	(7,223)	37,493
	\$ 62,839	(\$ 15,639)	\$ 47,200

(十六)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

總額 2.21%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5,112	\$ 43,41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277)	(7,63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7,835</u>	<u>\$ 35,773</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8年度			
1月1日餘額	\$ 43,410	(\$ 7,637)	\$ 35,773
當期服務成本	539	-	539
利息費用(收入)	660	(113)	547
	<u>44,609</u>	<u>(7,750)</u>	<u>36,85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71)	(27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86	-	1,186
經驗調整	1,026	-	1,026
	<u>2,212</u>	<u>(271)</u>	<u>1,941</u>
提撥退休基金	-	(965)	(965)
支付退休金	(1,709)	1,709	-
12月31日餘額	<u>\$ 45,112</u>	<u>(\$ 7,277)</u>	<u>\$ 37,835</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7年度			
1月1日餘額	\$ 42,567	(\$ 8,652)	\$ 33,915
當期服務成本	577	-	577
利息費用(收入)	705	(136)	569
	<u>43,849</u>	<u>(8,788)</u>	<u>35,06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度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	(\$ 204)	(\$ 20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96	-	796
經驗調整	1,089	-	1,089
	<u>1,885</u>	<u>(204)</u>	<u>1,681</u>
提撥退休基金	-	(969)	(969)
支付退休金	<u>(2,324)</u>	<u>2,324</u>	<u>-</u>
12月31日餘額	<u>\$ 43,410</u>	<u>(\$ 7,637)</u>	<u>\$ 35,773</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u>1.30%</u>	<u>1.5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1.00%</u>	<u>1.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採用年金保險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	減少1%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	<u>(\$ 1,186)</u>	<u>\$ 1,240</u>	<u>\$ 5,284</u>	<u>(\$ 4,503)</u>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	<u>(\$ 1,314)</u>	<u>\$ 1,379</u>	<u>\$ 5,929</u>	<u>(\$ 4,986)</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954 仟元。
 (7)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6.9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9,882
1-2年		1,719
2-5年		16,209
5年以上		11,163
	\$	<u>48,973</u>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116 仟元及 8,231 仟元。

(十七)股本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80,000 仟元，分為 68,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562,736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實際流通在外股數為 56,274 仟股。

(十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九)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故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 114,570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072		\$ 14,455	
特別盈餘公積	50,855		-	
現金股利	84,410	\$ 1.50	84,410	\$ 1.50
合計	<u>\$ 174,337</u>		<u>\$ 98,865</u>	

6. 前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止，尚待經股東會決議。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月1日	(\$	103,225)	(\$	49,196)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77,750)	(65,229)
- 集團之稅額		15,550		11,200
12月31日	(\$	<u>165,425)</u>	(\$	<u>103,225)</u>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030,741		\$ 1,187,640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亞洲地區	歐洲地區	美洲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108年度					
部門收入	\$ 568,151	\$ 186,502	\$ 210,173	\$ 65,915	\$ 1,030,741
內部部門					
交易之收入	(189,062)	-	-	-	(189,062)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u>\$ 379,089</u>	<u>\$ 186,502</u>	<u>\$ 210,173</u>	<u>\$ 65,915</u>	<u>\$ 841,679</u>
	亞洲地區	歐洲地區	美洲地區	其他地區	合計
107年度					
部門收入	\$ 623,412	\$ 196,421	\$ 304,976	\$ 62,831	\$ 1,187,640
內部部門					
交易之收入	(219,962)	-	-	-	(219,962)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u>\$ 403,450</u>	<u>\$ 196,421</u>	<u>\$ 304,976</u>	<u>\$ 62,831</u>	<u>\$ 967,678</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無此情事。

(二十二)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604	\$ 3,050
壞帳轉回利益	3,860	874
其他什項收入	11,897	10,385
合計	<u>\$ 17,361</u>	<u>\$ 14,309</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5,777)	\$ 24,0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718	403
處分金融資產／負債損失	-	(826)
什項支出	-	(1,239)
合計	<u>(\$ 4,059)</u>	<u>\$ 22,392</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8,799	\$ 6,037
融資租賃/應付租賃款	2,189	2,212
應付短期票券	862	774
財務成本	<u>\$ 11,850</u>	<u>\$ 9,023</u>

(二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47,467	\$ 211,7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48,240	48,07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8,539	12,965
	<u>\$ 304,246</u>	<u>\$ 272,794</u>

(二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07,641	\$ 98,020	\$ 205,661
勞健保費用	11,452	8,290	19,742
退休金費用	5,256	4,946	10,202
董事酬金	-	5,132	5,132
其他用人費用	4,030	2,700	6,730
	<u>\$ 128,379</u>	<u>\$ 119,088</u>	<u>\$ 247,467</u>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3,910	\$ 82,932	\$ 176,842
勞健保費用	9,806	7,023	16,829
退休金費用	4,667	4,709	9,376
董事酬金	-	2,262	2,262
其他用人費用	3,543	2,904	6,447
	<u>\$ 111,926</u>	<u>\$ 99,830</u>	<u>\$ 211,756</u>

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356 人及 343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均為 4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508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481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23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10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5.61%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2%。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情形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 24,107	\$ 7,934
董監酬勞	3,757	2,262
	<u>\$ 27,864</u>	<u>\$ 10,196</u>

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係依截至該年度尚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淨利，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採現金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以下空白)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2,562	\$ 20,39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1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43	488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3,586</u>	<u>20,88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5,769	17,686
所得稅費用	<u>\$ 99,355</u>	<u>\$ 38,56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		
精算(利益)損失	\$ 388	\$ 336
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5,550	10,424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131
	<u>\$ 15,938</u>	<u>\$ 11,891</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		
所得稅	\$ 98,326	\$ 36,624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		
影響數	5	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1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43	488
稅法修正影響數	-	1,449
所得稅費用	<u>\$ 99,355</u>	<u>\$ 38,566</u>

(以下空白)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綜合淨利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8,553	(\$ 29)	\$ -	\$ 8,524	
退休金費用尚未提撥數	5,624	24	-	5,648	
退休金再衡量數	2,696	-	388	3,084	
備抵呆帳超限	888	-	-	888	
累積未休假獎金	1,131	7	-	1,13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1	1,338	-	1,479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 調整數	18,215	-	15,550	33,76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11	(111)	-	-	
其他	510	(269)	-	241	
小計	<u>\$ 37,869</u>	<u>\$ 960</u>	<u>\$ 15,938</u>	<u>\$ 54,7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提撥數	(\$ 29,544)	\$ -	\$ -	(\$ 29,54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2,857)	(86,729)	-	(129,586)	
小計	<u>(\$ 72,401)</u>	<u>(\$ 86,729)</u>	<u>\$ -</u>	<u>(\$ 159,130)</u>	
合計		<u>(\$ 85,769)</u>	<u>\$ 15,938</u>		
	107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綜合淨利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7,515	\$ 1,038	\$ -	\$ 8,553	
退休金費用尚未提撥數	4,751	873	-	5,624	
退休金再衡量數	2,005	-	691	2,696	
備抵呆帳超限	522	366	-	888	
累積未休假獎金	959	172	-	1,131	
未實現兌換損失	3,303	(3,162)	-	141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 調整數	4,394	-	11,200	15,59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111	-	111	
其他	550	(40)	-	510	
小計	<u>\$ 23,999</u>	<u>(\$ 642)</u>	<u>\$ 11,891</u>	<u>\$ 35,248</u>	

	107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提撥數	(\$ 29,544)	\$ -	\$ -	(\$ 29,54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5,415)	(17,442)	-	(42,857)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398)	398	-	-
小計	(\$ 55,357)	(\$ 17,044)	\$ -	(\$ 72,401)
合計		(\$ 17,686)	\$ 11,891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5.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八)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92,276	56,274	\$ 6.9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392,276	56,27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79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92,276	57,071	\$ 6.87

(以下空白)

	107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44,554	56,274	\$ 2.57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44,554	56,27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28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4,554	56,563	\$ 2.56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2,801	\$ 59,30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8,126	50,40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8,226)	(65,326)
本期支付現金	\$ 82,701	\$ 44,391

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545,824	\$ 109,809	\$ 47,200	\$ -	\$ 702,83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71,974	20,000	(1,107)	108,000	398,86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23)	-	(24,000)	(24,023)
108年12月31日	\$ 817,798	\$ 129,786	\$ 46,093	\$ 84,000	\$ 1,077,677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459,000	\$ 79,870	\$ -	\$ -	\$ 538,87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86,824	30,000	-	-	116,76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61)	-	-	(61)
107年12月31日	\$ 545,824	\$ 109,809	\$ -	\$ -	\$ 655,633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日商豐田通商株式會社(豐田通商)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香港雅康寧貿易)	本公司之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耀億越南)	本公司之子公司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Golden Crown)	本公司之子公司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香港耀億)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東莞雅康寧)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長興雅康寧)	本公司之子公司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耀輝)(註)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原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耀輝於民國 108 年第三季出售予深圳市鵬祥泰投資有限公司，因尚有部分搬遷作業未完成。僅其負責人尚為本公司之管理階層，預計於民國 109 年第二季完成相關作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 商品銷售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177,588	\$ 13,811
其他關係人	15,491	195,199
合計	\$ 193,079	\$ 209,010

有關銷貨交易條件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A	以採購成本加價1~2%	以採購成本加價1~2%
子公司-B	以採購成本加價1~5%	以採購成本加價1~5%
子公司-C	以實際成本加價20%	以實際成本加價20%
其他關係人/子公司	以生產成本加價1~30%	以生產成本加價1~30%

有關收款條件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月結30~90天	月結30~90天
其他關係人/子公司	應收付互抵，月結90天	應收付互抵，月結90天

(2) 管理服務收入 (表列營業收入項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勞務銷售：		
子公司	\$ 11,474	\$ 10,951

本公司因提供管理及生產技術諮詢服務，依當期發生上述諮詢服務之相關費用加計 5%收取服務收入。收款條件採月結後 90~120 天收款。

2. 進貨

	108年度	107年度
香港雅康寧	\$ 200,643	\$ 289,126
其他關係人	14,802	-
子公司	54,309	55,040
主要管理階層	1,827	2,299
合計	<u>\$ 271,581</u>	<u>\$ 346,465</u>

有關進貨交易條件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A	以採購成本加價2%	以採購成本加價2%
其他關係人	以生產成本加價8%	以生產成本加價8%
子公司-B、C	以實際成本加價20%	以實際成本加價20%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同一般供應商計價	同一般供應商計價

子公司之付款條件採與期末應收帳款沖抵後，於 90 天付款；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之付款條件採 L/C/50 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則為 30 天~90 天及付款後發貨。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95,723	\$ 60,644
其他關係人	14,578	-
合計	<u>\$ 110,301</u>	<u>\$ 60,644</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原物料、半成品交易。

4. 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u>\$ 43,267</u>	<u>\$ 17,794</u>

其他應收款主要來自出售設備交易。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u>\$ 13,907</u>	<u>\$ 80,548</u>

6. 預付貨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付貨款：		
主要管理階層	\$ <u> </u> -	\$ <u> </u> 1,836

7. 財產交易

處分財產交易價款及處分(損)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出售價款</u>	<u>處分(損)益</u>	<u>出售價款</u>	<u>處分(損)益</u>
出售設備：				
子公司	\$ <u> 37,074</u>	\$ <u> 126</u>	\$ <u> 20,491</u>	\$ <u> 241</u>

8.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保 證 額 度</u>	<u>已使用 金 額</u>	<u>保 證 額 度</u>	<u>已使用 金 額</u>
子公司	\$ <u> 250,990</u>	\$ <u> 44,921</u>	\$ <u> 190,200</u>	\$ <u> 30,576</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3,668	\$ 24,557
退職後福利	758	760
總計	\$ <u> 34,426</u>	\$ <u> 25,31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土地	\$ 178,216	\$ 178,216	長、短期借款 、背書保證
房屋及建築	121,461	126,749	長、短期借款 、背書保證
定存單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623	2,599	土地租賃擔保
	\$ <u> 302,300</u>	\$ <u> 307,56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處分透過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予深圳市鵬祥泰投資有限公司，相關事宜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2.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美金 60 仟元及美金 59 仟元。
3.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392	\$ 43,968

4.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0 月與經濟部簽訂土地租賃契約，租賃總價款為 84,036 仟元，租賃期間為民國 97 年 10 月 16 日至 117 年 10 月 15 日，該資本租賃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七)及六(十五)。
5. 本公司為降低原料採購成本，於民國 106 年 5 月 1 日與主要原料供應商 B 公司簽訂最低採購量合約，合約明訂本公司於每年度須達一定之最低採購量，付款條件為 B 公司出貨前電匯完畢或使用即期信用狀付款。經評估，本公司於合約到期前，履行合約所載明之義務應無疑慮。
6. 台灣華歌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歌爾公司)就本公司 103 年 4 至 6 月間交貨且驗收合格之內衣罩杯產品應付貨款計新台幣 3,735 仟元未按時支付，並於 103 年 11 月 7 日以產品瑕疵為由，向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民事庭對本公司提起民事損害賠償訴訟，請求本公司給付其損失金額 46,057 仟元。本公司亦對華歌爾公司提出反訴，請求給付前揭貨款及利息。經桃園地方法院審理，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2 日第一審判決駁回華歌爾公司之本訴，並判決華歌爾公司應給付本公司新台幣 3,735 仟元及利息，並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5 日由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民事庭出具之判決確定證明書予以確定結案。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8 月依規定沖轉華歌爾所欠貸款及認列預期信用損失迴轉利益 3,735 仟元。

十、重大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請詳附註六(十九)5。
2.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處分原透過第三地 100% 投資事業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及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大陸地區投資事業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已於 108 年 4 月 26 日完成股權移轉變更登記，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並於 108 年 9 月 4 日收到處分股款，其中原始投資股款美金 4,884,425 元，由第三地投資事業辦理減資，並於 109 年 2 月 20 日匯回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成立迄今近四十五年，所生產之漁線、網球拍線、工業用線等長纖線材於全球市場已佔一定比率，屬穩定成長之產品，惟短纖部分產品仍處於快速成長階段，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集團內各事業群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7,105	\$ 152,192
應收票據	5,517	10,4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58,143	266,10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3,267	17,794
存出保證金	1,344	604
其他金融資產	2,623	2,599
	<u>\$ 437,999</u>	<u>\$ 449,747</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17,798	\$ 545,824
應付短期票券	129,786	109,809
應付票據	9,886	16,79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7,745	100,547
其他應付款	97,489	85,495
退款負債-非流動	4,795	5,72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8,000	-
租賃負債	46,093	-
	<u>\$ 1,251,592</u>	<u>\$ 864,188</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本公司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 B.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以買入匯率交換合約與舉借外幣負債為主要規避匯率風險之工具。
- C. 本公司以匯率交換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請詳附註六(十二)。
-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以下空白)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人民幣/港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527	29.98	\$ 195,679	1%	\$ 1,957	\$ -
歐元：新台幣	504	33.59	16,929	1%	169	-
日幣：新台幣	36,665	0.2760	10,120	1%	101	-
人民幣：新台幣	80	4.29	343	1%	3	-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56,683	29.98	\$ 1,699,356	1%	\$ -	\$ 16,994
港幣：新台幣	18,138	3.85	69,831	1%	-	698
越盾：新台幣	335,769,148	0.0012	402,923	1%	-	4,02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99	29.98	\$ 14,960	1%	(\$ 150)	\$ -
歐元：新台幣	54	33.59	1,814	1%	(18)	-
日幣：新台幣	29,411	0.2760	8,117	1%	(81)	-
					<u>\$ 1,981</u>	<u>\$ 21,721</u>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人 民幣/港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661	30.72	\$ 235,308	1%	\$ 2,353	\$ -
歐元：新台幣	746	35.20	26,259	1%	263	-
日幣：新台幣	64,486	0.28	17,940	1%	179	-
人民幣：新台幣	221	4.47	989	1%	10	-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39,294	30.72	\$ 1,207,112	1%	\$ -	\$ 12,071
港幣：新台幣	19,493	3.92	76,413	1%	-	764
越盾：新台幣	215,843,233	0.0012	259,012	1%	-	2,59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9	30.72	\$ 11,027	1%	(\$ 110)	\$ -
歐元：新台幣	59	35.20	2,077	1%	(21)	-
日幣：新台幣	20,216	0.28	5,624	1%	(56)	-
					<u>\$ 2,618</u>	<u>\$ 15,425</u>

- E.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5,777 仟元及利益 24,054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B. 當利率上升或下跌 0.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度及民國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680 仟元及 446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本公司定期依外部信用機構評等，檢視存款信用，經評估該銀行信用評等良好，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信用風險管理及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雙週會議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上述評估依據時，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以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先就個別應收款項有客觀證據顯示無法收回者，評估並提列減損損失，其餘應收款項則係以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建立之損失率，並做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全數收回以前年度個別評估減損損失款項並認列迴轉利益 3,735 仟元，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別評估減損之應收款項累計備抵損失金額為 3,735 仟元，其餘應收款項本公司納入過去壞帳發生機率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30天</u>	<u>逾期60天</u>	<u>逾期90~180天</u>	<u>逾期180天</u>	<u>合計</u>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6%	1.14%	7.60%	0.00%	0.00%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帳面價值總額	\$ 143,571	\$ 3,508	\$ 960	\$ -	\$ -	\$ 148,039
備抵損失	\$ 84	\$ 40	\$ 73	\$ -	\$ -	\$ 197

	<u>未逾期</u>	<u>逾期30天</u>	<u>逾期60天</u>	<u>逾期90~180天</u>	<u>逾期180天</u>	<u>合計</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6%	1.26%	7.69%	69.90%	0.00%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帳面價值總額	\$ 201,378	\$ 4,189	\$ 13	\$ 206	\$ -	\$ 205,786
備抵損失	\$ 124	\$ 53	\$ 1	\$ 144	\$ -	\$ 322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應收帳款-備抵損失</u>	<u>應收帳款-備抵損失</u>
1月1日_IAS 39	\$ 4,057	\$ 4,255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676
1月1日_IFRS 9	\$ 4,057	\$ 4,931
減損損失迴轉	(125)	(874)
本期沖銷數	(3,735)	-
12月31日	<u>\$ 197</u>	<u>\$ 4,057</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182,452</u>	<u>\$ 309,424</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3個月 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36,597	\$290,000	\$ -	\$ -	\$ -	\$ 826,597
應付短期票券	130,648	-	-	-	-	130,648
應付票據	9,462	424	-	-	-	9,886
應付帳款	23,838	-	-	-	-	23,83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907	-	-	-	-	13,907
其他應付款	76,476	21,013	-	-	-	97,489
長期借款	6,362	18,979	49,673	36,372	-	111,386
租賃負債	3,295	42,798	-	-	-	46,09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3個月 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550,632	\$ -	\$ -	\$ -	\$ -	\$ 550,632
應付短期票券	110,826	-	-	-	-	110,826
應付票據	16,350	443	-	-	-	16,793
應付帳款	19,999	-	-	-	-	19,999
應付帳款-關係人	80,548	-	-	-	-	80,548
其他應付款	68,979	16,516	-	-	-	85,495
其他金融負債	918	-	-	-	-	918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為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二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倒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均屬之。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2.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及其基礎，對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進行分類，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均無此情形。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2)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一)(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一)(3)	備註
							金額	利率區間					名稱	價值	額(註一)	額(2)		
1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	是	\$ 137,250	\$ 134,910	\$ -	0%	2	\$ 92,938	營業週轉	\$ -	無	\$ -	\$ 419,542	\$ 839,083	(註三)	

註一：(1)本公司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個別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本公司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均為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金額不受貸與企業淨值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註二：(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三：合併財務報表已沖銷。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四)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雅康寧(香港)貿易 有限公司	註一	\$ 839,083	\$ 123,590	\$ 122,690	\$ 44,921	\$ -	5.85	\$1,048,854	Y	N	N	(註五)
0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 品有限公司	註二	839,083	67,500	67,500	-	-	3.22	1,048,854	Y	N	Y	(註五)
0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	耀德(越南)責任有 限公司	註一	839,083	60,800	60,800	-	-	2.90	1,048,854	Y	N	N	(註五)

註一：背書保證對象本公司之關係為直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本公司之關係為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三：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四：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五：合併財務報表已沖銷。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期 末		
	名稱(註1)	帳列科目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理財產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160,114	-	\$ 245,673	-	\$ -	\$ 405,787	\$ -	-	\$ -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	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深圳市鵬祥泰 投資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294,772	-	-	-	795,800	231,482	564,318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三)
						交易條件		
0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87,008	原物料之價格依以採購成本加價1%-5%計價，半成品之價格係以生產成本加價1%-30%計價，按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4.30
0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80,618	原物料之價格依以採購成本計價，按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3.98
0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1	進貨	47,804	半成品之價格係以生產成本加價1%-30%計價，按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2.36
0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1	進貨	200,643	成品係依採購成本加價1%-2%計價，按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9.91
0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89,573	原物料之價格依以採購成本計價，按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2.30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1,986	採購進貨價加價1%-2%為其售價，按月結並與應付沖抵後90天付款。		1.09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88,026	依該產品之原採購成本加價5%，按月結90天收款。		4.35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6,325	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3.28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3	進貨	170,710	依生產成本加價1%-10%為其採購價，按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90天內付款。		8.43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3	進貨	50,170	原料係依採購成本加價5%計價，月結90天付款。		2.48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3,951	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1.64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58,174	月結並與應付帳款沖抵後90天內收款。		1.50
1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62,946	依生產成本加價1%-10%為其採購價，按月結並與應收帳款沖抵後90天內付款。		1.62

註一：編號之填寫為母公司填 0；子公司填 1。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 1. 母公司對子公司；2. 子公司對母公司；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心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註三)	香港	進出口貿易業務	\$ 29,980	\$ 30,715	1,000,000	100.00	\$ 69,815	(\$ 5,342)	(\$ 5,342)	註三、五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薩摩亞	各種投資業務	1,085,362	1,081,256	36,202,873	100.00	1,697,146	516,437	516,199	註一、三、五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製造加工及銷售釣魚線等	479,680	291,793	-	100.00	401,685	(37,361)	(37,684)	註三、四、五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	香港	各種投資業務	1,081,914	1,077,724	36,087,873	100.00	1,696,281	-	-	註二、三、五

註一：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含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之損益沖銷數及實現數。

註二：係孫公司，未予列示投資損益。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該公司已於民國106年11月27日董事會決議於越南設立子公司，目前投入 USD 16,000仟元。

註五：合併財務報告已沖銷。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註四)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期損益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損益 (註三)		匯回投資收益	
耀輝呢龍線(深圳)有限公司	製造加工及銷售釣魚線等	\$ -	1	\$ 151,599	\$ -	(\$ 151,599)	\$ -	\$ -	100%	\$ -	\$ -	\$ -	註六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製造加工及銷售纖維製品	882,102	1	882,102	-	-	882,102	87,014	100%	87,014	956,756	-	註五
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加工及銷售纖維製品	29,980	1	-	29,980	-	29,980	(2,994)	100%	(2,994)	27,443	-	註五、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 自台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投資 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 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 資限額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912,082	\$ 912,082	\$ - (註二)

註一：透過香港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依經濟部民國107年3月30日經審字第10720408900號令修正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設算投資限額。

註三：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台幣對美金匯率29.98：1換算。

註五：合併財務報告已沖銷。

註六：本集團於民國108年度出售該子公司100%股權。

註七：係透過100%持股之子公司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轉投資，預計投資金額為美金4,500仟元，於民國108年9月24日完成設立登記，係於民國108年10月28日投入資本金美金1,000仟元。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 有限公司	\$ 3,515	0.17%	\$ -	-	\$ 1,249	0.35%	\$ -	-	\$ -	\$ -	-	\$ -	附註一、 二、三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 有限公司	(346)	0.03%	\$ -	-	(113)	0.05%	\$ -	-	\$ -	\$ -	-	\$ -	附註一、 二、三

註一：上開之進貨價格，對香港雅康寧貿易進貨之成品及半成品分別係以其等之採購成本加價2%、生產成本加價8%及實際成本加價5%。

付款條件採與期末應收款沖抵後，於90天付款，一般供應商則係採月結30-90天票期及付款後發貨。

註二：上開之進貨價格依實際成本加價20%，月結90天。

註三：合併財務報告已沖銷。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996,125	1,756,246	239,879	13.66
基金及投資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7,339	1,361,080	116,259	8.54
無形資產		23,059	27,401	(4,342)	(15.85)
其他資產		400,302	306,511	93,791	30.60
資產總額		3,896,825	3,451,238	445,587	12.91
流動負債		1,499,032	1,441,351	57,681	4.00
非流動負債		300,085	156,292	143,793	92.00
負債總額		1,799,117	1,597,643	201,474	12.61
股本		562,736	562,736	0	0.00
資本公積		734,559	734,559	0	0.00
保留盈餘		965,838	659,525	306,313	46.44
其他權益		(165,425)	(103,225)	(62,200)	60.26
股東權益總額		2,097,708	1,853,595	244,113	13.17
<p>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8年度因耀億越南廠承租土地轉列土地使用權，以及採購所需之機器設備，致土地使用權及預付設備款等其他資產科目餘額較107年度增加。 2. 108年度新增一筆新台幣1.2億元中期借款，另因認列股權處分利益故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致非流動負債科目餘額較107年度增加。 3. 108年度認列股權處分利益，致保留盈餘科目餘額較107年度增加。 4.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匯率變動，致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 0 8 年 度	1 0 7 年 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
營業收入	2,024,650	2,014,009	10,641	0.53
營業成本	(1,556,898)	(1,474,397)	(82,501)	5.60
營業毛利	467,752	539,612	(71,860)	(13.32)
營業費用	(471,984)	(375,475)	(96,509)	25.70
營業利益	(4,232)	164,137	(168,369)	(102.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7,030	27,948	539,082	1,928.88
稅前淨利	562,798	192,085	370,713	192.99
所得稅費用	(170,522)	(47,531)	(122,991)	258.76
本期淨利	392,276	144,554	247,722	171.37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3,753)	(55,019)	(8,734)	15.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8,523	89,535	238,988	266.9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108年為辦理深圳耀輝股權處分，於股權交割前結算員工資遣費及其他相關費用，致營業費用金額較107年度增加，營業利益亦因此受到影響。				
2. 108年度認列股權處分利益，致營業外收入、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等均較107年度明顯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預期各產品線在未來一年度需求仍將穩定成長，主要係依據總體經濟環境變化、產業動向及公司未來之發展方向，並參酌公司近期營運概況所擬定之營運目標。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公司營運內容無重大改變，故對未來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B	全年來自投資及融資 活動淨現金流量 C	全年匯率變動影 響 D	現金剩餘(不足)數 額 A + B + C + D
297,832	21,565	661,721	(32,136)	948,982

(二)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44	9.6	(85.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7.71	86.22	(33.07%)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6	2.86	(24.4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08年度來自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減少，另支付之所得稅增加，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減少，故現金流量指標較前一年度降低。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 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因 投資及籌資 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948,982	(99,944)	31,590	880,628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經營團隊係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而進行轉投資，就轉投資事業之組織型態、投資目的、設置地點、市場狀況、業務發展、可能合資對象、持股比例、參考價格及財務狀況等項目進行詳細評估，並作成投資案評估建議，以供決策當局作為投資決策之依據。此外，本公司針對已投資之事業亦隨時掌握被投資事業經營狀況，分析投資成效，以利決策當局作為投資後管理之追蹤評估。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108 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雅康寧(香港) 貿易有限公司	(5,342)	透過該公司之三角貿易流量減少，致留存利潤不足。	增加業務量。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516,199	處分深圳耀輝股權，認列處分股權利益。 轉投資之東莞雅康寧有利之產品組合及成本費用控制得宜，致獲利明顯提升。	不適用
耀億(越南) 責任有限公司	(37,684)	尚處開辦建廠期間。	加快建廠投產速度、提升經營績效。

(三)未來一年度投資計畫：

本公司 109 年第一季申請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自境外匯回處分耀輝股權之部分股款美金 5,800 仟元，因該條例首年匯回資金適用 8% 優惠稅率，扣除該項稅額後專戶剩餘美金 5,336 仟元，本公司計畫將該筆資金分別投入興建自行生產用建築物、購置供自行使用之軟硬體設備或技術，該項投資計畫已於 109 年 3 月 13 日取得經濟部核發之投資計畫核准函。

為擴充產能就近服務客戶，本公司 107 年 2 月赴越南設立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廠房營造工程分兩期完工，並於 108 年陸續投產。為支應增建廠房、購置機器設備，以及正式營運投產後購買原料、營業費用等各項開支，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5 月 12 日決議通過對耀億(越南)增資美金 1,000 萬元，增資計畫將於一年內視資金狀況分次執行，增資資金來源將以台灣耀億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

另為深化與客戶合作關係，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美金 450 萬元，赴大陸長興設立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截至目前投資金額已全數到位，預計 109 年 6 月可以開始量產，後續將視經營績效評估是否擴大營運規模。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以投資本業暨相關產業為主，並以公司整體發展方向為主要考量，對每一投資案皆經審慎評估後實行。未來之投資將視產業景氣狀況及營運需求，再決定公司轉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重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重
利息收入	10,138	0.50%	8,590	0.43%
利息費用	11,950	0.59%	9,099	0.45%
兌換(損)益	(13,731)	(0.68%)	26,785	1.33%

1.利率變動

本公司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利息費用支出占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0.59% 及 0.45%，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尚屬有限，且全球利率水準長期處於低檔水準，短期內預期將維持目前利率水準。公司目前現有資金可充分支應營運所需，因此短期內於資金運用上尚屬寬裕，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並不大。

另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採取必要因應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影響。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產品外銷金額佔整體營收之比重約 93%，主要之應收帳款及原物料之採購付款係以美元為主。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匯兌損益淨額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0.68%及 1.33%，因此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仍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為因應匯率變動之風險，除藉由以外幣計價之進銷貨款項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外，並參酌匯率市場相關資訊及未來走勢適時換匯，以減少外幣風險暴露部位，另隨時監控外匯市場變化，再決定是否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來規避外幣波動風險。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尼龍粒及化學纖維，因此原料價格與國際油價之連動性高，當物價上漲時本公司採購成本亦相對提高，且可能對本公司獲利產生不利之影響。為此本公司均與供應廠商維持長期且良好之合作關係，並同時建立不同之供應來源，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造成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操作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並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此外，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係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所訂定的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未來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仍秉持保守穩健原則，以規避實質外匯交易波動風險為主。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研究發展計畫：

研發中心秉持著創新突破的研發理念，持續進行前瞻創新研發工作。今年度的研發工作將朝下列幾個重點方向進行：

長纖線材：環保多功能性材料應用開發

鞋面材料應用開發

釣魚線新產品開發

寵物新產品開發

寢具新產品開發

家居類新產品開發

汽車及運輸類新產品開發

短纖材料：高效功能性保溫材料

高透氣、高性能汽車高鐵內飾填充材料

吸音隔音、收納家居及其他功能應用材料

短纖成品：紡布相關產品應用開發

2. 本公司 109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41,299 仟元，主要支應研發人員及新產品之相關研發支出，未來將視營運規模及產品研發進度調整。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除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並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以符合相關法令規範，因此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所生產之主要產品為網羽球拍線、釣魚線及割草線等產品，就現階段而言，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明顯之影響。且公司持續關注於相關產業之變化與技術之趨勢，於適當時機開發或引進新種技術與商品，以推出符合市場潮流之產品。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專注本業經營，企業形象良好，且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並積極推動各項品質認證，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與地方關係，近年來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台灣與香港、大陸、越南等地之轉投資事業功能定位明確。108年第三季處分深圳耀輝股權後，原深圳耀輝之功能將由耀億越南取代，線材類客戶統一由台灣總公司接單及銷售，視各廠區之產能配置，選擇由台灣或越南廠生產，供貨來源穩定性可有效掌握，並無斷貨之虞。另本公司主要原料可區分為尼龍粒、複絲及包材等，為保障供貨來源之穩定性，包材等皆有二家以上供應商，但尼龍粒及複絲因各家產品均有其獨特配方，故多為向特定供應商採購，惟原物料供應商大都為國內外大廠，在該行業具有良好品質信譽，而且均與本公司往來多年，具有穩定之合作關係，可確保本公司生產原料來源不虞匱乏。針對獨家發售之原料，研發部門採建立替代料源資料庫，並由採購部門為其編製相關供應商資料，以保持原料採購之彈性。綜上說明，本公司應無因進貨集中發生原料短缺或中斷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種類繁多，主要交易對象多數為往來許久之客戶，其中漁具用品事業部之客戶A公司與本公司簽訂之採購合約，A公司銷售之漁線產品全數委由本公司代工，且該集團經營漁具市場已久，行銷通路完整，應無客戶流失之虞。另本公司致力開發新產品，除持續開發符合消費者需求之球線及工業用線新產品外，並在既有生產技術及研發能力之基礎下，延伸產品線至網布、濾網等，使尼龍線之應用範圍更全面化，以積極提升球線產品及工業用線銷售比重，應可持續分散銷貨集中之風險。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情事。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經營團隊均致力於公司之永續發展，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 (十二)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及管理措施

耀億公司訂有資訊技術安全政策，為公司資訊及電腦系統建立與維持一個安全的環境。此外，耀億公司也建立了一套資訊安全政策，具備正式的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管理流程。資訊環境穩定運作的關鍵因素很多，其中資安維護佔有非常大的比例，而安全防護的第一步，就是建立有效的端點防護，而耀億則是建立起最安全防禦第一線關卡，透過安全中心主控台了解各端點病毒碼更新狀態，一方面讓同仁有更安全的作業環境，也能進一步防止重要資料外洩，以保障中心內的資料不受損壞及竊取。

第二線關卡建構 WSUS 弱點偵測更新主機，如有新的弱點更新程式出現時，短時間內就能更新，此在伺服器有建立更新資料庫，自動派送到耀億百台 PC，過程中不會影響使用者日常作業，也不會對網路造成負擔，幾乎不會拖累整體效能運作，就能讓用戶端電腦在最短的時間內獲得最新的防護能力。

第三線關卡建構防火牆，一切從嚴管理，僅容有權限者存取網路，並杜絕未經許可的存取。

此外，耀億公司將編列預算，透過第三方資安檢測技術，針對潛藏的資訊安全弱點進行檢測，提供更完整的應用系統與專業檢測服務，以及建立軟體測試制度與環境之系統。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請參閱第 191~194 頁。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請參閱第 69~129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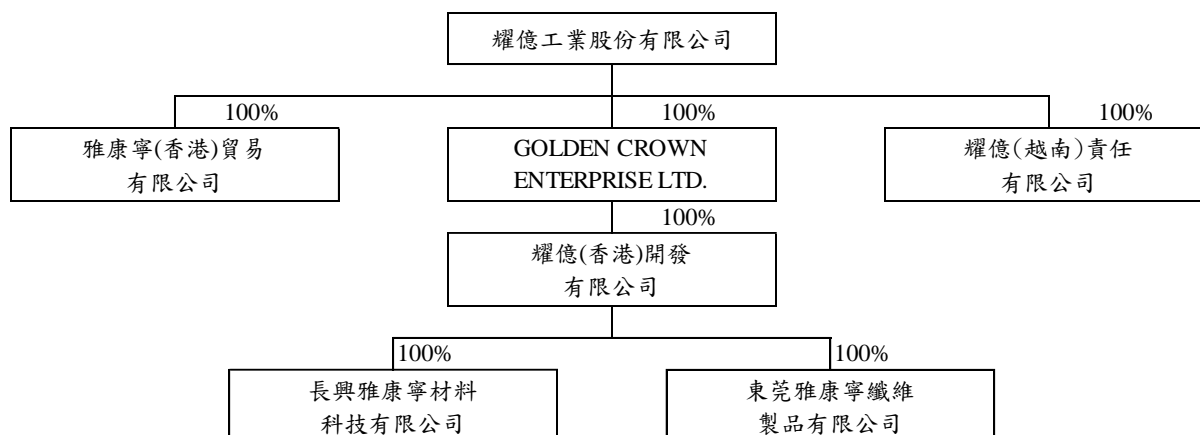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民國一〇八年度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資料日期：108 年 12 月 31 日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8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控制公司：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2.11.23	彰化縣和美鎮彰美路六段334號	新台幣562,736仟元	釣漁線、網球拍線、羽球拍線、工業用線、尼龍線、網椅布、漁網線、割草線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從屬公司：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96.06.28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美金36,203仟元	各項投資業務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95.10.24	Unit 3201-3203 Tower 2, Metroplaza No.223 Hing Fong Road, Kwai Chung, Hong Kong	美金1,000仟元	進出口貿易業務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	95.11.03	Rm 2401, 24/F, 101 King's Road, Fortress Hill, Hong Kong	美金36,088仟元	各項投資業務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96.04.12	東莞市橋頭鎮橋新西二路大洲段2號	美金29,423仟元	纖維製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07.02.26	No. 10 VSIP II-A Street No. 32, Vietnam - Singapore Industrial Park II-A, Tan Binh Commune, Bac Tan Uyen District, Binh Duong Province, Vietnam	美金16,000仟元	各式線材及不織布產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8.09.24	浙江省湖州市長興縣長興經濟技術開發區陳王路1177號3號廠房	美金1,000仟元	纖維製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營業關係說明：

公司名稱	集團之職務分工	主要營業項目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集團之營運總部 2.新產品應用領域之研發與設計 3.統籌集團之財務、業務之運作	各式釣魚線、網羽球拍線、工業用線、尼龍線、網椅布、割草線等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業務。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集團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	投資控股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負責執行訂單之轉單中介。	進出口貿易業務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	集團轉投資事業之控股公司。	投資控股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位於中國大陸地區之生產及銷售據點。	製造及銷售不織布及其相關製品。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位於越南之生產及銷售據點	製造及銷售各式釣魚線、網球拍線、工業用線、不織布等產品。
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位於中國大陸地區之生產及銷售據點。	製造及銷售不織布及其相關製品。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8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董事	王贊景	36,202,873	100%
雅康寧(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王贊景、王贊堯、王耀億、王耀陞、王耀慶	1,000,000	100%
耀億(香港)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	王鴻輝、王贊景、王贊堯、王耀億、王耀陞、王耀慶	36,087,873	100%
東莞雅康寧纖維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耀億	29,423,448	100%
耀億(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總經理	王耀陞	16,000,000	100%
長興雅康寧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耀億	1,000,000	100%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值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GOLDEN CROWN ENTERPRISE LTD.	美金 36,203 仟元	1,699,364	0	1,699,364	0	(122)	516,437	14.27
雅康寧(香港) 貿易有限公司	美金 1,000 仟元	255,283	185,461	69,822	459,733	(4,818)	(5,342)	(5.34)
耀億(香港)開發 有限公司	美金 36,088 仟元	1,696,267	0	1,696,267	0	(589)	516,539	14.31
東莞雅康寧纖維 製品有限公司	美金 29,423 仟元	1,193,073	236,307	956,766	1,087,668	95,035	89,160	3.03
耀億(越南) 責任有限公司	美金 16,000 仟元	623,713	220,790	402,923	25,810	(40,566)	(37,361)	(2.34)
長興雅康寧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美金 1,000 仟元	50,857	23,414	27,443	0	(2,599)	(3,068)	(3.07)

耀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昭仁